

第一章 緒 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壹、研究動機

學年學分制是一種規定學生在一定修業年限內，修習一定學習份量的課程修習制度。其特色包括：一、給予學校和學生較有彈性的教學安排，以適應學生的個別差異，充分發揮潛能，增進學習效果。二、給予修課不及格學生重修機會，以落實能力本位教育的理想，全面提高職校學生的水準。三、改善原來留級制度中，留級學生不論科目及格或不及格都必須重讀的現象，避免學生因留級而造成自尊心的傷害。教育部即自民國八十一年起進行系列的高級職業學校採行學年學分制專題研究，並選擇高職學校試辦此一彈性修課制度。

第一期研擬了採行學年學分制之可行方案；第二期研擬了試辦學校所需依據之共同標準，與各試辦學校試辦學年學分制之實施方案，並於民國八十一年底完成。

八十一學年度（即民國八十二年）展開第一年的試辦工作，共有十所學校加入試辦，包括：南港高工、台中高農、松山高商、台中高護、公東高工、埔里高工、花蓮高農、埔里高中、秀水高工和東港海事。

八十二學年度，加入了三所公立高職，分別是國立彰師附工、高雄市三民家商和國立金門農工，並舉辦了南、北區各一場的分區觀摩

座談會，訪視了四所試辦學校，以了解試辦的實際情形及問題。

八十三學年度，進入試辦的第三年，加入了台北市七所試辦學校：大安高工、士林高商、木柵高工、內湖高工、松山工農、育達家商和協和工商。本期在核心科目、排課方式、生活輔導、學分費計算等方面，提出了具體的改進意見。

八十四學年度，加入了雲林縣大成商工及高雄市海青工商，共有二十二所試辦學校。研究成果包括：(1)規劃調整高職學年學分制試辦學校之實驗課程，調整必、選修課程結構，降低畢業學分數，使課程結構能發揮學年學分制適性、彈性的精神。(2)輔導二十二所試辦學校制定實驗課程之內容，包括部訂及校訂課程學分數之調整、科目大要之撰寫等。(3)延請電腦專業人士規劃高職學年學分制學籍管理與成績登錄、排課及選課之電腦化系統，以利各校作業。(4)研訂七種試辦學年學分制實驗課程所必須配合的各項實施要點，以利實驗課程及其行政作業之順利推展。這些要點包括：高職試辦學年學分制課程調整要點、學籍管理要點、學生成績考查辦法、試辦學年學分制學校與非試辦學校學分（學時）抵免實施要點、高職學生赴技術學院或二專提早選修專業課程作業要點、四技暨二專試辦高職學生提早選修專業課程作業要點，以及實施學徒式教學暫行要點等。以上要點皆已報請教育部核定中，應於八十五學年與實驗課程同步實施。

接續以上五期之研究成果，自八十五學年度起，第六期之研究重點如下：(1)為了解試辦學校之教學特色，及學校遭遇之困難，將發展高職採行學年學分制評鑑（檢核）表，並作問卷調查，以了解試辦之成果與問題。(2)重點訪視各試辦學校之實驗課程運作，包含部訂及校訂課程、一般科目及專業科目、必修與選修課程、排課與選課作業、學習輔導安排等。並蒐集試辦學校對實施要點之問題與意見，做為進

一步改進的依據。(3)辦理教師種子研習班，以及試辦學校觀摩研討會，加強經驗交流之機會。(4)建立電腦網路通訊系統，加強高職學年學分制的宣導工作。(5)繼續發展電腦作業系統、軟體維護、使用諮詢、資料更新，及問題檢測等功能，以協助試辦學校解決相關作業問題。

貳、研究目的

根據上述研究之重點，訂定本研究之目的如下：

- 一、發展高職採行學年學分制評鑑（檢核）表，蒐集試辦學校對各項實施要點的實施狀況、意見及問題，提出解決之道，做為進一步改進的依據。
- 二、重點訪視各試辦學校之實驗課程運作，以了解試辦學校之教學特色，及試辦實驗課程遭遇之困難。
- 三、辦理教師種子研習班及觀摩研討會，讓高職學年學分制的作法與理念，可帶回並落實在試辦學校的教師當中，以使學校行政人員在推行各項實驗措施時，可獲得共識而事半功倍。
- 四、繼續發展電腦作業系統、軟體維護、使用諮詢、資料更新，及問題檢測等功能，以協助試辦學校解決相關技術問題。
- 五、試行進入電腦網路通訊系統（3W），以開闢新的宣導管道。
- 六、提出以上研究成果，供給試辦學校及教育行政單位，作為未來全面辦理高職學年學分制之參考。

第二節 研究方法與步驟

壹、研究方法

- 一、文獻探討--在前五期研究的基礎上，對外國的學分制措施繼續加以探討，並參考高中學年學分制之研究，以資借鏡。
- 二、實地訪視--對試辦學校之實際作業加以了解，並聽取學校人員的意見。
- 三、小組研討--研訂評鑑檢核表，作為實地訪視記錄之用，並定期開會研討訪視之結果。在課程發展模式、教材發展模式及網路上線電腦系統服務、規劃種子班及宣導手冊等方面，則各邀請學科專家、課程專家、學校教師、電腦專家等參加研討。
- 四、座談諮詢——除了小組成員與學校承辦人員的規劃研討及經驗交流外，必要時也聽取各界相關人士的意見，以面對面的座談或以書面徵詢專家、學者的外部意見，作為參考。

貳、研究步驟與進度

依據上述研究方法，本研究之研究步驟詳如下表。

研究進度為八十五年十一月至八十六年十月止，以一年為度。

表 1 研究步驟與進度

研究進度	85 年		86 年									
研究步驟	11 月	12 月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 撰寫並提出研究計劃	*											
2. 確定研究計劃		*										
3. 進行相關文獻蒐集與探討			*									
4. 發展訪視檢核表			*	*	*	*						
5. 試辦學校意見調查				*	*	*	*					
6. 進行電腦維護及諮詢系統				*	*	*	*	*	*	*	*	*
7. 規劃進入網路作業						*	*	*	*	*	*	*
8. 規劃辦理研討會					*	*	*					
9. 聯絡並訪視試辦學校								*	*	*	*	
10. 規劃進入網路作業			*	*	*	*	*	*	*	*	*	*
11. 規劃教師種子研習班					*	*	*					
12. 彙整訪視資料							*	*	*	*	*	
13. 撰寫研究報告										*	*	*
14. 印製並提出研究報告											*	*
15. 提出後續研究計劃												*

第二章 研究設計、實施與成果

第一節 試辦現況及問題之問卷調查

壹、問卷調查的研究設計與實施

爲了解學校試辦之現況與問題，研究小組製作了一份「高職學校採行學年學分制八十五學年度試辦現況及問題分析調查表」，內容分爲十一項，包括：課程調整、排課與選課、教學實施、學徒式教學、預修制課程、訓導與輔導、經費運用、師資配合、宣導與溝通、行政配合、綜合建議等。問卷形式設計爲開放式的問題，共分爲三大題，即：實施現況、困難問題、解決建議。請各校針對上述十一項試辦作業作答（問卷內容請參見附錄 1）。分寄二十二所試辦學校全部回收後，作成一份調查彙整，以作爲研究小組繼續追蹤調查、輔導與建議的依據。

貳、問卷調查的研究成果

22 所試辦學校現況、問題及意見調查彙整之內容，在本研究報告第三章中將與其他研究結果作綜合的討論與建議，而二十二所試辦學校個別的現況與問題、建議，請參見附錄 2。

第二節 試辦學校自填訪視檢核表

壹、訪視檢核表的研究設計

爲檢驗各試辦學校的具體成效，並作爲本年度訪視之先前了解，研究小組完成一份「高職採行學年學分制八十五學年度訪視檢核表」（請參見附錄 3），內容共有七大類四十項，交由各校先自行檢核。

七大類包括：組織架構與規章（4 項）、課程調整（13 項）、學籍管理與成績考查（6 項）、學生輔導（6 項）、經費運用（4 項）、辦理赴四技二專預修（3 項）、辦理學徒式教學（4 項）等，合計 40 項需檢核。由各校在各項目內自評，如已實施問卷上的內容則在該項下作記打勾，再寄回研究小組整理統計。除了數量的統計外，問卷在每一類後都加上「實施問題與建議」一欄及「其他綜合建議事項」，作爲學校交流意見的管道。

貳、訪視檢核表的研究成果

研究小組將「高職採行學年學分制八十五學年度訪視檢核表」的回收資料彙整成兩份統計資料，一份則呈現文字部分的意見及成果，一份以表格方式呈現各校自評項目結果及數量，二者可對照參看，結果呈現如下：

一、訪視檢核表統計結果及意見彙整

（一）組織架構與規章

1. 已有 21 所學校組成委員會

- 2.已有 19 所個學校組成工作小組
- 3.已有 21 所學校訂定實施方案
- 4.已有 21 所學校訂定相關規章

實施困難與建議：

- 1.請研擬具共通性之學年學分制學生成績考查辦法，俾便學生成績處理及學籍管理。（台中高護）
- 2.有時各相關行政工作單位需配合，目前缺分層負責表，致各單位配合。建議：重新強調及分配各處室工作職責，使各處室主動配合。（秀水高工）

(二)課程調整

1.比例結構

- (1)已有 20 所學校的一般科目與專業科目比例符合課程調整要點
- (2)已有 20 所學校的必修與選修比例符合課程調整要點
- (3)已有 21 所學校的部訂與校訂比例符合課程調整要點
- (4)已有 13 所學校的選修科目預開學分數達選修學分 1.5 倍
- (5)已有 18 所學校的各類課程領域最低學分數符合課程調整要點
- (6)已有 16 所學校的校訂必修具有學校特色
- (7)已有 15 所學校製作各領域課程開設流程圖
- (8)已有 18 所學校製作各學期開課表
- (9)已有 12 所學校有各科不同進路選課建議表
- (10)已有 17 所學校有編寫科目大要

2.活動科目實施情形

- (1)已有 17 所學校的學生有多樣選擇的機會

(2)已有 10 所學校編有活動課程概述

(3)已有 11 所學校留有空白課程

實施困難與建議：

1. 學生對於自己的選修意向不是很確定，常是盲目地跟著選，選後也不知為何要選這些類科，因此常又一堆人申請加退選或改選，造成配課困擾，建議一年級同學宜儘量降低選修學科，以利有充分時間辦理選修輔導。（南港高工）
2. 活動課程選修空間大，選課工作辦理困難，宜儘早制定電腦軟體替代人工選修。（南港高工）
3. 為考量學生參加校外各類考試需要，課程調整於八十五學年度已部分依新課程教學，自八十六學年度起全部調整完畢。（台中高護）
4. 軍訓如不及格，依規定要留級，違背學年學分制精神，反之不修軍訓或軍訓不及格無任何約束。（秀水高工）
5. 各學科教師每週基本授課不同，換算困難，且配授相關課程，情緒低落，影響教學成效。（秀水高工）
6. 建議明確規範軍訓課程之成績考查方式，避免學年學分制複雜化。（秀水高工）
7. 建議統一教師每週授課節數，避免折算之情形。（秀水高工）
8. 建議增加教師研習相關學科之機會，以利排課之彈性。（秀水高工）
9. 選修科目實施困難所在：鐘點費問題；教室場地不足；師資專長無法配合學生選修需要；很難排出共同時段，以利學生選修。（埔里高工）

10. 本校本學期其活動科目尚未增加。目前僅排自習課，週會，社團，班會等，而學生重補修時間則利用寒暑假及課後上課。
(埔里高工)
11. 本校先採行小規模試辦選修，至於課程之調整，仍俟教育部全面實施時同步調整。(花蓮高農)
12. 配合新課程所需之新教材，請統整規劃。(花蓮高農)
13. 課程安排為兼顧比例與現實需要後，毫無空白課程之空間，對於排課、重修實造成莫大的困擾。(內湖高工)
14. 排課不易，選修困難，尤其是由學生自由選修，其作業尚未克服行政作業。(協和工商)
15. 建議保留班會或週會時段，取消共同活動科目，預留空白課程，以便選修或重修。(海青工商)
16. 教室空間不足，選修科目無法依 1：5 倍比例開設。(台中高農)

(三)學籍管理與成績考查

1. 已有 19 所學校依據學籍管理辦法，訂有作業準則
2. 已有 19 所學校的各項表冊建立完整
3. 已有 19 所學校已完成電腦化作業
4. 已有 18 所學校有辦理補考作業
5. 已有 20 所學校有辦理重修班
6. 已有 16 所學校有辦理互轉抵免

實施困難與建議：

1. 舊有軟體已不敷應付現有學年學分制有關學籍成績管理作業，許多個案均係以半人工方式處理，但在面對未來更大量的特例

- 時，人工處理將增加作業疏失，建議有新的軟體替代。（南港高工）
2. 為辦補考、重修，增加許多行政負擔，教師無法享受輕鬆之假期。所以建議：研議對相關人員敘獎。（秀水高工）
 3. 學年學分制之試辦，在學籍管理上，的確造成莫大困擾，承辦人員日日窮於面對查成績、學分之學生，花時間及精神耗損不少。（埔里高工）
 4. 重修班開課困難，因本校科別多，課程項目多，重修班一班人數均不足，故大多採自學輔導方式。（花蓮高農）
 5. 本校試辦學年學分制，學年成績不及格時，即不授與學分，沒有辦理補考作業，學生可經重修取得所需學分。（彰師附工）
 6. 本校未招收轉學生，沒有辦理互轉抵免。（彰師附工）
 7. 重補修學生及科目太多，本校多數科為單科單班，因此每科重修科目人數過少，造成老師開課太多，而找不出時間上課，更增加老師負擔，影響教學品質，建議能實施重補修未達五人者不開班。（金門農工）
 8. 補考人數眾多，上學期達 2017 人次，補考科目又雜，註冊組僅設組長，幹事各一人，要在十餘天內完成學期成績結算、核對、發成績單，公布補考名單，安排補考事宜，舉行補考，補考成績結算，核對，寄發成績單，學年學分制致家長書函，各次修訂比較表，之後再辦理註冊，真是不眠不休，疲於奔命。（金門農工）
 9. 學生轉科不易；補考作業行政工作量大；重修時段較不易安排。（協和工商）
 10. 選課複雜，目前無適當電腦軟體以供使用。（台中高農）

11.工作負擔加重，而其他相關配合措施並未更改。（台中高農）

(四)學生輔導

- 1.已有 21 所學校有辦理教師宣導
- 2.已有 21 所學校有辦理學生宣導
- 3.已有 19 所學校有辦理家長宣導
- 4.已有 13 所學校有辦理選修輔導
- 5.已有 16 所學校的重修班輔導管理良好
- 6.已有 8 所學校的延修生、重讀生之輔導管理良好

實施困難與建議：

- 1.延修重讀、重修生之生活輔導困難，班級歸屬困難，德育成績之評定困難。建議研擬訂定延修、重修生之生輔辦法。（秀水高工）
- 2.重讀生因目前人數不多，安排隨班作息，已修過之科目仍需留班級上課，基於管理方便。但此作法有違學年學分制之精神。（埔里高工）
- 3.延修生採隨班附讀，但課程選修上可能有很大的困擾，時間不能完全配合。（花蓮高農）
- 4.本校現有教室不足，易造成同時段同班級因選修而分成兩班，教室嚴重不足，故僅能以全班選同一科目上課為原則。（金門農工）
- 5.延修生採有課到校制，在外行為輔導且掌握不易。（金門農工）
- 6.距離太遠。（台中高農）
- 7.學生以大學為目標。（台中高農）

(五)經費運用

- 1.已有 21 所學校的學分費依規定收費
- 2.已有 20 所學校的鐘點費依規定支付
- 3.已有 19 所學校的行政費所佔比例未超過規定
- 4.已有 16 所學校的整體收支可以平衡

實施困難與建議：

- 1.本校有三個類科單科單班，重修學生人數較少，依規定無法開重修班，僅能以自學輔導重修學分，因之所收之學分費不足支付鐘點費。（秀水高工）
- 2.重修學分費係以支付鐘點費為主，而繁雜之行政工作則無支付標準，致使行政工作之配合較困難。建議相關之行政工作，生活輔導集中自學輔導等，應研究適度支付津貼。（秀水高工）
- 3.整體收支儘量朝向平衡，但往往基於考量學生畢業修習年限，自學輔導班支付之鐘點費，著實造成困擾。（埔里高工）
- 4.學分費收入常不足支付鐘點費。（台中高農）

(六)辦理赴四技二專預修

- 1.已有 18 所學校辦理赴四技二專預修宣導
- 2.已有 6 所學校有學生赴四技二專預修
- 3.已有 6 所學校有辦理預修學生追蹤輔導

實施困難與建議：

- 1.學生意願仍是本項方案推動的阻力，建議政府增加運用媒體，針對學生，學生家長，及四技二專之教育同仁的宣導。（南港高工）

2. 本校三年級學生採課室教學與校外實習二段式教學。已辦理學生預修甄審且錄取八人，但因時間不敷運用，故八十五學年度尙無學生前往預修。（台中高護）
3. 家長、學生之意願低，認為以現在課業爲重，加強升學科目期考上理想之學校。（秀水高工）
4. 預修之學分將來如考取不同類科則無益。（秀水高工）
5. 時間不充裕。（秀水高工）
6. 交通時間費用很大。（秀水高工）
7. 學校之註冊費與預修費負擔很大。（秀水高工）
8. 建議預修所修之學分應研議列爲學優保送甄試加分之部分。（秀水高工）
9. 本學年度開辦預修，似嫌匆促，以致教師及學生對此稍嫌陌生。（埔里高工）
10. 本校原已挑選出學生赴四技二專預修，但路途稍遠，安全存疑，家長反對，原因是能否考上學校仍是問題。因此無法推介順利，徒留行政上之遺憾。（埔里高工）
11. 缺乏誘因。（東港海事）
12. 四技二專路途遙遠。（花蓮高農）
13. 學生升學率低，能考取爲第一要務，預修則非必須。（花蓮高農）
14. 偏遠地區，合作學校太遠，交通不便，往返費時。（公東高工）
15. 花費太多。（公東高工）
16. 按學生程度，尙無法兼顧本校及預修課程，況且技能檢定對高職生亦相當重要。（公東高工）

- 17.本校有辦理赴四技二專預選，但沒有學生登記參加，並且預修制一度牽涉交通安全、經費等問題，實施上有困難。（彰師附工）
- 18.無誘因可鼓勵學生參加，建議推薦甄選時可加分。（大安高工）
- 19.無學生申請（因高三學生考慮升學問題，故意願不高）。（木柵高工）
- 20.可否將預修制度推薦資格，提供給技能競賽得獎同學。（木柵高工）
- 21.學生意願不高，尤其是第二學期為準備各種考試，學生意願更低。（內湖高工）
- 22.學生入學後學分承認問題無確定結果。（台中高農）

(七)辦理學徒式教學

- 1.已有 20 所學校訂有本校學徒式教學計劃
- 2.已有 17 所學校有辦理學徒教學宣導
- 3.已有 14 所學校有與廠商合作辦理學徒式教學
- 4.已有 10 所學校有定期赴合作工場訪視或輔導

實施困難與建議：

- 1.安排恰當的研習內容，尋求合適的廠商，具有教學意願的師傅均需要較長時間的配合。（松山家商）
- 2.為避免學生淪為工廠操作員工，又要減少工廠負荷增加配合意願，師傅的鐘點費用、實習材料費用應從寬編列。（松山家商）
- 3.本項方案正與廠商接洽中，若進行順利，預訂八十六學年度起

本校將試辦此項方案。（松山家商）

4. 本校目前只能運用週日時間進行學徒式教學。（台中高護）
5. 建議以現行輪調式建教合作班，改進其在廠之教導方式，採每個師傅帶 3－5 個學生，即可表示學徒式精神。（秀水高工）
6. 依本校目前辦理時機，仍不宜加強宣導開闢合作廠商。（埔里高工）
7. 85 學年度已訂合作計畫，但因時段關係，辦理仍待繼續努力。（埔里高工）
8. 合格廠商不易尋覓，而且對學徒式的精神不易了解。（花蓮高農）
9. 假期實施，專業輔導教師擔任意願低，影響學生校外管理。（花蓮高農）
10. 本校創始人爲瑞士籍。自創校以來，即採學徒式教學自設工場，教師擁有甲、乙級證照。（公東高工）
11. 本校訂有學徒式教學作業計劃，因無經費無法執行。（彰師附工）
12. 地區工廠，行業少，規模小，可供實習場所有限，實施有困難。（金門農工）
13. 學徒制與正常教學無法配合，且制度上與原則不能相容，部份無法配合，互相牽制，使得成效的目的大打折扣。（金門農工）
14. 行政經費支援有困難是實施上的未知數，建議經費列入固定預算。（金門農工）
15. 經費不足，研習人數過少。（木柵高工）
16. 本校地處台北都會區，學生均以升學爲職志，故經調查學生均

無意願參加。（內湖高工）

17.安排適當的研習內容，尋求合適的廠商，具有教學意願的師傅均需要較長時間的配合。（松山工農）

18.為避免學生淪為工廠操作員工，又要減少工廠負荷增加配合意願，師傅的鐘點費用、實習材料費用應從寬編列。（松山工農）

19.師傅及專業輔導教師之鐘點費算起來相當可觀。（海青工商）

20.有些事業單位的意見是學生什麼都不會，會造成礙手礙腳的情形。（海青工商）

21.有些課程科目須至遠程之合作事業單位學習，學生之住宿會有困難。（海青工商）

22.學生之工場安全，會令承辦者擔憂。（海青工商）

23.師傅鐘點費請能專款補助。（台中高農）

(八)其他綜合建議事項

1.新實施方案使學年學分制更能達到學分制的精神，但也增加龐大的工作量，請比較現有高職與大專院校教務處的人事編制，是否能比照高中試辦學校，增設研究組一組人事編制。（松山家商）

2.電腦軟體，包括配課、排課、加退選與選修作業，學籍成績管理作業、訓導作業等軟體，宜儘速開發使用。（松山家商）

3.建議修改學生訓導（生活管理）辦法，新實施方案有許多的空白時間，學生均限制在校園中，無人管理，更容易滋生事端。是否比照大專院校，給予有課再到學校的彈性。（松山家商）

4.學校承辦人員宜經常辦理工作研討，以經驗交流。（松山家

商)

5. 建立區域性跨校選修制度，使距離相近；不同類科學校之學生拓展學習進修領域。(台中高護)
6. 適度提高擔任重補修教師授課鐘點費，使於課外時間為學生上課者，稍慰辛勞。(台中高護)
7. 目前職校畢業生普遍升學，而試辦學年學分制學校先行調整減縮修習課程，勢必影響試辦學校畢業生權益，故宜協調四技二專及考選部於未全面推行學年學分制前，考試命題應以試辦學校課程內容為依據。(台中高護)
8. 預先研究改進四技二專之入學方法。(秀水高工)
9. 利用教改之機會，重新規劃職校教師之職責，才能配合高職學年學分制的推行。(秀水高工)
10. 針對試辦學年學分制以後升入四技二專之畢業生實施意見調查，以明瞭實施學年學分制之成效。(秀水高工)
11. 各類規章常修改，致家長、教師、學生常混淆不清，建議每次修訂宜整理，比較其差異供作學校參考。(金門農工)
12. 學籍成績管理系統宜由主管單位委託開發，供各校免費使用。(金門農工)
13. 學年學分制各項工作繁重，具時效性又須限期完成，工作壓力大宜增加教務處員額。(金門農工)
14. 部訂一般科目與專業科目，各試辦學校宜統整一致。(大安高工)
15. 課程調整科目，學分宜與修訂中的高職課程標準內容一致。(大安高工)
16. 學生成績，可否上下學期平均，不及格者，才予以重修。(大

成商工)

17.有關電腦化軟體，及學生重修費用，可否請上級予以補助。

(大成商工)

18.電腦軟體可請上級補助經費開發。(大成商工)

二、訪視檢核表自評項目結果彙編表

項目 編碼	松山 家商	南港 高工	台中 高農	台中 高護	秀水 高工	埔里 高工	埔里 高中	東港 海事	花蓮 高農	公東 高工	彰師 附工	三民 家商	金門 農工	大安 高工	士林 高商	木柵 高工	內湖 高工	松山 工農	育達 高商	協和 工商	大成 商工	海青 工商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7	✓	✓	✓	✓	✓	✓	✓	✓	✓	✓	✓	✓	✓	✓	✓	✓	✓	✓	✓	✓	✓	✓
8		✓		✓	✓		✓	✓	✓	✓	✓		✓	✓	✓						✓	✓
9		✓	✓	✓	✓	✓	✓	✓	✓	✓	✓	✓	✓	✓	✓	✓	✓		✓		✓	✓
10	✓		✓	✓		✓	✓	✓	✓	✓	✓	✓			✓	✓	✓	✓	✓		✓	✓
11		✓	✓	✓	✓	✓		✓	✓		✓	✓	✓	✓		✓	✓			✓	✓	✓
12		✓	✓	✓	✓	✓		✓	✓	✓	✓	✓	✓	✓	✓	✓	✓		✓	✓	✓	✓
13		✓		✓		✓		✓	✓		✓	✓	✓	✓		✓	✓				✓	✓
14	✓	✓	✓	✓				✓	✓	✓	✓	✓	✓	✓	✓	✓	✓	✓		✓	✓	✓
15	✓	✓	✓	✓	✓		✓	✓		✓	✓	✓	✓	✓	✓	✓	✓	✓	✓		✓	
16				✓	✓			✓		✓	✓	✓	✓	✓					✓		✓	

17		✓	✓	✓	✓				✓	✓	✓	✓		✓	✓				✓		✓	
18	✓	✓	✓	✓	✓	✓	✓	✓	✓	✓	✓	✓		✓	✓	✓	✓	✓		✓	✓	✓
19	✓	✓	✓	✓	✓	✓	✓	✓	✓	✓	✓	✓	✓	✓	✓	✓	✓	✓		✓	✓	
20	✓	✓	✓	✓	✓	✓	✓	✓	✓	✓	✓	✓	✓	✓	✓	✓	✓	✓	✓	✓		✓
21	✓	✓	✓	✓	✓	✓	✓	✓	✓	✓		✓	✓	✓	✓		✓	✓		✓	✓	✓
22	✓	✓	✓	✓	✓	✓	✓	✓	✓	✓	✓	✓	✓	✓	✓	✓	✓	✓	✓	✓	✓	✓
23	✓	✓	✓	✓		✓	✓	✓		✓		✓	✓	✓	✓	✓	✓	✓	✓	✓		
24	✓	✓	✓	✓	✓	✓	✓	✓	✓	✓	✓	✓	✓	✓	✓	✓	✓	✓	✓	✓	✓	✓
25	✓	✓	✓	✓	✓	✓	✓	✓	✓	✓	✓	✓	✓	✓	✓	✓	✓	✓	✓	✓	✓	✓
26	✓	✓	✓	✓	✓		✓	✓	✓	✓		✓	✓	✓	✓	✓	✓	✓	✓	✓	✓	✓
27		✓		✓	✓		✓	✓	✓	✓	✓		✓	✓	✓	✓					✓	
28	✓	✓	✓	✓	✓		✓		✓	✓	✓	✓	✓	✓	✓	✓	✓	✓	✓			
29		✓		✓			✓			✓	✓	✓		✓		✓						
30	✓	✓	✓	✓	✓	✓	✓	✓	✓	✓	✓	✓	✓	✓	✓	✓	✓	✓	✓	✓	✓	✓
31	✓	✓	✓	✓	✓	✓	✓	✓	✓	✓	✓	✓	✓	✓	✓	✓	✓	✓	✓	✓	✓	
32	✓	✓	✓	✓	✓	✓	✓	✓	✓	✓	✓	✓		✓	✓	✓	✓	✓	✓	✓	✓	
33	✓	✓		✓			✓	✓	✓	✓	✓	✓		✓	✓	✓	✓	✓	✓	✓	✓	
34	✓	✓	✓	✓	✓		✓	✓	✓	✓	✓	✓		✓	✓	✓	✓	✓	✓	✓		✓
35	✓	✓									✓			✓		✓	✓					
36	✓	✓									✓			✓		✓	✓					
37	✓	✓	✓	✓	✓	✓	✓	✓	✓		✓	✓	✓	✓	✓	✓	✓	✓	✓	✓	✓	✓
38	✓		✓	✓	✓	✓	✓	✓	✓		✓	✓	✓		✓	✓	✓	✓		✓	✓	✓
39	✓		✓	✓	✓	✓	✓	✓	✓				✓		✓	✓		✓		✓	✓	✓
40	✓			✓	✓		✓	✓	✓				✓			✓		✓			✓	✓

訪視檢核表自評項目編碼

(一)組織架構與規劃

1. 已有組成委員會
2. 已有組成工作小組
3. 已有訂定實施方案
4. 已有訂定相關規章

(二)課程調整

5. 一般科目與專業科目比例符合課程調整要點
6. 必修與選修比例符合課程調整要點
7. 部訂與校訂必修符合課程調整要點
8. 選修科目預開學分數達選修學分 1.5 倍
9. 各類課程領域最低學分數符合課程調整要點
10. 校訂必修具有學校特色
11. 已有製作各領域課程開設流程圖
12. 已有製作各學期開課表
13. 已有各科不同進路選課建議表
14. 已有編寫科目大要
15. 對於活動科目，學生有多樣選擇的機會
16. 編有活動課程概述
17. 留有空白課程

(三)學籍管理與成績考查

18. 依據學籍管理辦法，訂有作業準則
19. 各項表冊建立完整
20. 已完成電腦化作業
21. 有辦理補考作業

22.有辦理重修班

23.有辦理互轉抵免

(四)學生輔導

24.有辦理學生輔導之教師宣導

25.有辦理學生輔導之學生宣導

26.有辦理學生輔導之家長宣導

27.有辦理選修輔導

28.重修班輔導管理良好

29.延修生、重讀生之輔導管理良好

(五)經費運用

30.學分費依規定收費

31.鐘點費依規定支付

32.行政費所佔比例未超過規定

33.整體收支可以平衡

34.有辦理赴四技二專預修宣導

(六)辦理赴四技二專預修

35.有學生赴四技二專預修

36.有辦理預修學生追蹤輔導

(七)辦理學徒式教學

37.訂有本校學徒式教學作業計劃

38.有辦理學徒式教學宣導

39.有與廠商合作辦理學徒式教學

40.有定期赴合作工場訪視或輔導

第三節 辦理教師種子研習班

壹、教師種子研習班的實施計劃

爲增進高職教師對本制度之了解，促進高職實施學年學分制之順利推動，並儲備分區輔導人員，研究小組研擬了一份「高職採行學年學分制種子研習班實施計劃」，於 86 年 4 月 21 日至 25 日假陽明山中國大飯店辦理「高職採行學年學分制種子研習班」，共有 32 名學員完成研習，研習中各授課教授及受訪的南港高工、台北美國學校都提供寶貴的相關資訊，學員也完成相關的研究提綱，並提出研習心得，成果豐碩。教師種子研習班實施計劃的重要規劃如下：

一、實施目的

- (一)增進高職教師對本制度之精神與內涵之了解，以促進高職實施學年學分制之順利推行，並消除因誤解而產生之障礙。
- (二)爲全面推廣與實施高職採行學年學分制儲備分區輔導人員。

二、參加人員

- (一)參加成員：參與試辦學年學分制學校之實際參與處室主任、組長與科主任，由部、廳、局或學校推薦，每校以二人參加爲原則。
- (二)參加人員之評量
 - 1. 參加人員於研習期間將予適當之評量。
 - 2. 參加人員於結業後，評量合格者將發給研習證明。

(三)參加人員之後續職責

1. 參與本校學年學分制宣導、溝通與協調事宜。
2. 擔任學年學分制推行分區輔導之巡迴輔導員

三、實施時間：民國 86 年 4 月 21 日至 25 日

四、課程內涵

(一)教育理論課程：

1. 技職教育政策與發展趨勢
2. 中等教育改革動向
3. 技職教育課程發展理論與實務
4. 教學評量原理與學生成績考查
5. 師生互動與學生輔導

(二)學年學分制相關課程

1. 高職採行學年學分制方案之精神、作法與問題
2. 高職學年學分制教務工作（包括開課、排課、配課、選課、補考、重補修）
3. 高職學年學分制學生學籍管理與成績考查
4. 學生輔導（包括學生選課輔導、生活輔導與生涯輔導）
5. 高職學生赴技術學院或二專提早選修專業課程實施原則
6. 高職學年學分制學校學徒式教學

(三)綜合研討

1. 學年學分制專題研究設計與實施
2. 學年學分制問題研討與解答

4. 研習成果心得報告

(四) 學校參觀

1. 學年學分制試辦學校觀摩－南港高工
2. 參觀台北美國學校

五、研習方式（課表請參見附錄 4）

(一) 教育理論課程

聘請相關之教育行政主管與學者講授，每一課程為兩小時

(二) 學年學分制相關課程

1. 聘請相關之學者講述各項辦法之精神
2. 邀請學校代表進行實施心得報告

(三) 綜合研討

1. 學年學分制專題研究心得報告
2. 分組進行相關問題之研討
3. 綜合研討與研習成果心得報告

(四) 試辦學校觀摩

觀摩內容包括簡報、經驗分享與參觀活動

貳、教師種子研習班的實施成果

- 一、在研習過程方面：學員們不但在最新教育理論與發展趨勢上有豐富的收穫，在高職學年學分制的辦理上，有授課教授的講解、學員們的交流，以及試辦學校人員的實施說明，更加強了學員們對

這個制度的了解與認識。在參觀南港高工時，對於該校教務工作規劃之完善，以及其他處室的配合，學員們都讚賞不已，並索取了相關資料參考。台北美國學校的參觀，著重在了解其中學部學分制實施的狀況，但大家對於美國學校開放的風氣、服務學生的行政管理，及活潑的社團活動都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二、研習作業成果：學員們在教授的指導下，分組研究，在課堂上發表了四篇研究計劃，主題包括：「高級職業學校學生赴技術學院或專科學校提早選修專業課程問題之研究」、「因應實施學年學分制教學時數減少，教師超額問題之研究」、「重修生在校修習生活輔導問題的研究」、「高級職業學校採行學年學分制學生重補修學分經費收支和使用問題」，並有熱烈的討論，顯示學員對於學年學分制的實施問題有深入的探討。

三、結業人數：共有三十三位各校代表報名參加本研習課程，研習結果共有三十二名學員完成課程，獲得研習學分。

四、後續服務成果：結習課程在八十六年四月間圓滿結束，而九月間的試辦學校訪視活動，即邀請了八位結業學員擔任訪視委員，參加訪視活動，使訪視活動之交流更為充實。

五、學員座談意見：研習會的最後一時段是綜合座談，學員們一方面對舉辦這次有意義的活動表示肯定與感謝，一方面對於活動本身和學年學分制的試辦措施，都有寶貴意見提出。（會議記錄請參見附錄5）

第四節 舉行八十五學年度高職試辦 學年學分制研討會

壹、試辦學校研討會之規劃

爲增進試辦學校彼此之經驗交流，於 86 年 5 月 1 日及 2 日於溪頭舉行了高職學年學分制研討會，邀請試辦學校相關人員參加，並商請試辦學校大成商工承辦相關業務，研究小組負責研擬議程及研討主題、邀請引言人、審查引言稿件並給予修正意見、主持相關主題等（請另參見研討會手冊），由於承辦學校大成商工之全力配合與支援，本次研討會圓滿成功。

貳、研討會之辦理成果

本次研討會在下列研討主題上有深入的專題報告與探討：一、課程整合；二、電腦化作業；三、行政運作；四、學生輔導。各項報告資料請參見「教育部八十五學年度高級職業學校試辦學年學分制研討會手冊」以及「會議實錄」（教育部技職司，編號：D4023，86 年 5 月）。

第五節 訪視輔導試辦學校

爲增進對試辦狀況的深入了解，研究小組抽樣進行四所試辦學校之訪視活動。訪視計畫之重要內容及成果如下：

一、訪視目的

- (一)了解高職試辦學年學分制學校的發展現況。
- (二)探討高職試辦學年學分制學校面臨的問題與改進需求。
- (三)輔導各試辦學校解決問題及發揮各校特色。
- (四)根據訪視結果提出具體建議，作爲未來教育決策及試辦學校辦學之參考。

二、訪視對象

在參加八十五學年度之二十二所高職學年學分制試辦學校中，抽樣四所訪視對象，分別爲台北市士林高商、私立協和商工、省立埔里高中和省立花蓮高農。其中包括了二所省立學校，一所市立學校，一所私立學校，從類別來看，有農、工、商三類，其中埔里高中分爲高中部和高職部，因此訪視的對象各具不同的特色。

三、訪視項目

本計畫以各高職試辦學年學分制相關之措施爲訪視重點，其具體項目包括各校在課程調整、排課與選課、教學實施、學徒式、預修制、訓導與輔導、經費運用、師資配合、宣導與溝通、行政配合等十項。這些內容在試辦學校意見調查及訪視檢核表中皆有呈現，可作爲訪視之參考。

四、訪視人員

- (一)訪視指導單位：由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教育部及省市教育廳、局，擔任指導與各項支援事宜，並於實地訪視時派員參與。
- (二)訪視委員：由高職試辦學年學分制研究小組研究員及高職試辦學年學分制輔導員（教師種子班結業學員）共同組成，每校每次訪視以四到六人為原則，進行學校實地訪視，且提出訪視報告。
- (三)執行小組：工作人員三位，負責訪視工作之策劃、溝通、協調及報告彙整等事宜。

五、訪視程序

- (一)學校自填檢核表及試辦學校意見表：由各受訪學校針對學校實施現況，就各訪視項目的實施情況、特色、遭遇問題及意見等，於實地訪視前先行填妥。（見附錄 1、2、3）由訪視委員依訪視檢核表所列項目及各校自我填寫結果進行實地訪視。
- (二)訪視小組實地訪視：訪視委員藉由各校簡報以及與學校教職員座談等方式，充分了解各校特色、問題及建議事項。每一學校訪視時間以半天為原則，其程序得依實際情形彈性調整。（訪視行程參見附錄 6）

六、訪視成果

各校在訪視活動上皆全力配合，一方面呈現試辦成果，一方面也提出問題與訪視委員交流，訪視記錄請參見附錄 7。

第六節 高職學年學分制校務電腦系統規劃

壹、校務電腦系統規劃之需求

爲使學年學分制的學籍管理、選課排課、成績登錄等作業能以電腦處理，減少人力處理的困擾，電腦化作業也在本學期積極規劃設計，於「高職採行學年學分制種子研習班」及「高職學年學分制研討會」中二次加以示範介紹，並完成了「高職學年學分制校務電腦系統使用手冊」配合電腦系統免費提供試辦學校使用。

貳、校務電腦系統之規劃及使用手冊之編輯

爲了配合校務電腦系統之使用，製作單位製作了使用手冊，以方便試辦學校使用，其重要內容包括：

- 一、安裝
- 二、基本操作方式
- 三、校務管理系統
 - (一)排課系統
 - (二)學籍管理系統
 - (三)成績管理系統

使用手冊的目錄內容請參見附錄 9。

第七節 設立「高職採行學年學分制」網頁

壹、設立網頁之需求

研究小組已在台灣師大教育研究中心網址開闢一個專欄介紹「高職採行學年學分制之研究」各項內容，內容正在陸續充實中。

網址為 <http://www.ntnu.edu.tw/~cerwww/sch.html>。

網頁之成立可以傳播高職試辦學年學分制的各項資訊，讓更多人了解這個制度的內容，以及目前試辦的狀況，是一項很好的宣導管道。

貳、網頁設計之內容

網頁設計之內容包括：

一、快樂，希望，學習：對學年學分制之介紹

- (一)學年學分制的殿堂
- (二)實施學年學分制的必要
- (三)實施學年學分制的方法

二、資料彙編

- (一)各項要點及政策公告
- (二)研究報告摘要
- (三)本年度活動內容紀要

三、各校相關辦法

共有 85 學年度 22 所試辦學校的實施計劃、實施要點及課程內容。

四、相關單位及試辦單位名錄

包括行政單位、研究單位及試辦學校之通訊方式或連線網址。

第三章 試辦成效及問題分析

本章分爲課程調整、排課與選課、教學實施、學徒式教學、預修大專專業課程、生活輔導、經費運用、師資配合、宣導與溝通、行政配合等十節，來探究試辦成效並作問題分析。

第一節 課程調整

技職教育的課程規劃首當考量外在因素，包括國家經濟的政策、社會環境的變遷、區域社區的發展、就業人力的需求等；而內在條件包括學校地理環境、師資專長、空間設備、學生特質等，以發展學校的辦學特色。

壹、試辦現況與成效

高職試辦學年學分制的特點是以「學校本位課程」的理念來調整學校所開設的課程，在整體課程架構除了訂定部訂學分數與百分比，同時也設置校訂必修與選修的彈性開課空間，賦予學校與學生較多的彈性修課制度。試辦學校的課程調整與實施簡述如下：

- 一、試辦學校依部頒高職試辦學年學分制實施要點及課程調整要點調整學校課程。
- 二、試辦學校課程調整包括部訂與校訂科目比例、一般科目與專業科目（含實習科目）比例、必選修比例、選修科目預開學分數、各類科領域最低學分數等，學生畢業總修習學分數 160 學分以上。
- 三、學校的校訂必修科目具有學校特色。

- 四、學校製作課程手冊，內容包括各領域課程開設流程圖、各學期開課表、各類科不同進路選課建議表。
- 五、學校必修科目編寫科目大要。
- 六、每週安排 5 節活動科目，除班會、週會外，尚安排兩節聯課活動，一節空白時間，聯課活動亦提供自由選修空間。

貳、問題分析及解決途徑

高職試辦學年學分制試辦多年，試辦學校依實施要點、課程調整及相關要點規劃、設置與實施，在試辦期間遭遇之困難與問題，學校均能克服解決，惟部分問題仍需試辦學校共識或教育主管單位研討解決。

表 3-1 課程調整之問題分析與解決途徑

問 題 分 析	解 決 途 徑
一、高職課程尚在修訂，各類科之科目名稱、學分數均尚未定案，調整之課程可能與部頒新課程有差異，難以決定調整方向。 二、各學年度學生所採用之課程架構、總修習學分數均不相同造成學校行政作業、學生與教師適應困難。 三、各試辦學校各自調整課程，使部訂必修一般科目、專業科目各校並不一致。調整課程後各校實施方式不同，學分認定由各校自訂審核標準，造成學校、學生及家長難遵循。 四、聯課活動列入教師基本授課時數，惟未訂定相關課程說明或活動項目，致教師不知如何運作。	一、高職課程修訂公佈之前，學校依部頒實施要點及課程調整要點調整學校課程，待高職新課程公佈實施後再檢討與高職新課程的配合。 二、新入學學生採用該年度之課程架構與畢業修習科目學分數，以免學生入學至畢業必須使用多套標準。 三、解決方法建議如下： 1.各試辦學校參酌同類科性質學校開設科目名稱及學分數，作為研討及各校調整課程參考。 2.教育主管單位研討部訂必修一般科目、專業科目各校整合之必要性及可行性。 四、學校訂定聯課活動項目計畫，以作為學校教師教學參考。

五、社團活動不計學分造成學生學習態度不佳。	五、解決方法建議如下： 1. 檢討社團活動內容及實施方式。 2. 聘請校外學有專長師資，提升教學品質。 3. 建請推荐入學甄試，列入參考標準。 4. 從學生需求面、師資與設備來考量社團活動的內涵設計與實施。
六、為配合四技二專考試科目及教科書，各科目開設均未大幅度調整。	六、擬建議四技二專聯招會應配合高職學年學分制之試辦與實施，調整考試科目。

參、建議事項

高職學年學分制的試行是技職教育改革之一環，試辦學校的課程調整均能配合學校的教育方向、以發展學校的辦學特色。惟新學制的課程調整、實施與遭遇的問題需要教育行政單位配合與試辦學校對相關問題的再思考，因此提出課程調整的建議事項。

一、對教育行政單位

- (一)學年學分制課程調整，配合高職課程修訂統整規劃。
- (二)主管教育單位對試辦學校相同學科之部訂必修科目名稱、學分數予以統整。
- (三)四技二專聯招會應配合高職學年學分制課程調整架構，及早規劃調整考試科目。
- (四)高職類科學生在學或畢業必須參加國家考試，才可取得技術證書或工作執照（如護士），建議國家考試單位參酌高職新課程標準與高職學年學分制調整之課程。
- (五)廣泛辦理「課程」研討會，或在職進修，充實教師課程的理念，培養處理課程的能力。

二、對試辦學校

- (一)學分制課程設計應考量與高中、高職基本能力之一致性，以利學生適性發展，學校互轉或類科互轉之。
- (二)課程調整後請盡量減少更動，當年度學生試用三年後再予調整。
- (三)課程調整考量學生參加校外相關進路考試。
- (四)學校作好課程管理，新學制的試辦在課程調整與整合具需要性，而多樣化的課程則必須作好課程管理的工作。

第二節 排課與選課

學年學分制試辦學校自八十五學年度開始試辦實施課程調整，其中最大的特色是選課制度的改變。過去職業學校的課程均是依據部頒的課程標準及學分數來排課，雖然分有必修及選修課程，但實質上必修課程就是教育部所規定各校各個學生必須修讀而別無選擇的，選修課程也是各校在部訂的標準中遴選的課程，而學生依然是必選，完全沒有自主的空間。因此本學年度試辦的重點之一，就是將排課及選課的權利還給學校及學生，特別是選修課程的安排，試辦學校預開大量科目，開放學生跨班、跨科、跨年級選課，滿足學生個別需求，同時也使學校得依本身條件發展學校之特色。

壹、試辦現況與成效

- 一、各試辦學校自八十五學年度起試辦實施課程調整，並依各校條件選擇自一年級開始實施，或全面試辦。
- 二、各領域課程除軍護、活動課程不計學分外，其餘課程分為部訂必修、校訂必修及選修科目，其中選修科目學分數佔總畢業學分數約15%。
- 三、必修科目除重補修外，以留原班級修讀為原則。選修科目得跨部、跨科、跨班、跨年級選讀，預開學分為選修學分的1.5倍，並依年級遞增選修學分數，選修彈性極大。
- 四、各校得視本身條件選擇安排校訂課程，有助於發展學校特色，並能提升職校學生文化及藝術等通識課程之陶冶。

五、學生選修空間加大，得依個人興趣、專長、生涯規劃等選擇課程。培養學生提早人生規劃與適應未來就學大專校院上課狀況。

貳、問題分析及解決途徑

八十五學年度起各試辦學校開始實施調整後之新課程，對於已習慣原有課程的學校而言，確實造成相當大的衝擊。新課程有新的教材，課程調整更影響原有的人員編制，而選修制度更使得上課方式、班級編排、校園管理等必須重新規劃訂定。學生及其家長也必須積極瞭解此方案的實施方式，並作進路規劃。由於是第一年的試辦，並且各校狀況不同，因此其所衍生之問題也因校而異，茲將歸納後之問題及其解決途徑表列如下：

表 3-2 排課與選課之問題分析與解決途徑

問 題 分 析	解 決 途 徑
一、課程調整後，部份學科授課鐘點數不足，教師超額問題嚴重。	一、 1.加強宣導教師進修第二專長。 2.授課鐘點不足教師安排聯課活動。 3.增加選修課開班班級數，或利用空白時間、選修時段安排該學科之重補修，並將重補修鐘點納入基本授課時數。 4.在不影響全校授課鐘點數情形下，儘可能開班，若為解決基本時數問題，開班人數無需限制在25人以上。
二、軍護教育分別上課，但工科學校女生人數少，須數班合併開課，造成排課困難。	二、 1.此現象非因實施學年學分制緣故產生。 2.將同科同年級女生集中於同一班，可減少排課問題 3.將適時反應，建議修訂男女生一同修讀軍護課程。
三、學生選課兩極化，部份課程人數少不能開課，部份則人數過多，分班上課卻超過授課時數。	三、 1.學生選修提前作業，選修後再視開班情形選聘任課教師。 2.辦理加退選作業，使瀕臨可開班之課程亦能開成，

四高中生每節都必須排定科目及教師，新課程的自由選課時間，排課複雜度倍增。 五無排課與選課之電腦軟體。 六單科單班制人數少，部份課程因選課人數少，無法開班。 七新生聯課活動選開課不易安排。 八高中職教師授課基本鐘點有高低標準，社團活動教師之安排常受制於教師鐘點數，無法依據教師專長聘任。 九寒假時間太短，選修、加退選作業量大，無前置作業時間。 十新生不懂選修精神，又未定性，宣導困難。 十一教室不足，限制選修課之彈性。 十二經費不足，選修課無法以班級數的1.5倍開課。	但須注意已確定開班者勿因退選而開不成班。 3.確實無法增班之課程，如聯課活動、體育選修，可考慮採成績錄取或抽籤順序選課。 四建議安排部份時段作為共同選修時間，以利同學跨科、跨班選課，而其餘時間則作必修及活動課程安排。 五排課軟體已設計完成並進行測試中，選課軟體也已有廠商開發完成。 六 1.訂定共同選修時間，輔導同學選課，開班機率將大增。 2.選修人數未達開班人數之課程，若該學科授課時數不足，而須補足教師基本時數者，在不影響全校總鐘點數，應儘量開班，以達選修美意。 七可考慮安排於新生始業輔導中作選課說明及選修。 八 1.將適時反應，建議修訂教師基本授課時數。 2.鼓勵教師接受第二專長進修。 九 1.建議提早於學期結束前辦理預選作業。 2.參考士林高商，採用電腦選修作業系統。 十 1.選修課程依年級遞增，一年級儘量減少，待充份宣導後再增加選修學分數。 2.配合各項進路建議表，輔導規劃未來進路，並選擇達成進路目標之課程。 十一善用視聽教室、語言教室、專業教室、或借用室外課及實習課班級之教室。 十二預開學分數以1.5倍之選修學分數為原則，至於開班班級數應在全校總鐘點數之規範內實施。
--	---

綜合上述之問題，各校在排課與選課的主要問題有：缺乏排課及選課之應用軟體、作業時間不足，工作人員負擔重、教師授課鐘點減少，教師超額問題、選修人數少，開班不易等。有些問題係屬技術層次，可由各校自行討論修訂實施方案解決。排課軟體目前正測試中，相信不久後即能推廣採用。至於教師超額、日夜間部課程整合、每週課程時數過多，無選修或重修空間等，將建議主管機關於修訂法規時，或全面實施學年學分制前，參考研議相關配合措施。

參、建議事項

- 一、建請各師資培育機構增加教師進修第二專長機會，並提供才藝研習課程，以充實聯課活動內容。
- 二、請教育行政主管儘速研究全國一致之教師基本授課時數。
- 三、辦理排課與選課相關人員研習活動，提供互相觀摩學習及經驗交流機會。
- 四、軍訓及護理課程建議合併為軍護課，並規定為男女必修不計學分課程，以利男女合班班級之課程安排。較為特別之軍護內容，以開設選修課方式開放同學選修，並列計學分。
- 五、降低選修課程開班人數，以滿足學生不同需求。
- 六、選修授課時數，應保其較有彈性，才能實踐選修的意義，如原來編制班是兩個班，但選修課之開設，應多於兩個班，才算合適。

第三節 教學實施

落實能力本位教學是實施學年學分制的主要目標之一，試辦學校除了訂定各科必、選修學分，以及畢業學分數外，不及格的必修科目更須要重修通過後才可以取得畢業資格，因此在學年學制試辦學校畢業的學生，各課程學習的精熟程度必定達到一定的水準。此外，教學過程中也可設計成各種評量，以確保各單元的學習成效，或立即進行補救教學。相對於學時制的教學，學生只要每學年通過一定比率的學科即可畢業，期間或有轉科、轉學情形也無須再補修學分，學年學分制的實施確實有助於達成能力本位的教育理念。

實施學分制學校的教師，必須付出較學時制更多的精神，在教學過程中必須隨時注意教學目標達成情形，做到立即評量立即補救教學，萬一有不及格學生，還必須利用下課時間或寒暑假辦理重補修。開放選修課程自由選課，任課教師更須要加強上課內容，吸引學生選修，而班級的編制打散後，課室管理同時考驗教師的專業能力。從另一個角度而言，教師能依自己的專長開課，決定課程內容，與學生共同訂定成績考查方式，使教師更能發揮其專業自主權，增進與學生之間的互動關係。

壹、試辦現況與成效

- 一、依據原有教學評量方式辦理成績考查，並於學期結束後辦理補考。實習、體育成績併入智育計算平均及學分，軍訓護理改為必修不計學分。

- 二、學科不及格者得利用下課後之第八、九節、寒暑假、三年級畢業後至聯考前、學期中選修課時間，參加重補修。
- 三、重補修方式得選擇跨部、重讀、延修、隨班修讀、自學輔導等方式，惟跨校重補修限於交通、成績考核因素，僅少數同學採行。
- 四、選修課程及聯課活動打破班級編制，學生依本身興趣、性向選課。
- 五、重補修開班班次多，學生參加重補修教學，有助落實能力本位教學。
- 六、大量降低重讀人數，重讀學生無須浪費時間修讀已經通過的學科。
- 七、延修生集中一班由專人管理輔導，且多已成年，學分所剩不多，較能珍惜學習，衝刺剩餘學科，減低中途輟學機率。

貳、問題分析及解決途徑

採行學年學分制在教學上與學時制並無太大區別，主要的問題有：(一)增加了重補修作業。(二)選修制度改變了原有班級編制，增加教師對於課室管理的負擔與學校對於校園秩序維護的問題。(三)原來學時制及實行的補考制度，卻因補考學生人數的大量增加，造成作業壓力。然而在實施學年學分制教學時所應特別注意的形成性評量及補救教學似乎較少被強調，因此造成問題不斷累績，最後交由補考與重補修解決，可能是教學實施上多數問題產生的癥結。茲將各校問題表列如下：

表 3-3 教學實施之問題分析與解決途徑

問 題 分 析	解 決 途 徑
一、補考作業時間太緊迫，人數又多，命題、監考、閱卷老師難覓。 二、補考不設限制，且每學期二次，補考學生眾多，花費人力、時間太多。 三、高中職課程時數多，重補修作業困難，利用假日或下課時段，問題又多。 四、重補修排課不易，教師授課意願不高。 五、重修課程自學輔導班，不敷成本，教師鐘點不足。 六、重修學生在選修班級向心力差，造成無心向學，成績依然低，教師課室管理問題大。 七、必修科目不及格也能畢業，失去必修意義，學生輕鬆過關，缺乏積極求學之精神。 八、補修自學輔導無固定教室，亦無一定之時段，造成師生、教學時段無法配合，或常有已繳費卻放棄補修情形。 九、選修課程無教材可用。	一、 1. 期末考卷與補考考卷一併命題。 2. 監考、閱卷以原有任課教師為原則，或由各學科協調人選。 3. 加強形成性評量及補救教學，減少補考人數。 二、補考是否設限、次數是否減少等評量事宜，得就各校狀況，與任課教師取得一致性決議即可。 三、 1. 建議利用選修時間開重修課程，成績優良同學選擇選修科目，成績較差者選擇重修科目。 2. 科目太多不及格者輔導轉學或重讀。 四、選修時段安排重補修課程，不需利用放學或假日上課，教師意願較高。 五、 1. 自學輔導課儘可能同性質課程合併開班，樽節鐘點 2. 鼓勵同學隨班修讀，增加學分費收入。 六、 1. 加強輔導功能。安排專任輔導教師隨時注意、幫助同學。 2. 集合全部隨班修讀同學精神講話，鼓勵用心向學。 七、 1. 視各校情形逐漸提高必修科目及格比率，甚至必須全部過關。 2. 加強教師對學生因材施教，與即時評量即時補救之宣導。 八、將所有自學輔導同學集中編班，安排於固定時段自學，並安排指導老師督導同學確實自學。 九、 1. 建議自編或採用坊間相近書籍。 2. 數所學校共同選開之選修課程，協調書商出版。

重補修排課、教師遴聘、重修學生輔導問題，確實帶給試辦學校相當的負擔。特別是剛開始試辦的前兩三年，同學不適應，教師不習慣，壓力、排斥聲音接踵而至，但是當教師與同學們漸漸瞭解重補修的作業模式後，問題的產生將會大大減輕。未來若能將重補修回歸至正常上課時間辦理，所有學生按照正常選課方式重補修，則又更能使學年學分制更加正常。

參、建議事項

- 一、減少必修學分數，增加選修時段，以利學校安排重補修。
- 二、加強教師評量及測驗編制之宣導與研習，以減少補考及重補修人數。
- 三、儘速公布高職新課程，以利各校預作因應，並利選修課程教材編制。
- 四、用心處理教材，尤其要針對學生程度，合理調整教材難度，讓學生學得少，學得有趣，不要教得太多太難，阻斷了學生學習的興趣。

· 第四節 學徒式教學

學徒式教學的主要精神在於將技職教育與工作世界的距離拉近，提供學生職業認知、入行工作經驗，以落實技職教育的理想。對於青少年具有職業試探與職業定向的功能，特別對於高職畢業後即將工作的學生有即時性的幫助，即使對於要升學的學生也有生涯試探的功用。只要實施得宜，對於學生、社會均有正面的價值。

學年學分制所提供學生選修的科目中，可以在校訂科目中加入「職業學習」，在「行業技術」科目中編入「工作場所實習」單元，以利實施學徒式教學。目前在試辦學校中由於認知上的差距，實施成效差距頗大。然而，在先進國家如美、英、德、日等國均有類似學徒式教學的實施，特別在綜合中學的必修科目「社會學習」中有一單元叫「社會服務」，鼓勵學生利用課後時間去企業機構從事服務性工作，其成績列為升學申請的重要指標。此種實施方式，在我國的社會環境中應已可行。因此，要提高技職教育的社會功能，學徒式教學應積極推行，以使學用一致。

壹、試辦現況與成效

根據學年學分制實施學徒式教學暫行要點的規定，學校可有相當大的彈性實施學徒式教學。目前在全部二十二所試辦學校中，有二十所學校訂有學徒式教學計畫；十七所有試辦學徒式教學宣導；十四所已與廠商合作辦理學徒式教學；另有十所定期赴合作工廠訪視或輔導。其餘學校均努力嘗試與廠商合作。而在十四所已經實施學徒式教

學的學校中，主要實施的科別大多為服務類科，例如餐飲、美容、銷售、汽車修護等。製造業由於工作型態、專業要求較高，必須以輪調方式實施、因此，不易在每週到廠方學習。這學習必須對廠方「有利」才有可能繼續實施。一旦利空，就會停止合作關係。

貳、問題分析及解決途徑

學校在試辦學徒式教學時，最容易遭遇的問題有下列幾點：

- 一、不易找到適當的合作對象。
- 二、教學時間不易安排。
- 三、廠方不易有專人負責指導。
- 四、學校不易排出輔導老師到場輔導。

這些問題均可一一加以解決。有些學校位於具有專業特色的地區，就可充分利用社區資源。若無充分的社區資源可用，亦可聘請專業指導人員到校演講、示範，再輔以參觀活動。茲將調查及訪問所得的意見彙整如下：

表 3-4 學徒式教學之問題分析與解決途徑

問 題 分 析	解 決 途 徑
一、尋找的合作廠商不易，具有教學意願的師傅更少。	一、1. 可從工商名錄，或校友名錄中尋找合適的合作對象。 2. 應給予師傅較高的鐘點費，以吸引其合作意願。
二、利用假期實施，事業輔導教師擔任意願低。	二、學校需對所有老師進行溝通學徒式教學的優點及其價值，以吸引老師的意願。
三、地方上工廠少、規模小、無法實施。	三、1. 可改用參觀方式實施。 2. 有多少可用的資源，就用多少。 3. 可請專家作系列有系統的演講。
四、學徒式與正常教學無法配合，使教學成效大打折扣。	四、不必一定要利用正規上課時間實施學徒式教學。可利用課餘時間實施。
五、經費不足，研習人數過少。	五、即使經費充足，沒有辦理意願，仍然無用。
六、學生均以升學為目標，無意願參加學徒式教學。	六、要讓學生知道職業認知與職業試探的重要，即使升學將來還得就業，若經溝通無效，就不必勉強。
七、學校擔心學生在校外的安全。	七、1. 學校與合作廠商、家長均需簽約共同分擔學生的安全責任。 2. 要給學生安全教育。
八、廠商認為學生什麼都不會，並不歡迎他們。	八、正因為不會才要去學習，如果廠商沒有教育後代的意願就不必勉強。
九、事業單位距離遙遠，學生住宿有困難。	九、與廠商協調，若能提供住宿，問題即可解決。或再尋覓其他距離較近的可能合作對象。

參、建議事項

- 一、學徒式教學要能落實，必須在申請進入上一級學校中納入考慮，規定學生必須在專業性工作場所學習過相當時數始可考慮獲准入學。學生應出具證明，經廠方、校方同時認可簽章才算有效。
- 二、學校要走出自己的特色，不要只以升學率作號召。若學生能獲得一技之長，對將來的工作就多了一個保障。這種觀念上的建設，需更加努力溝通。
- 三、應對小企業實施宣導工作，使其對廣大的技職學生賦予關懷。對於主動與學校合作實施學徒式教學的，應給予獎勵。
- 四、課程中可另訂一門「工廠實作」，或「企業服務」以更明確地實施學徒式教學。其實施時間，以正課之後或寒暑假為宜，只要規定時數（例如 40 小時）即可承認其學分。
- 五、分類分區辦理「學企」座談、研討，溝通彼此觀念，尋求擴大合作的可能。
- 六、修改相關稅法，以實際作為鼓勵企業體投資、支援學校教學活動。

第五節 預修大專專業課程

高職學年學分制中有關「預修制」之訂定係依據教育部頒佈之「高級職業學校採行學年學分制方案」與「高級職業學校試辦學年學分制『學生輔導』暫行要點」之精神與內涵，為進一步輔導績優學生充分發展潛能，增進學習成效，特訂定「高級職業學校學生赴技術學院或二年制專科學校提早選修專業課程作業要點」。本作業要點訂定之主要目的在輔導職業學校學生按其潛能發展專長，以達到因材施教、適性發展之目標。為達到上述之目的，職業學校可依照學生學（術）科專長，參酌其學習成就、身心發展，輔導學生至鄰近技術學院四年制或專科學校二年制相關系、科選修專業課程（含實習）。

壹、試辦現況與成就

高職學生赴四技二專提早選修課程，大部份試辦學校均已成立「推薦委員會」辦理預修作業，其中部份學校已辦理預修作業，部份學校亦在規劃辦理中。部份辦理預修制之學校學生也已取得預修學分，其中三民家商有二人，利用學期中分赴高雄工商專校、高雄餐旅專校預修。南港高工四人，利用學期中赴臺灣技術學院預修。

貳、問題分析及解決途徑

學校在辦理預修制時，最常遭遇之困難如下：

- 一、學生對提早選修認知不夠，意願不高。
- 二、學生無法兼顧學校原有課業及提早選修之課業。

- 三、預修學生之交通與安全問題。
- 四、學校無法排出連續空堂時間。
- 五、職校與四技二專間溝通協調困難。

表 3-5 預修大專專業課程之問題分析與解決途徑

問 題 分 析	解 決 途 徑
一、學生預修意願問題 二、排課空堂問題 三、與四技二專溝通協調問題	一、1.廣為宣導預修制 2.提高預修之誘因 二、1.職校及早拿到四技二專開設課程與上課時段，以便及時作業 2.將高三之選修課程排至共同時段，以提高預修之可行性 三、與相關之四技二專定期舉辦正式之溝通會議，共同協調相關事宜。

參、建議事項

一、預修制宣導問題：

建議各校加強預修制之宣導，印製預修制實施辦法，並選擇適當時機，對學校行政人員、科主任、專業與實習教師、導師家長與學生進行宣導，鼓勵合於規定之學生參加預修。

二、預修科目與選修時間問題：

建議加強與辦理預修之大專院校進行溝通與協調，共同擬定適當之選修科目、及協調排課時間，並提早公佈，以利學生之選修作業。

三、提高預修誘因問題：

建議協調預修之大專院校，比照技能檢定、技藝競賽加分辦法，給予預修成績優良學生加分之優待，以提高學生參加預修之意願。

四、交通與上課時間之問題：

建議盡量選擇就近之學校實施預修，並與預修學校協調上課時間，如將選修課程集中上課時間於一個上午或下午進行，以解決學生花費時間過長之困擾。

五、預修學生學習與生活輔導問題：

建議實施預修制之職校與大專院校，指派專人共同輔導學生之學習與生活問題，並加強雙方之聯繫，主動解決學生各方面之問題與困擾。

六、輔導學生對適合預修科目之選擇，宜就難度低，支援課程少之科目開始，以避免學生因艱深之課程而中斷。

第六節 生活輔導

高職學年學分制中有關學生生活輔導，可依據「高級職業學校試辦學年學分制『學生輔導』暫行條例要點」及參考八十四年四月二十五日教育部所舉辦之「高職學年學分制試辦工作觀摩研討會」研討結果。學生輔導暫行條例要點之內容要項包括：

- 一、輔導學生認識學年學分制。
- 二、輔導績優學生充實或加速學習。
- 三、輔導低成就學生補考、補修、重讀、轉部、轉科或轉學。

八十五學年觀摩研討會係針對實施學年學分制後，所產生之重修生、重讀生、補修生等學生之生活輔導問題研擬相關之輔導規範，以利制度之順利進行。

壹、試辦現況與成就

各校針對學生之生活輔導均設立「學生輔導委員會」，專門辦理學生輔導工作，目前辦理之項目包括：

- 一、對教師、家長與學生實施宣導。
- 二、定期舉行選修、重補修及重讀之輔導。
- 三、輔導學生運用有效學習方法。
- 四、輔導學生選修課程。
- 五、進行低成就學生輔導。
- 六、進行績優生輔導。

貳、問題分析與解決途徑

學校在辦理學生生活輔導時，常遭遇之困難如下：

- 一、宣導工作不易徹底實施。
- 二、業務量增加，行政人員負擔加重。
- 三、學生選修、重補修與重讀之輔導工作不易落實。
- 四、績優生與低成就學生之輔導工作不易落實。
- 五、缺乏相關經費支援。

表 3-6 生活輔導之問題分析與解決途徑

問 題 分 析	解 決 途 徑
一、宣導工作不徹底	一、實施多階段、多管道之宣導方式
二、輔導工作不易落實	二、1. 加強學生輔導委員會之功能 2. 擬定各類學生之生活管理與輔導辦法，將輔導工作納入學校正常體制中
三、績優生與低成就學生之輔導	三、提昇教、訓、輔等三處室之專業能力，以加強對績優生與低成就學生之輔導工作

參、建議事項

一、生活輔導組織問題：

建議強化學年學分制「學生輔導委員會」之功能，針對重補修學生、延修生與低成就學生，分別由訓導處、輔導室研擬適當之生活管理與輔導辦法並積極執行。

二、延修生之生活輔導問題：

建議研擬延修生之生活管理與輔導辦法，使延修生在校內之生活管理與輔導納入正常學校體制中。

三、參加重補修與暑假期間重修班學生之生活輔導問題：

建議研擬重補修學生之生活管理與輔導辦法，對學期中參加重補修與暑假期間參加重修班之學生，予以適當之規範與輔導。

四、低成就學生之生活輔導問題：

建議學校應針對低成就學生進行個別化之學業與行為輔導，以協助學生解決學習與行為上的問題與困擾。

五、學生德育與群育成績評量之問題：

建議將德育與群育成績修改為以學期為單位，以符合學年學分制之精神，對於暑假期間參加重修班學生之德育評量亦應加以適當規範。

六、重補修學生教室管理問題：

建議建立學期中重補修學生名冊，並送交任課老師與導師，促進相關教師、訓導與輔導人員間之連繫，以加強教學與行為輔導工作。

七、教師應建立「教學」與「輔導」融合的觀念，強化輔導在教學上的功能。

第七節 經費運用

試辦學年學分制之學校，有關重補修學分，基於使用者付費的觀點，重補修學分之學生必須繳交學分費，由於職校類科較多，重補修某科目之學生人數可能較少，因而另行開班所需支付的成本亦較大。由於各校收支情況不同，因此教師鐘點費及行政工作費之發放標準亦有不同。教育部為解決試辦學校經費問題，八十六學年度預定對於依「高級職業學校學生赴技術學院或專科學校提早預修專業課程試辦要點」輔導學生赴四技二專學校預修專業課程者，每校最高補助額度拾萬元，依「高級職業學校試辦學年學分制學校實施學徒式教學暫行要點」輔導學生赴業界修習專業學分者，每校最高補助額度貳拾萬元。依「高級職業學校試辦學年學分制課程調整要點」適度調整課程，每週至少安排二個半天選修課程，提供學生適度選修空間者，得申請儀器設備增修費、教室修繕費等費用，每校最高補助額度壹佰萬元。

壹、試辦現況與成效

- 一、多數學校重補修學分、經費收入和支出，尚能自給自足。
- 二、花蓮高農原住民學生佔 36 %，重補修學分須另繳費，對激勵原住民學生努力向學，具有正面的意義。
- 三、教師授課意願低，期能提高鐘點費，並以開放師資之方式解決。

貳、問題分析及解決途徑

不同學校教師鐘點費及行政工作費發放標準不一；補修科目之學分費，造成學生家庭經濟負擔；試辦學徒式教學，師傅鐘點費及輔導教師鐘點費之支應，仍有待解決。

表 3-7 經費運用之問題分析與解決途徑

問 題 分 析	解 決 途 徑
一、某些學校補修之自學輔導班因無固定之教室，亦無一定之時段，常造成師生教學時段無法配合，或常已有繳費卻放棄補修的情形。 二、試辦學徒式教學，師傅鐘點費及輔導教師鐘點費之支應，仍有待解決。 三、一些學校重修生零散，經費不足以全部開班多採自學輔導，管理略有困難。 四、一些學校工作經費的運用尚未訂定支給標準徒增動支經費作業困難。 五、不同學校教師鐘點費及行政工作費發放標準不一。 六、補修科目之學分費，造成學生家庭經濟負擔。	一、有待有效利用學校空間（如實驗室、會議室、工場、圖書館等）、調整排課時間及增建教室予以解決。 二、請主管教行政機關召開會議，訂定支給標準。 三、可參考其它學校管理方式和作法。 四、目前一些學校行政費尚未訂出支給標準，有待聯合數校並邀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會商謀求解決。 五、家境清寒者可考慮予以適當補助或減輕負擔。

參、建議事項

- 一、家境清寒學生（含原住民子弟）其學分費用，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給予照顧或補助。
- 二、工作經費運用建議由行政部門包括人事、會計共同商討後函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教育部、教育廳局）核備。
- 三、建議聯合台北市其它學校，研訂學年學分制經費編制標準。
- 四、教師鐘點費台北市教育局已訂有發放標準，學校宜按標準支付，行政費用建議與台北市屬各校先行磋商，可參考高中課業輔導作業方式。
- 五、為減輕學生重補修學分費和學校財務的負擔，亦使學校制度彈性運用，重補修學分可配合學校夜間部課程和班級實施。另外除了寒暑假和第八節課外，亦可考慮使用聯課活動時間實施重補修學分教學。

第八節 師資配合

教師直接負責教學，是學年學分制能否順利有效推行的關鍵。

學年學分制自八十一學年度開始試辦以來，在部廳局和試辦學校的努力下排除許多困難，試辦學校逐年增加，自可欣慰。這期間透過研究小組的整合協調，多次蒐集相關行政同仁和教師辦理研討、研習、座談，發現若干師資配合上的問題，也提出了一些因應之道，特別陳述如下，以供試辦學校或來日擴大辦理時的參考。

壹、試辦現況與成效

- 一、高職教師員額編制，較其他中小學為高，唯因分科較細，加上增加選修，重補修等，實際上仍有調配之困難。
- 二、師資配合困難情形和各校聘用教師專長結構開設科目情形和重補修狀況有關。
- 三、依實際需要，引導教師培養第二專長，對教師專業成長有助益。
- 四、引進業界兼課教師，縮短產學差距，促成產學交流合作。

貳、問題分析及解決途徑

師資問題，尤其是教師的觀念，是學年學分制成敗的關鍵。任何制度都難免有其限制和不足，此種限制和不足，往往要仰賴人力素質來彌補，一般而言師資配合上有如下之問題，僅分析列表並將解決途徑並陳之。

表 3-8 師資配合之問題分析與解決途徑

問 題 分 析	解 決 途 徑
一、由於彈性選課和重補修，開課科目調整，導致有些科目教師超額或不足的現象。 二、重補修人數太多，教師負擔重。	一、 1. 透過在職進修或其他合適方式，培養教師第二專長。 2. 彈性採取一校教師支援他校或聯合聘用巡迴教學。 3. 安排行政兼職，降低授課時數。 4. 加強平時補救教學、自學輔導或個別指導，同時併計時數，以補不足。 5. 聘請業界人士兼課，分擔授課鐘點。 二、 1. 考慮降低形式上的及格標準。 2. 掌握學生起點行為逐步引導進步。 3. 調整老師內心的及格標準。 4. 適度降低學習難度，逐步引導學生學習。 5. 試行分段學習、分段測驗、重複學習、重複測驗，以求立即補救，減少總結時不及格人數。 6. 實施開放教育，讓學生用自己的速度學習。

參、建議事項

- 一、加強實務性、操作性之教師在職進修，重整教師工作價值觀，工作理念，提高主動性、專業性、行動性、創造性和DIY的功能。
- 二、教師應和相關同仁、專家作專業性對話，隨時透過行動研究，解決問題，排除困難。
- 三、行政當局、行政部門主動修改規章，釋放出空間，減少不必要的束縛。
- 四、審慎研究教師上班方式－鐘點式、日上班式，並合理考量不同科目間教師工作量的懸殊。
- 五、教師應養成主動進修的習慣，不必處處依賴或等待行政單位的安排。

第九節 宣導與溝通

每一項新制在推行之初有溝通的必要。政府的新政策更有宣導的必要。學年學分制自民國八十一年開始試辦迄今已五年之久，其間雖然經過無數次的檢討與改進，仍然有許多地方需要深入溝通。新加入的試辦學校更需了解整個學年學分制的目標、精神與實施方式。本期研究過程中教育部曾辦理種子研習班，以擴大對學年學分制的共識，在宣導方面也製作「宣導手冊」供各校參考。對於實施成效良好的學校也請其作示範觀摩，以相得益彰。這項學制的實施既然已勢在必行，更須讓大家有透徹的認識。

壹、試辦現況與成效

宣導工作是學年學分制的重要工作。要學年學分制試辦成功必先有妥善的宣導。目前在試辦的二十二所學校中共有二十一所辦理教師與學生的宣導，有十九所辦理家長宣導。本研究小組所開發的宣導手冊與學校自編的實施辦法均為宣導的利器。由於學年學分制牽涉頗廣，學校中的老師、學生必須先有充分的了解。學生家長的觀念也必須予以開導，使其對學年學分制的優點有所體認，以掃除實施的阻礙。

貳、問題分析及解決途徑

截至目前為止，試辦學校所反應的問題，在宣導與溝通方面大致

如下：

- 一、教師安於現狀，不願實施學年學分制，也不願接受宣導與溝通。
- 二、學生家長不理學校所作的宣導。
- 三、宣導費用不足。

茲將所蒐集的問題及可能的解決途徑列述如下表：

表 3-9 宣導與溝通之問題分析與解決途徑

問 題 分 析	解 決 途 徑
一、部分教師不願意實施學年學分制，以致不願配合宣導。	一、校長有責任對全校老師宣導學年學分制的精神與實施辦法，才能帶動全校共同努力。
二、家長對學年學分制了解不夠，又不願詢問。	二、1. 學校可透過學生向家長宣導。 2. 學校可辦理家長會議向家長宣導。
三、宣導費用太高，學校付不起。	三、1. 目前研發小組所研發的宣導手冊，可免費供應各校使用。 2. 學生是最好的宣導人員，只要讓學生了解，就可向家長宣導，並不需太多的經費。
四、部分學生倚賴不必留級而不認真修課。	四、輔導老師應多予開導，並告之雖不留級，仍有可能退學。

參、建議事項

在宣導與溝通方面，目前實施成效尚稱良好。唯因同時在實施綜合中學以及課程修訂，頗讓學生應接不暇。因此，為使學年學分制能廣被接受，擬具以下建議：

- 一、釐清學年學分制與綜合中學，課程標準修訂並不衝突，試辦學校

有其彈性應用空間。

二、宣導手冊應大量印行，供各校使用。

三、各校應辦理研習，由種子教師負責宣導。

四、各校宜辦理家長座談，使家長充分了解學年學分制的精神與實施方式。

第十節 行政配合

試辦高職學年學分制，除進行課程調整、規劃排課與選課輔導、師資配合、以及宣導和溝通外，行政配合措施亦相當的重要，俾作有力的支援和相互配合，以下分成(一)試辦現況與成效(二)問題分析及解決途徑(三)建議事項三部份加以說明。

壹、試辦現況與成效

- 一、學校研訂八十六學年度試辦學年學分制實施計畫，研提試辦學校學徒式教學規劃報告及試辦學校赴技術學院或專科學校提早選修專案課程規劃報告書，組成委員會及工作小組，計畫詳實，各單位積極配合，學校同仁之努力，值得肯定。
- 二、八十五學年度訪視檢核表自評項目 40 項中，大多數學校已做到四分之三以上，餘仍在積極努力及辦理中。
- 三、埔里高中，各項配合措施良好，惟學校規模小，科班複雜，高中與高職分別訂定兩套標準。
- 四、各項實施計畫、執行成果均有紀錄，行政作業細密，表格完備。
- 五、為配合學年學分制選修課程之安排，一些學校校區、教室、排課方式等均重新安排，以落實選修制度。
- 六、試辦學年學分制之學校有關人員不斷針對問題，提出檢討改進，成效良好。

貳、問題分析及解決途徑

試辦學年學分制之學校、教務處人員工作負擔重，人力感到不足，建議從增加人力、調整員額編制及電腦化方向加以解決。

表 3-10 行政配合之問題分析與解決途徑

問 題 分 析	解 決 途 徑
一、試辦學年學分制之學校，教務處之人力感到不足。	一、在不增加員額編制的情形下，置實驗組長或研究組長支援工作。
二、試辦學年學分制之學校，行政作業繁雜，工作量徒增，應考量簡化作業程序。	二、適度調整人力及考量以電腦作業節省人力。
三、一些學校面臨問題，不知採取何種適當的配合措施加以解決。	三、繼續安排實施學年學分制學校之承辦人員參與訪視工作，可收校際互相觀摩之效。

參、建議事項

- 一、試辦學年學分制辦學績優之學校，建議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予以獎勵。
- 二、試辦學校之計畫、宣導手冊、工作報告及作法，建議提供給師大教育研究中心上網，俾提供給其他學校參考。
- 三、士林高商辦理學年學分制，各項資料、作法均足為楷模，建議辦理情形可上網供各辦理學校參考。
- 四、學校行政部門可研討簡化作業程序，資料處理電腦化，行政運作制度化，文件資料規格化與格式化。
- 五、試辦學年學分制之工作報告及實施成果宜分別陳述，以利行政之

用。

六、建議埔里高中考慮將高中與高職之課程、學分、重補修及經費等予以整合，或可利於學生學習及行政作業。

第四章 結論與建議

第一節 結 論

高級職業學校採行學年學分制專題研究，到八十五學年度爲止，共進行了六年的研究，並陸續有高職學校試辦此一彈性修課制度。本期研究共有二十二所試辦學校參加，包括：南港高工、台中高農、松山高商、台中高護、公東高工、埔里高工、花蓮高農、埔里高工、秀水高工、東港海事、彰師附工、三民家商、金門農工、大安高工、士林高商、木柵高工、內湖高工、松山工農、育達家商、協和工商、大成商工及海青工商等。

本期研究共進行了下列研究事宜：1.對試辦學校之試辦現況及問題作問卷調查，以了解試辦之成果與問題；2.由試辦學校自填訪視檢核表，以檢核各項業務之績效；3.辦理教師種子研習班，以培育巡迴訪視人員，加強學校宣導工作；4.舉行八十五學年度高職試辦學年學分制研討會，增加試辦學校間之觀摩與交流，及與行政單位溝通之機會；5.訪視輔導試辦學校，以實地了解試辦學校的區域特性及問題；6.規劃高職學年學分制校務電腦系統，以增進行政效率；7.設立「高職採行學年學分制」網頁，以加強各校之交流，並擴展宣導的管道。

在試辦成效方面，探討如后。

在課程調整方面，職業教育的課程規劃首當考量外在因素，包括國家經濟的政策、社會環境的變遷、區域社區的發展、就業人力的需求等；而內在條件包括學校地理環境、師資專長、空間設備、學生特

質等，以發展學校的辦學特色。高職試辦學年學分制的特點是以「學校本位課程」的理念來調整學校所開設的課程，在整體課程架構除了訂定部訂學分數與百分比，同時也設置校訂必修與選修的彈性開課空間，賦予學校與學生較多的彈性修課制度。試辦學校課程調整包括：部訂與校訂科目比例、一般科目與專業科目（含實習科目）比例、必修與選修比例、選修科目預開學分數、各類科領域最低學分數等，學生畢業總修習學分數 160 學分以上。學校的校訂必修科目應具有學校特色。學校也都製作了課程手冊，內容包括各領域課程開設流程圖、各學期開課表、各類科不同進路選課建議表等。並撰寫了必修科目編寫科目大要。每週安排 5 節活動科目，除班會、週會外，尚安排兩節聯課活動，一節空白時間，聯課活動亦提供自由選修空間。在試辦期間遭遇之困難與問題，學校均能克服解決，惟部分問題仍需試辦學校共識或教育主管單位研討解決。

在排課選課方面，學年學分制試辦學校自八十五學年度開始試辦實施課程調整，其中最大的特色是選課制度的改變。過去職業學校的課程均是依據部頒的課程標準及學分數來排課，雖然分有必修及選修課程，但實質上必修課程就是教育部所規定各校各個學生必須修讀而別無選擇的，選修課程也是各校在部訂的標準中遴選的課程，而學生依然是必選，完全沒有自主的空間。因此本學年度試辦的重點之一，就是將排課及選課的權利還給學校及學生，特別是選修課程的安排，試辦學校預開大量科目，開放學生跨班、跨科、跨年級選課，滿足學生個別需求，同時也使學校得依本身條件發展學校之特色。各試辦學校自八十五學年度起試辦實施課程調整，並依各校條件選擇自一年級開始實施，或全面試辦。各領域課程除軍護、活動課程不計學分外，其餘課程分為部訂必修、校訂必修及選修科目，其中選修科目學分數

佔總畢業學分數約15%。必修科目除重補修外，以留原班級修讀為原則。選修科目得跨部、跨科、跨班、跨年級選讀，預開學分為選修學分的1.5倍，並依年級遞增選修學分數，選修彈性極大。各校得視本身條件選擇安排校訂課程，有助於發展學校特色，並能提升職校學生文化及藝術等通識課程之陶冶。學生選修空間加大，得依個人興趣、專長、生涯規劃等選擇課程。培養學生提早人生規劃與適應未來就學大專校院上課狀況。然而八十五學年度起各試辦學校開始實施調整後之新課程，新課程有新的教材，課程調整更影響原有的人員編制，而選修制度更使得上課方式、班級編排、校園管理等必須重新規劃訂定。學生及其家長也必須積極瞭解此方案的實施方式，並作進路規劃。對於已習慣原有課程的學校而言，確實造成相當大的衝擊。

在教學實施方面，落實能力本位教學是實施學年學分制的主要目標之一，試辦學校除了訂定各科必、選修學分，以及畢業學分數外，不及格的必修科目更須要重修通過後才可以取得畢業資格，因此在學年學制試辦學校畢業的學生，各課程學習的精熟程度必定達到一定的水準。此外，教學過程中也可設計成各種評量，以確保各單元的學習成效，或立即進行補救教學。相對於學時制的教學，學生只要每學年通過一定比率的學科即可畢業，期間或有轉科、轉學情形也無須再補修學分，學年學分制的實施確實有助於達成能力本位的教育理念。實施學分制學校的教師，必須付出較學時制更多的精神，在教學過程中必須隨時注意教學目標達成情形，做到立即評量立即補救教學，萬一有不及格學生，還必須利用下課時間或寒暑假辦理重補修。開放選修課程自由選課，任課教師更須要加強上課內容，吸引學生選修，而班級的編制打散後，課室管理同時考驗教師的專業能力。從另一個角度而言，教師能依自己的專長開課，決定課程內容，與學生共同訂定成

績考查方式，使教師更能發揮其專業自主權，增進與學生之間的互動關係。

在學徒式教學方面，學徒式教學的主要精神在於將技職教育與工作世界的距離拉近，提供學生職業認知、入行工作經驗，以落實技職教育的理想。對於青少年具有職業試探與職業定向的功能，特別對於高職畢業後即將工作的學生有即時性的幫助，即使對於要升學的學生也有生涯試探的功用。只要實施得宜，對於學生、社會均有正面的價值。學年學分制所提供學生選修的科目中，可以在校訂科目中加入「職業學習」，在「行業技術」科目中編入「工作場所實習」單元，以利實施學徒式教學。目前在試辦學校中由於認知上的差距，實施成效差距頗大。然而，在先進國家如美、英、德、日等國均有類似學徒式教學的實施，特別在綜合中學的必修科目「社會學習」中有一單元叫「社會服務」，鼓勵學生利用課後時間去企業機構從事服務性工作，其成績列為升學申請的重要指標。此種實施方式，在我國的社會環境中應已可行。因此，要提高技職教育的社會功能，學徒式教學應積極推行，以使學用一致。根據學年學分制實施學徒式教學暫行要點的規定，學校可有相當大的彈性實施學徒式教學。目前在全部二十二所試辦學校中，有二十所學校訂有學徒式教學計畫；十七所有試辦學徒式教學宣導；十四所已與廠商合作辦理學徒式教學；另有十所定期赴合作工廠訪視或輔導。其餘學校均努力嘗試與廠商合作。而在十四所已經實施學徒式教學的學校中，主要實施的科別大多為服務類科，例如餐飲、美容、銷售、汽車修護等。製造業由於工作型態、專業要求較高，必須以輪調方式實施、因此，不易在每週到廠方學習。這學習必須對廠方「有利」才有可能繼續實施。一旦利空，就會停止合作關係。學校在試辦學徒式教學時，最容易遭遇的問題有下列幾點：不

易找到適當的合作對象、教學時間不易安排、廠方不易有專人負責指導、學校不易排出輔導老師到場輔導。這些問題均可一一加以解決。有些學校位於具有專業特色的地區，就可充分利用社區資源。若無充分的社區資源可用，亦可聘請專業指導人員到校演講、示範，再輔以參觀活動。

在預修大專專業課程方面，高職學年學分制中有關「預修制」之訂定係依據教育部頒佈之「高級職業學校採行學年學分制方案」與「高級職業學校試辦學年學分制『學生輔導』暫行要點」之精神與內涵，為進一步輔導績優學生充分發展潛能，增進學習成效，特訂定「高級職業學校學生赴技術學院或二年制專科學校提早選修專業課程作業要點」。本作業要點訂定之主要目的在輔導職業學校學生按其潛能發展專長，以達到因材施教、適性發展之目標。為達到上述之目的，職業學校可依照學生學（術）科專長，參酌其學習成就、身心發展，輔導學生至鄰近技術學院四年制或專科學校二年制相關系、科選修專業課程（含實習）。學校在辦理預修制時，最常遭遇之困難包括：學生對提早選修認知不夠，意願不高；學生無法兼顧學校原有課業及提早選修之課業；預修學生之交通與安全問題；學校無法排出連續空堂時間；職校與四技二專間溝通協調困難。高職學生赴四技二專提早選修課程，大部份試辦學校均已成立「推薦委員會」辦理預修作業，其中部份學校已辦理預修作業，部份學校亦在規劃辦理中。部份辦理預修制之學校學生也已取得預修學分，其中三民家商有二人，利用學期中分赴高雄工商專校、高雄餐旅專校預修。南港高工四人，利用學期中赴臺灣技術學院預修。

在生活輔導方面，高職學年學分制中有關學生生活輔導，可依據「高級職業學校試辦學年學分制『學生輔導』暫行條例要點」及參考

八十四年四月二十五日教育部所舉辦之「高職學年學分制試辦工作觀摩研討會」研討結果。學生輔導暫行條例要點之內容要項包括：輔導學生認識學年學分制；輔導績優學生充實或加速學習；輔導低成就學生補考、補修、重讀、轉部、轉科或轉學。八十五學年度觀摩研討會係針對實施學年學分制後，所產生之重修生、重讀生、補修生等學生之生活輔導問題研擬相關之輔導規範，以利制度之順利進行。學校在辦理學生生活輔導時，常遭遇之困難包括：宣導工作不易徹底實施；業務量增加，行政人員負擔加重；學生選修、重補修與重讀之輔導工作不易落實；績優生與低成就學生之輔導工作不易落實；缺乏相關經費支援。而各校也針對學生之生活輔導均設立「學生輔導委員會」，專門辦理學生輔導工作，目前辦理之項目包括：對教師、家長與學生實施宣導；定期舉行選修、重補修及重讀之輔導；輔導學生運用有效學習方法；輔導學生選修課程；進行低成就學生輔導；進行績優生輔導。

在經費運用方面，試辦學年學分制之學校，有關重補修學分，基於使用者付費的觀點，重補修學分之學生必須繳交學分費，由於職校類科較多，重補修某科目之學生人數可能較少，因而另行開班所需支付的成本亦較大。由於各校收支情況不同，因此教師鐘點費及行政工作費之發放標準亦有不同。教育部為解決試辦學校經費問題，八十六學年度預定對於依「高級職業學校學生赴技術學院或專科學校提早預修專業課程試辦要點」輔導學生赴四技二專學校預修專業課程者，每校最高補助額度拾萬元，依「高級職業學校試辦學年學分制學校實施學徒式教學暫行要點」輔導學生赴業界修習專業學分者，每校最高補助額度貳拾萬元。依「高級職業學校試辦學年學分制課程調整要點」適度調整課程，每週至少安排二個半天選修課程，提供學生適度選修

空間者，得申請儀器設備增修費、教室修繕費等費用，每校最高補助額度壹佰萬元。在試辦現況與成效方面，多數學校重補修學分、經費收入和支出，尚能自給自足；花蓮高農原住民學生佔 36 %，重補修學分須另繳費，對激勵原住民學生努力向學，具有正面的意義；教師授課意願低，期能提高鐘點費，並以開放師資之方式解決。在呈現問題方面，不同學校教師鐘點費及行政工作費發放標準不一；補修科目之學分費，造成學生家庭經濟負擔；試辦學徒式教學，師傅鐘點費及輔導教師鐘點費之支應，仍有待解決。

在師資配合方面，教師直接負責教學，是學年學分制能否順利有效推行的關鍵。學年學分制自八十一學年度開始試辦以來，在部廳局和試辦學校的努力下排除許多困難，試辦學校逐年增加，自可欣慰。這期間透過研究小組的整合協調，多次蒐集相關行政同仁和教師辦理研討、研習、座談，發現若干師資配合上的問題，也提出了一些因應之道如下：高職教師員額編制，較其他中小學為高，唯因分科較細，加上增加選修，重補修等，實際上仍有調配之困難。師資配合困難情形和各校聘用教師專長結構開設科目情形和重補修狀況有關。依實際需要，引導教師培養第二專長，對教師專業成長有助益。引進業界兼課教師，縮短產學差距，促成產學交流合作。

在宣導與溝通方面，每一項新制在推行之初有溝通的必要。政府的新政策更有宣導的必要。學年學分制自民國八十一年開始試辦迄今已五年之久，其間雖然經過無數次的檢討與改進，仍然有許多地方需要深入溝通。新加入的試辦學校更需了解整個學年學分制的目標、精神與實施方式。本期研究過程中教育部曾辦理種子研習班，以擴大對學年學分制的共識，在宣導方面也製作「宣導手冊」供各校參考。對於實施成效良好的學校也請其作示範觀摩，以相得益彰。這項學制的

實施既然已勢在必行，更須讓大家有透徹的認識。截至目前為止，試辦學校所反應的問題，在宣導與溝通方面大致如下：教師安於現狀，不願實施學年學分制，也不願接受宣導與溝通；學生家長不理學校所作的宣導；宣導費用不足。宣導工作是學年學分制的重要工作。要學年學分制試辦成功必先有妥善的宣導。目前在試辦的二十二所學校中共有二十一所辦理教師與學生的宣導，有十九所辦理家長宣導。本研究小組所開發的宣導手冊與學校自編的實施辦法均為宣導的利器。由於學年學分制牽涉頗廣，學校中的老師、學生必須先有充分的了解。學生家長的觀念也必須予以開導，使其對學年學分制的優點有所體認，以掃除實施的阻礙。

在行政配合方面，試辦高職學年學分制，除進行課程調整、規劃排課與選課輔導、師資配合、以及宣導和溝通外，行政配合措施亦相當的重要，俾作有力的支援和相互配合，八十五學年度訪視檢核表自評項目四十項中，大多數學校已做到四分之三以上，餘仍在積極努力及辦理中。為配合學年學分制選修課程之安排，一些學校校區、教室、排課方式等均重新安排，以落實選修制度。而試辦學年學分制之學校有關人員也不斷針對問題，提出檢討改進。如：試辦學年學分制之學校、教務處人員工作負擔重，人力感到不足，建議從增加人力、調整員額編制及電腦化方向加以解決。

第二節 建議

壹、對教育行政單位

一、課程調整

- (一)學年學分制課程調整，配合高職課程修訂統整規劃。
- (二)主管教育單位對試辦學校相同學科之部訂必修科目名稱、學分數予以統整。
- (三)四技二專聯招會應配合高職學年學分制課程調整架構，及早規劃調整考試科目。
- (四)高職學生在學或畢業必須參加國家考試，才可取得技術證書或工作執照（如護士），建議國家考試參酌高職新課程標準與高職學年學分制調整之課程來設計考試科目。
- (五)廣泛辦理「課程」研討會或在職進修，充實教師課程的理念，培養處理課程的能力。

二、排課與選課

- (一)建請各師資培育機構增加教師進修第二專長機會，並提供才藝研習課程，以充實聯課活動內容。
- (二)請教育行政主管儘速研究全國一致之教師基本授課時數。
- (三)辦理排課與選課相關人員研習活動，提供互相觀摩學習及經驗交流機會。
- (四)選修授課時數，應保其較有彈性，才能實踐選修的意義，如原來編制班是兩個班，但選修課之開設，應多於兩個班，才算合適。

三、教學實施

- (一)減少必修學分數，增加選修時段，以利學校安排重補修。
- (二)儘速公布高職新課程，以利各校預作因應，並利選修課程教材編製。

四、學徒式教學

- (一)應對小企業實施宣導工作，使其對廣大的技職學生賦予關懷。對於主動與學校合作實施學徒式教學的企業，應給予獎勵。
- (二)分類分區辦理「學企」座談，研討、溝通彼此觀念，尋求擴大合作的可能。
- (三)修改相關稅法，以實際作為鼓勵企業體投資、支援學校教學活動。

五、預修大專專業課程

- (一)預修科目與選修時間問題：建議加強與辦理預修之大專院校進行溝通與協調，共同擬定適當之選修科目、及協調排課時間，並提早公佈，以利學生之選修作業。
- (二)提高預修誘因問題：建議協調預修之大專院校，比照技能檢定、技藝競賽加分辦法，給予預修成績優良學生加分之優待，以提高學生參加預修之意願。

六、生活輔導

- (一)延修生之生活輔導問題：建議研擬延修生之生活管理與輔導辦法，使延修生在校內之生活管理與輔導納入正常學校體制中。

- (二)參加重補修與暑假期間重修班學生之生活輔導問題：建議研擬重補修學生之生活管理與輔導辦法，對學期中參加重補修與暑假期間參加重修班之學生，予以適當之規範與輔導。
- (三)學生德育與群育成績評量之問題：建議將德育與群育成績修改為以學期為單位，以符合學年學分制之精神，對於暑假期間參加重修班學生之德育評量亦應加以適當規範。

七、經費運用

- (一)家境清寒學生（含原住民子弟）其學分費用，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給予照顧或補助。
- (二)建議聯合台北市其它學校，研訂學年學分制學校經費編制標準。
- (三)教師鐘點費台北市教育局已訂有發放標準，學校宜按標準支付，行政費用建議與台北市屬各校先行磋商，可參考高中課業輔導作業方式。
- (四)教育部、廳、局儘速修訂公布學分制適用之“成績考查辦法”及“學籍管理要點”。

八、師資配合

- (一)加強實務性、操作性之教師在職進修，重整教師工作價值觀，工作理念，提高主動性、專業性、行動性、創造性和DIY的功能。
- (二)行政當局、行政部門主動修改規章，釋放出空間，減少不必要的束縛。

九、宣導與溝通

- (一)釐清學年學分制與綜合中學，課程標準修訂並不衝突，試辦學校

有其彈性應用空間。

(二)宣導手冊應大量印行，供各校使用。

十、行政配合

(一)試辦學年學分制辦學績優之學校，建議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予以獎勵。

(二)試辦學校之計畫、宣導手冊、工作報告及作法，建議提供給師大教育研究中心上網，俾提供給其他學校參考。

(三)士林高商辦理學年學分制，各項資料、作法均足為楷模，建議辦理情形可上網供各辦理學校參考。

十一、綜合建議

(一)比照其他專案，在不增加員額的原則下，試辦學校可以增設實驗組長或研究組長，專責辦理相關事務。

(二)辛勞教師、行政人員，主動優予敘獎。

(三)遴荐相關工作人員，赴國外參觀見習、考察，既可促進專業成長，亦可收激勵之效。

(四)主動編列核撥經費支援，並將本項專案列為視察重點和年度重要計畫。

(五)開發模組化的工作模式，如學分費收取運用模式、教學評量模式、學徒或教學合作模式、預修課程模式、課程調整模式、學生生活輔導模式，……在彈性運用之下方便同仁選用，減少工作焦慮，提高工作成效。

(六)將學年學分制的問題和一般問題徹底分頭解決，以免混淆。

(七)適時辦理研討會、宣導會：優點要突顯，特色要介紹，問題要釐

清解決，以免誤導。

- (八)將學年學分制的特色、績效和技職教育目標作可能的結合，以說明制度的價值。
- (九)以開放的心、專業的理念，來辦理學年學分制。
- (十)統一開發軟體，供各校使用。

貳、對試辦學校

一、課程調整

- (一)學分制課程設計應考量與高中、高職基本能力之一致性，以利學生適性發展，互轉學校或類科。
- (二)課程調整後請盡量減少更動，當年度學生試用三年後再予調整。
- (三)課程調整考量學生參加校外相關進路考試。
- (四)學校作好課程管理，新學制的試辦在課程調整與整合具需要性，而多樣化的課程則必須作好課程管理的工作。

二、排課與選課

- (一)對教育行政單位，軍訓及護理課程建議合併為軍護課，並規定為男女必修不計學分課程，以利男女合班班級之課程安排。較為特別之軍護內容，以開設選修課方式開放同學選修，並列計學分；各校應積極研訂各科目（含選修及活動課程）之課程內容說明，俾供學生參考選擇。
- (二)降低選修課程開班人數，以滿足學生不同需求。
- (三)各校應積極開發選修課所需教室，如特別教室、實習工廠、會議室等，以利選修課安排。

三、教學實施

- (一)加強教師評量及測驗編制之宣導與研習，以減少補考及重補修人數。
- (二)重讀生不宜因隨班修課而規定所有課程重修，宜設法使其修習高一年級課程或離開班級自行準備課業。
- (三)自學輔導授課時數不宜低於二分之一，未授課時間亦宜安排特定場所，進行自學，並集中安排教師指導。

四、學徒式教學

- (一)學徒式教學要能落實，必須在申請進入上一級學校中納入考慮，規定學生必須在專業性工作場所學習過相當時數始可考慮獲准入學。學生應出具證明，經廠方、校方同時認可簽章才算有效。
- (二)學校要走出自己的特色，不要只以升學率作號召。若學生能獲得一技之長，對將來的工作就多了一個保障。這種觀念上的建設，需更加努力溝通。
- (三)課程中可另訂一門「工廠實作」，或「企業服務」以更明確地實施學徒式教學。其實施時間，以正課之後或寒暑假為宜，只要規定時數（例如 40 小時）即可承認其學分；一方面可吸收工廠實務經驗，一方面可避免寒暑假學生在不當場所打工。

五、預修大專專業課程

- (一)預修制宣導問題：建議各校加強預修制之宣導，印製預修制實施辦法，並選擇適當時機，對學校行政人員、科主任、專業與實習教師、導師家長與學生進行宣導，鼓勵合於規定之學生參加預

修。

- (二)交通與上課時間之問題：建議盡量選擇就近之學校實施預修，並與預修學校協調上課時間，如將選修課程集中上課時間於一個上午或下午進行，以解決學生花費時間過長之困擾。
- (三)預修學生學習與生活輔導問題：建議實施預修制之職校與大專院校，指派專人共同輔導學生之學習與生活問題，並加強雙方之聯繫，主動解決學生各方面之問題與困擾。
- (四)選擇預修實作性且所需週邊課程較少之科目，勿選擇艱深的理論科目。

六、生活輔導

- (一)生活輔導組織問題：建議強化學年學分制「學生輔導委員會」之功能，針對重補修學生、延修生與低成就學生，分別由訓導處、輔導室研擬適當之生活管理與輔導辦法並積極執行。
- (二)低成就學生之生活輔導問題：建議學校應針對低成就學生進行個別化之學業與行為輔導，以協助學生解決學習與行為上的問題與困擾。
- (三)重補修學生教室管理問題：建議建立學期中重補修學生名冊，並送交任課老師與導師，促進相關教師、訓導與輔導人員間之連繫，以加強教學與行為輔導工作。
- (四)宜請教師（尤其導師）教導學生如何善用選修課程及空白課，以得最好的自我管理。
- (五)教師應建立「教學」與「輔導」融合的觀念，強化輔導在教學上的功能。

七、經費運用

- (一)工作經費運用建議由行政部門包括人事、會計共同商討後函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教育部、教育廳局）核備。
- (二)為減輕學生重補修學分費和學校財務的負擔，亦使學校制度彈性運用，重補修學分可配合學校夜間部課程和班級實施。另外除了寒暑假和第八節課外，亦可考慮使用聯課活動時間實施重補修學分教學。

八、師資配合

- (一)教師應和相關同仁、專家作專業性對話，隨時透過行動研究，解決問題，排除困難。
- (二)審慎研究教師上班方式－鐘點式、日上班式，並合理考量不同科目間教師工作量的懸殊。
- (三)鼓勵教師修習第二專長，並參與帶領學生活動課程。
- (四)教師應養成主動進修的習慣，不必處處依賴或等待行政單位的安排。

九、宣導與溝通

- (一)各校應辦理研習，由種子教師負責宣導。
- (二)各校宜辦理家長座談，使家長充分了解學年學分制的精神與實施方式。
- (三)透過其他方式，如媒體，廣泛宣導，使社會大眾，特別是家長或相關教育人員，如國中教師能有所了解。

十、行政配合

- (一)學校行政部門可研討簡化作業程序、資料處理電腦化、行政運作制度化、文件資料規格化與格式化。
- (二)試辦學年學分制之工作報告及實施成果宜分別陳述，以利行政之用。
- (三)建議設有高中部與高職部之學校考慮將高中與高職之課程、學分、重補修及經費等予以整合，或可利於學生學習及行政作業。

十一、綜合建議

- (一)各校購置必要的事務機具，以支援行政工作。
- (二)依實際工作需要，各處室間的人力，可以機動相互支援。
- (三)進行處室工作分析與人力評估，再通盤合理調整人力配置。
- (四)自行辦理工作簡化，加強授權，縮短工作流程減少工作量。
- (五)推動行政電腦化。
- (六)加強在職進修，培養獨立作業能力和習慣，有效提高人力素質。
- (七)經常辦理有助溝通觀念的研習活動。
- (八)加強 DIY 和進行「行動研究」，有效改善校內發現的問題。

高級職業學校採行學年學分制

八十五學年度試辦現況及問題分析調查

煩請試辦學校針對高職學年學分制改革內容項目，包括（一）課程調整（教學科目和學分數），（二）排課與選課，（三）教學實施（教學情形、評量、補考、成績考查），（四）學徒式，（五）預修制，（六）訓導與輔導，（七）經費運用（學分費、鐘點費、行政費運用），（八）師資配合，（九）宣導與溝通，（十）行政配合，（十一）綜合建議，就學校實施現況、困難問題、解決建議，影印所附表格數份，依項目別，分別以**條列方式**填寫，俾作為專案小組研究重點及訂定試辦學校觀摩研討主題之重要參考。謝謝。請於文收到 10 天內寄至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中心（電話：02-3970960 傳真：02-3415994，聯絡人：方志華、楊洲松）

請在適當的空格內勾選或填寫

※貴校是否可上網路查詢？ ☐ 是 ☐ 否

可在學校上網路的有那些人？ ☐ 行政人員、☐ 教師、☐ 學生

※貴校是否有設網路站？ ☐ 是 ☐ 否

※如有設站，網址為_____

※如有有關學分制的宣導資訊，貴校是否考慮納入學校的網路站中？

☐ 是（預定時間_____年_____月） ☐ 否 ☐ 未確定

學校名稱：_____ 校長簽名：_____

承辦人員（職稱及姓名）：_____ 日期：_____

高職採行學年學分制八十五學年度試辦現況及問題分析調查表

學校名稱：_____ 內容項目別：_____

為便於彙整，一個項目請使用一張，本表可影印數份供分繕之用。項目如下：

- (一) 課程調整 (二) 排課與選課 (三) 教學實施 (四) 學徒式
(五) 預修制 (六) 訓導與輔導 (七) 經費運用 (八) 師資配合
(九) 宣導與溝通 (十) 行政配合 (十一) 綜合建議

實施現況	困難問題	解決建議

附錄 2 試辦現況及問題分析調查彙整

高級職業學校採行學年學分制 八十五學年度 22 所試辦學校 現況、問題及意見調查彙整

86.5.20.

壹、課程調整

彰師附工

實施現況

本校試辦學年學分制於每學年開始前調整課程，訂定實施計畫，依計畫開課實施並無困難。

南港高工

實施現況

依據師大教研中心規劃之課程結構實施課程調整，學生畢業學分數為 60，其必修科目 136，（包含部訂必修 112 及校訂必修 24）選修科目 24。選修科目預開學分數為 74 學分，學生得跨科、跨年級進修、選修空間彈性大。每週安排 5 節活動科目，除班週會外，尚安排有二節聯課活動，一節空白課程，聯課活動亦提供自由選修空間。

遭遇問題

部份課程學分數大量減少，原有師資配課造成困擾。
高中學生不明瞭選修意義，大多是盲目跟著選修，輔導時間又有限，導致許多學生三年畢業了，還不知什麼是選修、必修。
因實施學年學分制，造成每學期必須重新配課、排課，工作量大增，老師反彈亦大。
跨科、跨年級選修，打破原有班級編制，造成訓導管理及成績作業問題。
目前各校實施方式不同，科目不同，甚至部訂標準不同，轉學生學分認定由各校自己標準審核，因人因校而異，鬆緊不一，學生及家長難遵循。

解決建議

電腦作業系統宜優先規劃。
希望教研中心針對試辦學校相同學科之部訂必修學分予以整合。
辦理承辦人員工作研討會，交換辦理心得。
試辦學校承辦人員工作量大，壓力大，請適度給予獎勵，鼓勵工作士氣。

大安高工

實施現況

依據教育部八十五年七月二十四日台（85）技（四）字 85513020 號函頒「高級職業學校試辦學年學分制課程調整要點」，完成本校「課程調整方案」乙冊共 451 頁。

課程調整方案經本校八十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八十五學年度第一學期校務會議通過，並奉教育部八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台（85）教（四）字 85522403 號函及教育局八十五年十二月四日北市教一字第 85271084 號函同意備查，自八十五學年度第一學期入學新生開始實施。

開課學分：每學期 32 學分，另軍訓二節另計學分，週會、班會、自習各一節，聯課活動二節不計學分。三學年必修 140 學分，選修 52 學分，合計 192 學分。
畢業學分：160 學分（不含軍訓）包括必修 120 學分以上，且全部必修科目成績均須達 40 分以上。

遭遇問題

高職課程尚在修訂中，科目、學分數均尚未定案，調整之課程可能與部頒課程有出入，難以決定調整方向。

各試辦學校各自調整課程，即使是部訂必修的一般科目、專業科目各校並不一致。

活動科目較七十五年頒課程標準多出三節，專業科目節數相對減少，教師超額現象逐漸浮現。

為遷就四技二專職考科目及坊間教科書，各科目均不敢作突破性的變革。

解決建議

建議教育部儘快修訂公布新課程標準。

建議教育部召集同性質試辦學校研商科目學分統整。

建議四技二專聯招會配合課程標準修訂及早規劃調整考科。

木柵高工

實施現況

共同科目：96 學分（國文：20 學分 英文：12 學分 數學：16 學分 社會：12 學分 自然：8 學分 音樂：2 學分 計算機：4 學分 體育：10 學分 軍訓：12 學分）專業科目：44 學分 專業實習：52 學分 活動科目

遭遇問題

數學及英文授課時數稍顯不足。

社團活動師資不易延聘，且經費以支援社團活動所需之場地，設備因而辦理社團活動僅能將就現有之設備場地及師資未能充分符合學生之興趣。

解決建議

利用活動科目時間實施彈性補救教學之措施。

內湖高工

實施現況

依據部訂「高級職業學校試辦學年學分制課程調整要點」與「高級職業學校試辦學年學分制實施要點」辦理，擬定本校試辦學年學分制課程報局、部核備並實施之。

遭遇問題

目前本校八十三、八十四、八十五學年度學生所採用之課程均不相同造成學生與教師適應困擾。

社團活動不計學分造成學生學習態度不佳。

解決建議

請儘量減少變動，試辦至少三年再予以調整。

建請將社團活動列入選修學分數。

海青工商

實施現況

本校自八十四年九月份接獲調整為試辦學年學分制，即著手調整各科必選修課程。

目前一年級已實施學年學分制，原來二年級社概之課程將取消改為選修，共同活動增加為五節（含自習、聯課活動、指導活動、社團活動、班會）。

遭遇問題

聯課活動排入教師基本授課時數，唯並無聯課活動相關課程說明與活動內容，致多位教師不知如何運用。

舊制課程一、二年級皆有社概，一年級社概課程內容為法律常識與公民，二年級為歷史與地理，學年學分制二年級社概改為選修（未必能開成）為配合本校教師專長，一年級社概改為歷史、地理，因此自八十六學年度起國文科教師授課時數嚴重不足（因社概搭配為國文科教師相關教學科目）。

解決建議

請配合聯課活動時段，明確告知各校該課程內容。

選修課程若依課程規劃為一點五倍，則：選課後教室空間不足。選課後教師兼課鐘點勢必超過每位教師最高兼課時數四節之規定，且必超過八分之一教師缺額之總鐘點費，請協助解決。

秀水高工

實施現況

軍訓仍依學時制之標準考查成績。

部份課程（如數學科）減少節數，教師須配授相關課程。

遭遇問題

軍訓如不及格依規定須留級，違背學年學分制之精神，反之學生不修軍訓或軍訓不及格無任何約束。

各學科教師每週基本授課節數不同，換算困難。

教師配授相關課程、情緒低落，影響教學成效。

解決建議

能明確規範軍訓課程之成績考查方式，以避免學年學分制之施行複雜化。

應統一教師每週授課節數，避免折算之情形，提昇教師授課之成效。

增加教師研修相關學科之機會，以利排課配課之彈性。

東港水產

遭遇問題

因各年級班級數少（一、二、三年級各十班），藝能科～音樂、美術為在一或二年級之課程，音樂僅十個節課，美術僅九節因此無法聘請專業教師，只能安排對此兩課程有素養之教師兼任。

解決建議

希望能與附近國中或高中職校交流，聘請學有相關專長之教師來兼課，其兼課時數不受九節之限制，因兼課時數少，路程較遠者不肯來兼課。

花蓮高農

實施現況

農業類科新課程尚未定案，現仍依七十六年課程架構為準排定授課。

遭遇問題

試辦課程調整無法改變原定授課節，否則將會影響教師權益。

解決建議

公布新課程，並適當調整教師授課節數。

台中護校

實施現況

已擬訂課程調整之各項相關作業，計有：整體課程架構表；各類課程領域開設開學分數；教學科目與學分數；各領域課程開設流程圖；各學期開設科目表；選課建議表；科目大要。

遭遇問題

為顧及學生參加升學考試將面臨授課內容及時數遽減所遭逢的不利因素，故八

十五學年度僅作部分更動，自八十六學年度起將全部調整完成。

解決建議

在未全面採行學年學分制新課程前，四技二專聯合招生委員會於命題時應考量本校之情況避免造成對本校學生之不利影響。

埔里高中

實施現況

一年級：共同科目、基礎科目必修多，方便不同科別對轉。

二年級：增加選修及試探科目。

三年級：以分化為原則，學生依性向能力進修適合自己的科目。

解決建議

課程設計應重視高中、高職基本能力之一致性，以利適性發展，互轉類科。
共同必修科目不論高中、職應有共通之基礎。

大成商工

實施現況

目前正依課程調整要點實施中。

困難問題

針對學校特色及學生需求所訂的校訂科目，有的無審定版本之教材，可採用，「以電腦科目最多」。

解決建議

建議各校所開設校訂科目及選修科目，若無審定版本之教材時，可否由各校教學研究會決定並採用。

公東高工

實施現況

本校以循序漸進的方式調整課程，以避免全體師生的困難，本學年度降低上課時數，增加活動科目及空堂。

專業選修課程仍在修訂中。

埔里高工

實施現況

三學年開課學分計 204 學分，。機工科：必修 137 學分，選修 67 學分；電工科：必修 138 學分，選修 66 學分；化工科：必修 137 學分，選修 67 學分；建築科：

必修 144 學分，選修 60 學分。

困難問題

為遷就四技二專聯考科目及審定本之教科書，各科目均無法作突破性變革。
新課程專業科目節數逐漸減少，教師超額現象將愈明顯。

解決建議

修定四技二專聯考考試科目。

若無審定版本之教材時，可由各教學研究會自行決定採用教材。

多開辦教師第二專長進修。

貳、排課與選課

台中高農

實施現況

專業科目節數增加，共同科目減少。選修科目增加，跨越他科領域，造成各科排課困難。

困難問題

部份授課教師將不足排課，將影響日、補校合併計算鐘點數。

解決建議

降低教師授課節數。

秀水高工

實施現況

軍訓、護理男女分別上課。選修課程由學生自由選擇。

困難問題

目前軍訓教育採軍訓護理分別上課，但是工科學校女生人數較少，須將多班女生合併才達開班人數，則造成多班同時排上軍訓課程，因此，在排課上發生很大的困難。學生選課兩極化，部分選修課人數太少，未達開班人數，反之有的選修課則人數太多，分班後超出規定之總授課時數。

解決建議

配合時代潮流及小家庭制度，男女生應同時教授護理課程，增加男生將來在家庭中的護理常識。依各職類預先開設選修課程，於開學後讓學生於規定時間內辦理加退選。

東港水產

實施現況

取消核心科目規定。每科之課程依暫行課程標準上課。選修部份由各科決定。在每學年度第二學期中，通知各科教學研究會，在該學期第二次教研會決定下年度第一學期選修之課程，並交教學組以便彙整。彙整後開課與否。通知各科主任，以便在選教科書時參考（教科書在第三次教研會議時決定）。排課時並考慮設選修時段～以供跨科選修之學生上課（既自習課排在同一時段）。

困難問題

對一年級新生安排時間做各班分批作制度概念性宣導。二、三年級分請各班導師，科主任繼續做必修與選修各項細則辦法介紹。但因教師授課時間與場地等因素限制。因各科課程結構不同，有部份課程必需連堂上課～實驗或實習，故

排課時困難度很高。跨科或同科不同班。與軍訓課～男女合班之班級（男女分班上課）。

實施學年學分制後，本校補考不設限（從 0 分至 59 分）且每學期可考兩次，且補考學生眾多，故花費人力、時間太多。因補考兩次，在上學期之補考排在寒假，在時間上難安排第二次補考必須排在第二學期開課後，如此會影響註冊組之作業時效。

解決建議

取消核心科目規定後各科之特色科目如教師上課認真又逼的較嚴，如學生該科目不能通過時，而該生所修學分能達 160 學分時，則此學科他就不再去重修。建議恢復核心課程。希望設訂補考底限，（40 分～59 分者可以補考。低於 40 分考不能補考。且補考僅一次）。

花蓮高農

實施現況

週二下午及週五下午各多排生物及農業通論，學生除可選原班課程之外，亦可跨科選修。其他選修課程原則上以班為單位選課排課。

困難問題

學生可自由選課的空間有限，不像大專學生有許多空堂，高中生每節課均必須排定課目及教師，毫無彈性。新課程將增加自由選課時間，排課的複雜度將倍增。

彰師大附屬高工

實施現況

排課依實施計畫進行，沒有困難。選課方式於每學期結束前，由科主任及導師與學生等共同決定選修開課課程，基於學校經費及設施等限制，只能全班共同選修，無法達到學生自由選修的情況。教學實施沒有困難。

困難問題

若由學生自由選修，則需有下列條件。降低每週授課時數，讓學生有選課空間。學生空堂時間欠缺輔導人員。

三民家商

實施現況

經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決議，二、三年級依未調整之課程實施教學，本年度入學之新生實施調整後之課程教學，但為顧及新生入學適應高職學習生活，一年級安排共同選修，二、三年級實施自由選修。

困難問題

無排課與選課之電腦軟體。

解決建議

請電腦軟體之開發能儘早提供各校使用。

金門農工

實施現況

本校排課與選課情況如下：本校排課依照各類科調整之課程經過教學研究會通過後實施。各類科一年級著重於一般科目之統整，以利於學生對於高中職及五專之互轉；二年級開始著重於專業科目之安排，每學期並安排專業選修科目 2～4 學分；三年級依學生意願，加強選修升學或就業科目，便於畢業後之生涯規劃。

困難問題

本校多數科為單科單班制，學生人數少，部分課程經常因選課人數過少（不足十人），而不能開班，因此選課視同虛設。若不論選課人數之多寡均開班，則鐘點費必大增，將嚴重超過缺額教師可報之鐘點數。

解決建議

建議廢除全校總超鐘點數不得超過缺額教師可報鐘點數之限制，如此對於學生人數少之選修科目，才能順利開班，也才符合教改理念。

大安高工

實施現況

每週一般科目及專業科目三十二節，軍訓二節，週會一節，班會一節，聯課活動二節，圖書館時間或自習一節，合計三十九節。聯課活動全年級統一排在星期三第六、七節，開設英語會話等二十三種課程，供學生自由選修，共開辦二十九班。除聯課活動打破班級建制選修外，高一其餘科目大都為必修。

困難問題

聯課活動或自習時間學生不易管理。一般科目及專業科目教師授課時數減少。上學期新生剛入學，聯課活動的選開課不易安排。

解決建議

逐年遇缺不補。提前於新生入學輔導辦選課。

木柵高工

實施現況

高一及高二課程以必修（核心）科目為主，高三則以選修科目為主。共同科目

之比重逐年遞減，專業科目及專業實習之比重則逐年遞增。選修科目之開設視學校師資、場地及設備之能量預先公告後，由學生自由選修。

內湖高工

實施現況

一年級學生活動課程除班會、週會外，並安排二堂社團活動。八十五學年度升上二年級後需安排選修課程。

困難問題

高中職教師授課基本鐘點有高低標準，社團活動教師之安排常受制於教師鐘點數，而無法依據教師專長聘任之。目前無可應用之軟體供選課用。下學年度將面對大量學生預選、加退選，教務處勢必要提前作業，暑假八週尚可有運作之空間與時間，寒假僅三週其中尚包含年假，根本無前置作業時間。學年學分制對教務處而言，除原有作業量外，增加諸多負荷，在現有人力下將無法支應。

解決建議

高中職教師授課基本鐘點應訂定單一標準時數請提供軟體並指導使用。請落實學年學分制一個學分十八堂課，一個學期上課十八週，增加寒假時間，以利開設重修班及選修作業之安排。請相關單位安排集中研習，讓相關人員知曉預選、加退

選之作業流程，以免在沒有經驗下摸索造成錯誤或人力的浪費。

育達商職

實施現況

未能電腦作業，八千多名學生，無法人工處理龐大業務。

困難問題

未有電腦軟體，行政人員不足。

解決建議

提供電腦軟體增加人事費。

海青工商

實施現況

目前排課共同活動時間大部份集中於星期六上午，以便學校各種全校性活動能順利推行，且不致影響正常教學。一年級尚無選課規劃，預定二年級上學期課程於五月中旬公佈，並以科群為單位排定共同時段提供選修，使同科群之內可以互相選修，如電子群（含電子科、資訊科）土木營建群（含建築、製圖、測量、家具等科）。

困難問題

排課彈性空間受阻，共同活動時段如自習、聯課活動無法善加利用。以科群排選修課程，須將各科群選修時段錯開，以避免選修課集中而影響共同科目之排課。

因日、補校科目授課時數不儘相同，跨部選修不易認定，跨校則因試辦學校高雄地區只有海青、三民二所學校，因此跨校尚未有學生提出申請。

解決建議

補校及試辦學年學分制學校其共同科目學分數應統一，以免學生無法跨部、跨校選讀。

埔里高中

實施現況

依傳統方式排課。學生及班級課表均排課滿檔。

困難問題

八十五學年度第二學期以試辦方式排課，即每天排八節課，騰出星期三下午四節為學生學科重補修之時間。下午一時十分即開始授課，學生及任課教師均感受，中午休息時間少，上課效率低。

解決建議

除非比照大學之方式，否則在高中實施學年學分制有其困難，勉強排四節或六節重補修，依然時間不夠，又挪至假日或平時晚上授重補修課，問題又相隨而生。

大成商工

實施現況

本校八十五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始，由新生一年級共五科實施學年學分制，目前正依計畫進行中。

困難問題

時段之安排。一年級新生，剛由國中升至高職，對本身性向尚未完全了解，故宣導時較困難。一年級上學期，各校剛忙完招生，又要馬上對新生進行宣導選課，並排課。學校現有排課系統無法滿足學生選課後，排課作業之所需「功能不足」。

解決建議

一年級部份建議暫不開放選修，並將一年級定位為宣導期，以便加強對學生宣導及輔導。建議上級開發相關軟體供各校使用，並指導各校排課相關技術問題。

公東高工

實施現況

私校有限的經濟來源，師資及教室的限制，無法大幅度、全面性的實施選課。
本校屬偏遠地區，絕大多數學生的國、英、數只有國二程度，為提昇基本能力，皆列為必選。

解決建議

按學生程度及學校經費的允許，來決定選課的模式。

埔里高工

實施現況

排課採電腦排課（但部份須由人工排課，如軍訓、實習課）
機工科與化工科有提供部分選修課讓學生自由選課，電工科與建築科目目前都還是必修。

困難問題

教室不足，限制選修課之彈性。
經費不足，選修集無法以班級數的 1、5 倍開課。

參、教學實施

南港高工

實施現況

教學評量方式與原有制度相同。

每學期結束辦理一次補考。

學分不及格者利用寒暑假、第八、九節課，三年級畢業後至聯考前等時間辦理重補修。

跨部及重讀、延修生以隨班選讀方式辦理，唯成績考核另外處理。

困難問題

補考作業時間太緊迫。

重修、延修學生在選修班級的向心力差，造成無心向學、成績依然低，教師課室管理問題大。

解決建議

補考廢止或試辦學校提前停課，尤其是寒假。

重修課仍以正常上課時安排為宜，如大專院校，避免排在下課後時段。

必修課程太多，無多餘時間安排重修，建議修減必修時數。

台中高農

實施現況

部份科目跨越年級領域（如計概）…等造成排課不均。

重補修排課不易。

重修課自學輔導意願不高，亦不符教學成本。

困難問題

跨越年級之老師無法消化鐘點數，相對的其他類科排課不足。

無空堂排重補修課程，只好排在第八、九節、午休、週六下午等。

依規定自學輔導要上二分之一學分之鐘點數，但致送給授課教師之鐘點費不足支應。

秀水高工

實施現況

必修科目未全部及格（百分之八十以上及格）即可畢業。

學期成績不及格，但成績在四十分以上准予補考，三十分以下必須重修。規定必修科目不及格且在三十分以下則不能畢業。

困難問題

必修科目如有不及格也能畢業，則失去必修的意義。

本項規定雖可防止少數學生中途放棄某科目而影響教師上課，但大多數的學生卻可輕易過關，缺乏積極之求學精神。

學生單科成績低於四十分，無補考機會，如因故轉學者，須辦理降轉，對學生影響很大。

解決建議

必修科目應規定全部及格才能達到技職教育的特色與目標。

加強教師對學生因材施教，與即時評量即時補救之宣導。

學年學分制與學時制互轉仍有部份盲點，應注意研究改善。

東港水產

實施現況

取消核心科目規定。

每科之課程依暫行課程標準上課。選修部份由各科決定。

在每學年度第二學期中，通知各科教學研究會，在該學期第二次教研會決定下年度第一學期選修之課程，並交教學組以便彙整。彙整後開課與否，通知各科主任，以便在選教科書時參考（教科書在第三次教研會議時決定）。

排課時並考慮設選修時段～以供跨科選修之學生上課（既自習課排在同一時段）。

困難問題

一年級新生安排時間做各班分批作制度概念性宣導。二、三年級分請各班導師，科主任繼續做必修與選修個項細則辦法介紹。但因教師授課時間與場地等因素限制。

因各科課程結構不同，有部份課程必需連堂上課～實驗或實習，故排課時困難度很高。跨科或同科不同班。與軍訓課～男女合班之班級（男女分班上課）。實施學年學分制後，本校補考不設限（從0分至59分），且每學期可考兩次，且補考學生眾多，故花費人力、時間太多。

因補考兩次，在上學期之補考排在寒假，在時間上難安排，第二次補考必須排在第二學期開課後，如此會影響註冊組之作業時效。

解決建議

取消核心科目規定後各科之特色科目如教師上課認真又逼的較嚴，如學生該科目不能通過時，而該生所修學分能達160學分時，則此學科他就不再去重修。建議恢復核心課程。

希望設訂補考底限，（40分～59分者可以補考。低於40分者不能補考。且補考僅一次）。

花蓮高農

實施現況

依規定正常教學

困難問題

補修自學輔導班無固定教室，亦無一定之時段，常常造成師生、教學時段無法配合，或常有已繳費卻放棄補修的情形。

彰師大附屬高工

實施現況

排課依實施計畫進行，沒有困難。

選課方式於每學期結束前由科主任及導師與學生等共同決定選修開課課程，基於學校經費及設施等限制，只能全班共同選修，無法達到學生自由選修的情況。教學實施沒有困難。

困難問題

若由學生自由選修，則需有下列條件：降低每週授課時數，讓學生有選課空間。學生空堂時間欠缺輔導人員。

三民家商

實施現況

本校教學情形正常，評量每學期分期中二次，期末一次，共實施三次；補考則凡學期成績不及格達40分以上者，得參加補考，一次為限，本學期補考計有1,554人次之多，成績考查則依實施要點規定辦理。

困難問題

補考科目類別繁雜，人數很多，命題、監考、閱卷老師難覓。造成行政人員龐大的工作負荷量。

解決建議

為免寒暑假無法請老師命補考題於期末考請老師命題時，亦請老師命補考題目，同時一併收回。

安排全體教師補考監考輪流表，教師能事先預知而出席監考，有事亦能事先處理或對調監考。

金門高農

實施現況

本校教學實施情況如下：本校除正常課程上課外，每學期尚需負擔沈重之重補

修學生課程，就八十五學年度而言，上學期重補修班共開六十二班，本學期共開八十七班。本校現有十科、四十二班，學生人數一、四九三人，上學期補考人數為二、〇一七人次，補考及格人數為三八二人次，及格率為百分之十九。

困難問題

因本縣實施免試升讀高中職行之有年，學生程度普遍低落，造成重補修人數眾多，以至於教務處及各任課教師負擔加重，部分教師甚至每週授課總時數超過二十五節，不但體力負荷不了，也嚴重影響教學品質。

補考人數眾多、補考科目繁雜，註冊組僅設組長、幹事各一人，要在寒假短短十餘天內，完成學期成績結算、核對、分發成績單、公佈補考名單、安排補考事宜、舉行補考、補考成績結算、核對、寄發正式成績單、學年學分制要點致家長書函、各次修訂比較表，之後再辦理註冊事宜，真是疲於奔命、不眠不休。

解決建議

建議重補修班能有開班基本人數之限制。

註冊組應增設幹事一人。

大安高工

實施現況

聯課活動打破班級選修開班，學生按照自己興趣選課。

八十五學年度第一學期三個年級六十班，多學科不及格，申請補考學生共九〇二人，一、八九六人科，及格三〇二人科。

八十五學年度第二學期開辦重修班十六班，參加學生四八一人科，利用第八、九節及週末上課。

對期中考不及格學生實施補救教學，第一學期共開辦七科班，參加學生共二〇六人科。

困難問題

重修課無法在平常上課時間內隨低年級班上課。

老師對於重修班的上課意願不高。

解決建議

配合課程標準修訂，降低每週授課時數。

提高重修班教師鐘點費。

士林高商

實施現況

重修生成績考查情形，目前均由任課老師自訂。

困難問題

因每位老師對成績評鑑方式不一，恐造成考評成績不公平。

解決建議

希能明訂，應有期中考幾次及期末考之舉行。各種考試及平時成績之比例。

木柵高工

實施現況

教學情形：每一學期上課時高三第六學期外，至少十八週。共同科目及專業科目，每班由一位教師全程授課，專業實習科目達一定人數以上者分組教學。

評量及成績考查：日常考核由教師視學生作業報告及參與情形等，於教學過程中，隨時加以評量佔 40%。定期考查每學期舉行三次，第一及第二次合計佔 30% 第三次佔 30%。

內湖高工

實施現況

三年級課程安排選修課程供學生依志願選讀。

利用寒暑假、學期間第八、九節或週末等時間開設重修班供學生重修。

困難問題

選修課程無教材可用。

寒時間太過短暫，開設重修班時間太匆促。

學期間重修學分班學生必需使用現編制班級之教室，常造成被借用班級導師及學生的不滿與不便。

解決建議

請儘早公布課程標準，並編訂教材。

請落實一學分十八堂課之制度。

增設專用選修教室，供選修與重修班使用。

育達商職

實施現況

未及編制各科科目大要，未有新開課程的教材可用，故多沿用原課程標準的課程架構及內容綱要、教材。

困難問題

本校有七個科組，各科均有近四十個科目，以往課程大綱有課程標準依據或作參考，現要大量研擬，龐大工程非一校教師所能完成，即使訂出大要又未有現成教材可配合使用。

解決建議

統一編製各類科課程架構、開設流程、科目大要、進路選課建議方案以供各校

參考運用。

海青商工

實施現況（教學情況）

目前實施中之實習課程皆已區分模組（二至四學分為一模組）。體育課程為一必修，一學分選修，成績則區分為選修與必修二種。

困難問題

教師反應實習區分模組，其分數因實習課程屬聯貫性，第一個模組成績不及格第二個模組中學習態度、學習內容及學習成效相對不佳，因而有些科別專業實習中可能出現八個學分中（二個模組）皆不及格之情況出現。

解決建議

建議直接在實習科目名稱中更改實習名稱，如測量實習一年級即區分為：距離測量實習；水準測量實習，二個模組名稱明確，教師有所依據，學生亦較能信服。

海青工商

實施現況（補考）

八十五學年度一年級上學期不及格科目四十分以上，六十分以下共計一、〇〇五人次（不含實習）經補考一之後，需重修者有六七五人次，實習六十七人次。預計八十六年七月開辦上學期重修課程，八十六年八月開辦下學期重修課程。

困難問題

補考人之過多（一年級即有一、〇〇五人次），若全面實施則補考人數更多。重修學分受限（七月份最多八個學分），因此科目或學分數不及格較多者無法重修。

解決建議

建議取消補考或提高補考門檻為四十五分以上才補考。因補考人數眾多，若全校實施學年學分制則勢必影響寒暑假重修課程及造成學生無所謂反正可補考之心態。

台中護校

實施現況

目前本校僅部分調整課程，教學實施上選課彈性不大，教學情況無明顯問題。唯重補修學生須於寒暑假採集中方式上課，且教師於假期中授課意願較低。

困難問題

三年級學生採學校課室上課與醫院實習兩段式教學，欲於學期中辦學重補修較不易。

埔里高中

實施現況

依傳統方式教學。學科重補修另行安排教師授課，如無法排在共同補修時間，則排在平常日晚間或星期六下午、星期日。

困難問題

排重補修課困難，同時教室不易調配，學生之活動亦影響重補修。（授重補修課，未重補修學生在活動或無所事事）

解決建議

學分制之實施優點多，但重補修應整體考慮實施方式，擬建議：廢止補考，不及格一律重補修。學期課程不及格於次一學期中安排重修。學年課程第一學期不及格以隨原班附讀第二學期課程，若上、下兩學期及格則上、下學期成績均以及格計算，若平均不及格而下學期成績及格於暑假中修上學期課程上、下學期不及格則暑假期間重修全年課程。學年課程第一學期及格，第二學期不及格則暑假主修第二學期課程。

大成商工

實施現況

目前正依課程調整要點實施中。

上學期補考已於八十六年二月廿一日辦理完畢。

預計四月份，調查二上選修科目。

預計七月份、八月份辦理今年度重補修。

困難問題

目前尚無重大問題，大多問題已經校內會議討論後獲得解決。

肆、學徒式

秀水高工

實施現況

本校機械製圖科學生一年級之鑄造實習分組與富山精機合作試辦學徒式教學。

困難問題

於學期中實施觀摩與實作，每週三節，時間短暫，成效不太顯著。

學生實作時間會影響工廠之生產速度。

學生之工作安全值得考慮。

每次學生往返工廠即費時又不經濟。

解決建議

以現行的輪調式建教合作班，改進其在廠之教導方式，採以每個師傅帶領三～五名學生，即可表現出學徒式教學之精神。

東港水產

實施現況

合作對象：臺灣省水產試驗所東港分所。

參加學生：水產養殖科三年級學生十名。

實施時間：三年級全學年。

教學方式：每位師傅帶一～二位學生從事實務與理論之傳授。

困難問題

限於經費，故師傅並無授課鐘點費。

因課程法規限制每五〇名學生（一班）才能有一位授課教師導致實施學徒式教師時分班困難。

實施辦法尚不明確，如有學生要重修時，其課程安排困難。

解決建議

試辦學徒式教學的學校應能彈性分組教學（不受二五人才開班之規定）。

提供適當的鐘點費，以便授課師傅亦有合理的待遇。

花蓮高農

實施現況

預定八十五學年度下學期家政科與食品科利用週六下午及週日及暑假期間和天祥晶華酒店簽約試辦學徒式教學。

困難問題

師傅鐘點費及輔導教師鐘點費支應問題。

解決建議

請教育部補助。

彰師大附屬高工

實施現況

學徒式與預修制本校訂有實施辦法，並大力宣導學生參與，唯學生均無意願參加。

困難問題

學徒式辦理欠缺經費，無法推動。

預修制涉及學生選修時間及交通問題等限制，推行困難。

三民家商

實施現況

目前學期中未實施，計畫暑假實施。

困難問題

課程與評量規劃困難。學生意願不高。

解決建議

擬利用暑假試辦。

金門農工

實施現況

規劃學徒式實施辦法。籌辦學徒式暑期學生赴職訓單位實施專精技能訓練。洽請地區業者提供學徒式教學機會。

困難問題

所需訓練鐘點費本校無法支付必須專案申請由教育部補助，由於橫跨會計年度無法適時核准補助造成作業上之困擾。金門地區工廠、行業較少，規模又小，可供學徒式教學的場所有限，實施上有其困難。學徒式教學時間與正常教學無法配合，在實施上大受限制。

解決建議

請教育部能編入固定預算支付。整體制度全面調整。

大安高工

實施現況

已擬妥實施學徒式教學要點，尚未落實實施。

困難問題

無法覓得合適合作機構。無專案經費支付師傅鐘點費。

士林高商

實施現況

利用暑假期間學生前往合作單位學習印刷課程及攝影課程各七十二小時，經評審通過後可抵二學分。合作單位：翊發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上品攝影快速沖印公司。

參加學生：各二名。

困難問題

公司行號有合作意願者無。合格師傅難覓。靠私人交情央託，勉強接受之單位本身具備條件不足，或無法教學或無法容納較多的學徒。

解決建議

請部、局行文各公司行號，籲請協助辦理。請部、局提供有意合作之機構或單位名單給學校，以便與對方洽商實施學徒式教學。（或提供可洽詢之單位名稱）

木柵高工

實施現況

合作單位計有：台北自來水事產業工會 益眾資訊公司 柏金有限公司

參加學生：三十一人。辦理日期：八十六年二月一日至八十六年二月二十一日。

困難問題

經費不足。研習人數過少。

解決建議

提撥專案經費辦理本活動。擴大辦理規格及時間。

埔里高工

實施現況

重修課開課情況：寒暑假各開課乙次；學期中只要學生湊足開班人數，隨時開課。

補考：學科 50 分以上者使得補考一次，實習科目不得補考，不及格即須重修。

困難問題

寒暑假重修自學輔導科目眾多造成學生所繳學分費不足，以支付教師鐘點費，行政費幾乎為零。

寒暑假實施補考到考率不高，及格率亦低。（本校 85 上學期應補考 1106 人科次，到考 725 人科次，及格 245 人科次。）

解決建議

建議自學輔導人數亦定一下限。
請上級專款補重修鐘點費不足。
建議調整評量方式後廢除補考。

內湖高工

實施現況

大部分學生均以繼續升學為目標，無意願參加此項活動。

困難問題

本校處於大台北地區學生皆想再升學，調查結果皆無意願參加。

育達商職

實施現況

沒有適當合作單位，亦無適當學徒項目。

困難問題

所洽企業單位難能提供在校學生金融實務的直接學習工作。

解決建議

商科、幼保科不適合學徒式是否可更名為實習制或即納入實習課程中。

台中護校

實施現況

本（八十五）學年度實施學徒式教學所需教授指導費，由學校相關經費支付。
已經遴選學生 12 人於八十六年五月份辦理學徒式教學。

困難問題

因八十五學年度經費已於八十四學年度編列，事先未編列此項費用，致學校勻支此項經費困難。教學時間受課室教學及醫院實習影響，只能於星期日實施。

解決建議

即早規劃此項活動所經費，並列入會計年度預算。

埔里高中

實施現況

八十五學年度下學期開始試辦，計有十二位學生參加，合作對象為興農生鮮超市，分授課及實作方式進行。

困難問題

正實施兩星期，困難及問題、資料正蒐集中。

協和工商

實施現況

由汽車科三年級學生，分上、下學期兩班實施。

本學期計 52 位同學分配 38 個合作機構。

安排專任導師查訪及督導。

學生經家長同意後，分配學習。

為保障同學權益，合作機構應投保勞工保險及健保，學生個人投 300 萬意外保險及 5 萬醫療險，學校另投保 100 萬意外險。

學生學習期間之缺曠比照在校上課標準。

不定期作尿液檢查。

每學期來配合合作機構作期末檢定。

困難問題

不容易找到合作機構。

學習環境安全難掌控。

學生在校外學習管理不易。

解決建議

補助學生校外學習之每人 500 萬意外險。

大成商工

實施現況

本校本學年度剛施行學年學分制，而學徒式已研擬作業計畫。

公東高工

實施現況

本校創校之初，即實施（學徒式）訓練學生，並聘請德、瑞士籍人士擔任訓練師傅，本校至今仍採學徒式，各項技能比賽能表現優異，歸功於此，教師亦能擁有甲、乙級技術證照。

埔里高工

實施現況

本校計劃與職訓中心辦理化工科食品加工（烘焙），惟因經費而作罷。

困難問題

學生目前大部分以升學為主，推動不易。本校地處偏遠地區並無綜合資格之師資。本校僅設機工、電工、化工、建築 4 科地區上不易尋求合作之對象。

解決建議

可考慮調整科系，以符合地區特性。

伍、預修制

南港高工

實施現況

遴選本校三年級各班成績優異同學參加。

第一學期計有四位同學全程參加，一位中途退出。

困難問題

宣導仍不足，同學不清楚，家長、師長不鼓勵，參與人數少。大專院校教師有不同見解，同學在上課班級常被視為是異類。選修課程無其他課程補助，無法理解。

解決建議

請利用公共媒體宣導。

輔導同學選課時應以較簡單，基礎課程為主，不能全交由同學依興趣選修。

省立台中高農

實施現況

預修學校路程遙遠如要預修三學分，預修學校通常分開二天排課。

預修學分費太高。學生專心於報考四技二專考試，無心預修。

學生對預修學校和學校規劃、學校認知有差距。

困難問題

要挪出二個上午或下午去預修，學生認為不經濟。

秀水高工

實施現況

經宣導後並無學生願意參加四技二專預修學分制。

困難問題

學生認為應以現在課業為重，多加強升學科目，考上理想的學校較實際。

預修之專業學分，將來如考取不相同的類科則無利益。未能有充分的時間到四技二專選修專業科目。學校之註冊費與選修學分費造成雙重負擔。交通之時間與費用很大。

解決建議

預修制所修學分，應研議列為學優保送甄試加分之部分。

東港水產

實施現況

無學生參加預修。

困難問題

學生準備技藝競賽，若再參與預修恐負荷過重，且技藝競賽得獎，保甄有加分，預修則無，誘因不大。

花蓮高農

實施現況

本校已擬定預修制實施計畫。本校擬與私立大漢工商專校辦理預修。八十五學年度第一學期原已有三位農業土木科學生報名參加預修（大漢工商專校土木科），但學生意願不強，而未前往預修。

困難問題

花蓮地區同性質類科專校甚少，預修管道狹窄。（尤其以農科為甚）學生預修意願低落。

彰師大附屬高工

實施現況

學徒式與預修制本校有實施辦法，並大力宣導學生參與，唯學生均無意參加。

困難問題

學徒式辦理欠缺經費，無法推動。預修制涉及學生選修時間及交通問題等限制，推行困難。

三民家商

實施現況

本學年度第一學期二名學生預修。第二學期沒有學生預修。

困難問題

交通問題。選修時段衝突，難以選擇。四技二專缺乏學習之協助。

解決建議

建請有關單位請四技二專規劃可行之預修時段，高職配合輔導學生選修，例如一個上午或一個下午。

請四技二專能轉知任課教授及該班學生，有預修生共同學習課程。

高職學校加強預修生之學習及生活輔導。

金門農工

實施現況

擬配合國立高雄科技學院來金設立二專分部起實施。

大安高工

實施現況

已擬妥學生赴四技二專提早選修專業課程實施要點，經再三宣導鼓勵學生申請，本學年度無人願意參加。

困難問題

學生不敢輕易放棄高三課程前往四技二專預修。四技二專上課時間很難與本校課程空檔配合。學生關心能否通過四技二專聯考，擔心預修占去準備聯考的時間。

解決建議

辦理四技二專推薦甄選招生，採計預修成績及在學成績，增加實惠誘因。

木柵高工

實施現況

本校成立推薦委員會，針對本校符合推薦資格之學生實施宣導、審查、推薦等作業，並提供諮商輔導服務。利用各種集會：校務會議、行政會議及各種教學研究會等，及印發資料向全體教職員工生、學生家長說明預修制實施要點。

困難問題

無學生申請（因高三學生考慮升學問題，故意願不高）。

解決建議

可否將預修制度推薦資格提供給技能競賽得獎同學。

內湖高工

實施現況

本校原有七位同學申請提早赴四技二專選修專業課程，目前僅黃士航等五位分別赴台北技術學院選修組合語言與高階語言之專業課程。

困難問題

學生在學之志願首在考上理想之學校對預修制度本就意願不高，加上目前所修讀之專業實習科目三小時才一個學分，學生的意願則更低。

解決建議

請提供相對有利誘因，以增加學生的意願。

松山工農

實施現況

所選修之專業課程，吻合其程度和基本能力，學習上無太大困難，但作業或報告如果太多，加上原校課程之壓力，會有遲缺交的情形。任課教授偶有請假調課時，會造成不便，甚至無法前往上課，由於缺課學習會受影響。期中考試或隨堂測驗，時段如無法依原時段舉行時，亦受會影響。

預修學校學生均穿著便服，原校則穿校服，往來兩所學校間，較為不便。

預修學校有少數學生對於預修生會投以異樣眼光或加以嘲諷。例如你將來考得上嗎？

困難問題

預修制度，可提昇職校形象、增進職校學生之自信及對社會大眾具有正面宣導作用。由於課業負擔及升學壓力，許多具完備條件之學生，對於申請預修之意願甚低。

解決建議

學生於四技或二專選修專業課程，成績合格，發給學分證明，於進入相關系、科就讀後，除可申請學分採計抵免外，該學分證明職校應可比照辦理，如此，將更具有誘因。

育達商職

實施現況

已經宣導並有學生登記，後至大專選課時因修課時間不適而放棄。

困難問題

大專所公布受理預修課程的時間稍晚，又其時間將影響學生的高職課程，降低學生意願。

解決建議

仍採自由參加方式，但合作之大專宜提早確定及公布開放之課程和上課時間。

協和工商

實施現況

尚無具體施行。

困難問題

學生以現有課業為主，學生意願低。

在排課選課方向尚有諸多不便，與難作安排。

台中護校

實施現況

擬訂預修制作業方案，並已宣導及選取合於資料之學生八人，但因這些學生考量時間不足運用及影響升學準備，致無人提前赴合作學校「台北護理學院、中台醫專、弘光護專」預修課程。

困難問題

績優學生升學志願高，且均以屬四技的台北護理學院為目標，作為準備第一階段之保送甄試考試，無法騰時間前往預修，唯恐升學考試時成績不理想而落入二專，終究須再一次競爭始能完成大學學歷。「醫護類四技二專僅台北護理學院為國立四技，其餘皆為私立二專」。

解決建議

甄選預修生時條件從嚴，而於保送甄試時比照乙類技優生可獲加分優待，加分比例可再研議。

埔里高中

實施現況

已備妥預修制實施計畫，但沒學生登記。

困難問題

學校所在地偏遠，距離最近之南開工商專單程距離三十八公里，搭車時間約四〇～五〇分鐘（單向）往返耗時。學生具備預修資格者不多，有些班級甚至掛零，在學生選擇上不易找到適合之人選。

解決建議

繼續宣導給學生機會。

大成商工

實施現況

目前已和雲林技術學院取得連繫，擬與該校現之預修學分辦法為基礎配合實施。

困難問題

因本校今年第一次試辦學年學分制，目前尚無應屆畢業生，故暫未實施也無發現問題。

公東高工

實施現況

各方反應冷淡。

困難問題

本校位於偏遠地區，離各欲預修學校相當遙遠，交通費太昂貴，家長不願負擔此花費。

技能競賽證照檢定及三年級的各重要專業科目已無法兼顧，如何預修，故寧可爭取乙類資格，似乎更踏實些，基礎差，似乎只能集中力量朝向一方向準備，成功率較高。

埔里高工

實施現況

將符合資格學生名單列出後向學生宣導並鼓勵學生預修。

預修合作學校為南開工專。

經宣傳鼓勵後學生沒有人報名參加。

困難問題

交通問題無法解決（擬預修學校距本校有 40 公里）

學生正準備四技二專考試無心預修。

學生無法兼顧職校原有課程與提早選修之課業。

陸、訓導與輔導

南港高工

實施現況

選修時段無課學生在校園到處遊蕩。部份學生對學分放棄，在課堂上造成教室管理困難。學生行為因為學年學分制的關係，雖然可養成其對自己負責的態度，但也增加其不在乎的行為。

困難問題

學生到處遊蕩易生事端，且在服裝上無法管制，易造成打架尋仇事件。大部份教師對重修生不認識，且不易掌控，造成教學困難。學生易自暴自棄，且認為只要學分夠可以畢業，管什麼師生互動或行為改正。造成校園氣氛不佳，師生倫理破壞。

解決建議

請重新檢討學年學分制施行效果。
應加強生活教育學分或課程，導正學生純以學業為主的學習態度。
加強導師責任，適當調整師生生活活動空間及校園景觀規劃，藉以影響學生心情導向，以確立正確的人生態度。

秀水高工

實施現況

學習低成就學生與申請補考學生，於考試前實施集中輔導。
暑假期間辦理重修班之訓導與輔導。高四延修生輔導。

困難問題

可有效督導成績低劣學生加強溫習功課，但卻增加許多行政負擔。
可專責辦理重修學分班，成效良好，但教師與行政工作則無法享受較輕鬆的暑假。生活輔導困難。班級歸屬困難。德育成績之評定困難。

解決建議

訂定學業低成就輔導辦法，明確教師與行政之職責。
綜觀各種重補時段，均以暑期為最理想，因此應研議如何獎勵有關人員。
研議訂定延修生輔導辦法。

東港水產

實施現況

訓導工作無明確規定事項。本校現無“高四”班。

花蓮高農

實施現況

本校訓導處與輔導室積極配合行政支援（補修及補考事宜）及輔導與宣導工作。

彰師大附屬高工

實施現況

依據「高級職業學校試辦學年學分制實施要點」之規定，德育與群育成績考查依現行職業學校學生成績考查辦法辦理；亦即德育與群育成績仍以學年成績及格與否以決定學生是否准予升級或退學。

困難問題

學年學分制智育成績考查以學期為單位，而德育與群育成績仍採學年成績，對學生之成績登錄、重讀、退學、轉學等成績判定有所困擾。

解決建議

建請將德育與群育成績考查以學期為單位，以符合學年學分制之精神。

金門農工

實施現況

本校一、二、三年級學分規定核心，必修課程不一致。學生計算畢業學分，若能順利畢業，有些課就不能專心上，甚至作業也不交。
三年級學分不足之學生，未能畢業而參加延修班修業，生活管理上常不合格規。

困難問題

計算上困難，學生往往有疑慮，對於有興趣科目常因負擔一些沒興趣科目而無法投入。造成教師課堂秩序維持之困擾與輔導上之困擾。照常規輔導上已增加困擾，輔導室人手不足，若加強輔導更費力與不公。

解決建議

建議有關單位評估準確後再實施。
若要繼續實施，也只有開設夜間部才能解決問題。
宜於編制內增加輔導師一名。

大安高工

實施現況

聯課活動納入出勤管理，其成績佔群育成績的40%。重修班上課除由任課教師專責管理，並指派教官協助，出勤不列入缺曠紀錄，但缺課達四分之一者不給學分。

每學期將累計學分通知學生、家長及導師，隨時督促輔導。

困難問題

高三上學期結束時，有十七人學分累計未達144學分，三十四人有必修科目成績未達40分者，六學期結束時有無法畢業之虞。

解決建議

通知學分不足者儘早重補修。

士林高商

實施現況

對於學年學分制的相關規定，配合適當時間向老師、學生加以說明。
對於學業低成就學生予以個別的約談、診斷原因，協助其解決學習上的困難。
對於本校特殊學生（原住民生、技保生、體保生、僑生、聽障生、視障……等）予以特別的輔導與關懷，並給予必要的協助，依其特殊狀況在評量上加以彈性的處理。

木柵高工

實施現況

學生輔導委員會下設生活輔導小組，負責學生生活輔導實際任務。

台中護校

實施現況

本校學生向來循規蹈矩、勤奮向學，訓導及輔導問題不多，即使重補修學生亦佔全校學生之比例甚低，於採行學年學分制後學生之表現並無變化。

埔里高中

實施現況

學生之德育、群育無所謂給予學分之規定，仍依一般之百分規則評分。

困難問題

學生實施重補修課程，其出缺狀況很難掌握。因實施重補修制度，學生有雙重課業壓力（重修課程，新學期課程）常造成心理之不平衡。

解決建議

增加人手（或於教務處增設教師兼進修組組長專責辦理，學生重補修業務）。
學生學科不及格，建議恢復原辦法，兩科不及格，成績達三〇分以上，平均及格給予升級或畢業。

大成商工

實施現況

目前由於一年級採學年學分制，二、三年級採學年制，基本上訓導方面工作，因重（補）修學分班尚未實施管理上尚未遇到問題。

定期召開資優及低成就學生座談會。

協助輔導學生解決學習上的困擾。

公東高工

實施現況

空堂時間學生的管理與掌握，目前導師付出相當的心力，情況令人滿意。

埔里高工

實施現況

本校所開之選修課很少，未能符合學年學分制之精神。

部分選修課人數不多。

學生如已修滿學分，對選修課不重視。

困難問題

學校教室不夠，。

經費不足。

教室秩序不易維持。

解決建議

補助各校興建教室。

開辦教師第二專長進修。

補助經費。

任何課目未滿 40 分，或 50 分，均須重修。

協和工商

困難問題

重修學生在重修期間，操行成績之考查如何？

因故操行不及格如何處理？

柒、經費運用

南港高工

實施現況

重補修學分每學分 685 元，實習或電腦課程未另外加費。

經費應用以支應教師鐘點費為主，另外視結餘狀況斟酌發放工作費或購買文具紙張。

秀水高工

實施現況

重修學分費專款專用，且不受年度限制。

困難問題

本校有三個類科單科單班，重修學生人數較少，依規定無法開重修班，僅能以自學輔導重修學分，因此所收之重修學分費用不足支付鐘點費。

重修學分費係以支付鐘點費為主，而繁雜的行政工作，則無支付標準，致使行政工作之配合較困難。

解決建議

重修費用除著重鐘點費的支付外，而相關的行政工作、生活輔導、集中自學輔導等，應研議適度支付津貼。

東港水產

困難問題

關於向學生收取之補修學分費，如何分配在教師之鐘點費及行政費運用，沒有一個明確之實施辦法。

解決建議

請上級統一制定一明確之辦法。

花蓮高農

實施現況

部撥補助經費依預算表分配運用。學生補修繳交學分費依比例 70%用於鐘點費，30%用於行政費。本校目前學生補修，每學分收取學分費 450 元。

彰師大附屬高工

實施現況

本校試辦學年學分制，有學生重修時，依規定向學生收取學分費以辦理學生重修學分。學分費主要用以支付教師授課鐘點費，依規定以 30% 以下做為行政配合工作費。行政費包括工作人員加班、材料、水電等各項配合支付費用。

金門農工

實施現況

本校重補修經費運用情形：本校重補修班因不足四人而開班者非常多，上學期共有四十四班，本學期共開五十六班，學生所繳之費用僅能支付教師之授課鐘點費。其他各項費用自試辦學年學分制至今已滿三年，均未能發放。

困難問題

四人以下開班者，學生所繳交之費用全部支付教師授課鐘點費，每節之鐘點費仍不足四百元，已使教師上重補修課意願低落。自學輔導班每一個學分至少應上一半之時數，也就是應上九節，而學生每學分繳學分費依規定為 600 元，因此教師每上一節課僅 66.7 元，如開班學生為二人者，教師每上一節課為 123.4 元，如開

班學生為三人者，教師每上一節為 200.1 元，如開班學生為四人者，教師每上一節課為 266.8 元。

解決建議

重補修鐘點費不敷支應宜由學校相關經費支援。

大安高工

實施現況

試辦學年學分制補助款及重修學分收費尚敷支付研究工作津貼，教師鐘點費及行政費用。

士林高商

實施現況

經費運用：目前行政費尚未訂出支給標準。

困難問題

有關工作經費之運用是以工作津貼或加班費來開支均感困難，概因以工作津貼發放則會計室認為不合規定，若以加班費發出則工作時間多在寒暑假上班時間內，則人事室認為非加班，因而均行不通，但工作人員確實做了工作、加重了工作量。

解決建議

請明訂工作報酬之支給方式。

有關重修班開班之工作須多方面人員協力完成，如註冊組成績處理、教學組聘教師、學生選課等、生輔組學生生活管理、出勤記錄等、出納組之收、退等，人人均有涉及。

木柵高工

實施現況

教師兼代課鐘點費編列預算支應。
重補修學分，依據部頒標準每學分收費新台幣 600 元正，並比照高級中學學生寒暑假學業活動實施要點有關收費及支用原則處理其中 70%用以支付鐘點費，行政費則不超過 30%。行政費包含教材印刷及行政加班費。

內湖高工

實施現況

依據專款專用之原則實施之。寒暑假開設重修學分班，上課教師核發之鐘點費不一。

困難問題

寒暑假時間開設重修學分班，教師部分授課鐘點費每小時得支付 550 元，教師兼行政人員則只能支付 400 元，造成同工不同酬現象。
學年學分制之實施需增加之軟、硬體設備，編定於年度預算內緩不濟急，且常因整體規劃或其他因素遭刪減。

解決建議

請以行政命令裁示寒暑假期間行政人員與教師鐘點費均以 550 元計。
請以專案申請方式處理辦學年學分制所需要之軟、硬體設施。

海青工商

實施現況

本校八十五學年度才開始試辦學年學分制，因此目前尚無重修生。今年暑假才開始辦理重修，預計超過十二名才能開設重修班，未滿十二名且超過七名者則採自學方式；共同科目將採十二人以上五十人以下開班。
經費除教師鐘點費外，講義費、行政費不得超過百分之三十，以鐘點費支付為優先。

台中護校

實施現況

經費均依教育部核撥款依項運用，不足數由學校相關經費支應。
重補修學生依規定每學分收費 600 元，按比例作為教師授課鐘點費及行政費用運用。

埔里高中

實施現況

學生因學科不及格申請重修，其繳交之學分費，全部用於授課之鐘點費。

困難問題

學生繳交之學科重補修費用不敷鐘點費用。

學生本身亦感受費用負擔太重。

解決建議

是否可規定凡不及格科目，均用自學輔導方式，學生申請補考即可（繳交手續及閱卷命題費）。及格，通過。不及格，再來。五年內無法通過，給予修業證書。

大成商工

實施現況

學分依規定收取。鐘點費及行政費用依規定核發。目前各項收支尚可平衡。

埔里高工

實施現況

開辦重補修專班最低人數，實習科目五名，其他科目十名為原則。

採自學輔導辦現重補修時，可減二分之一授課時數，惟重修人數實習科在五名，其他科目在十名以下，得酌降授課時數。

未積極辦理隨班重補修、延修生。

困難問題

為了配合重修生能順利畢業，或其他因素未達五、十原則即開班，從 85 年 7 月至 86 年 2 月止，經統計 1 人班有 22 科目，有七分之五未達開班人數，如此下去，所收之鐘點費就無法支應，其他行政費更別提了。

解決建議

建立受益者付費原則。

捌、師資配合

南港高工

實施現況

本校目前教師一七七人，兼代課教師六人、專任教師每班平均二・四五人。除聯課活動有外聘教師外，其餘課程含重修課程均以本校教師擔任。

困難問題

部份課程必修學分大量減少，基本鐘點不足，造成理化、製圖、計算機、體育等課程教師有過多之虞。

解決建議

普通學科暫不增聘教師。
培養教師第二專長訓練。

秀水高工

實施現況

教師除安排本科目教學外均配授相關科目，作為基本節數。

困難問題

教師需同時教授三個科目以上，增加教師之教學負擔。

解決建議

鼓勵教師加強充實相關科目及踴躍參加相關科目之進修。

東港水產

實施現況

師資配合方面：各科目之任課教師之安排依教師之登記為原則。如該科目無登記教師時則安排有該科目之專長教師，但無登記之教師任教（如：音樂課與美術課～因課程時數不足聘請一教師）或聘請他校專長教師任教。

解決建議

師資配合方面：希望能聘請職業訓練機構之訓練師或副訓練師如勞委會職業訓練中心，或學術機構之專業人員來兼課。且他（她）們可能無修教育學分。希望能與附近國中或高中職校交流聘請有相關專長之教師來兼課，其兼課時數不受九節之限制～因兼課時數少路程較遠者不肯來兼課。

花蓮高農

實施現況

以現有師資實施。

彰師大附屬高工

實施現況

師資配合沒有困難。

三民家商

實施現況

本校自試行學年學分制以來，因學校不斷於相關會議中凝聚共識，因此，教師配合度極高，但實際施行，仍有力不從心之困境。

困難問題

利用暑假開辦重補修學分班，教師願意配合授課，但因學習成效不彰，教師沒有成就感。課程調整，教師能面對，但仍偶有微詞，如軍訓教師、體育及專業教師等。

解決建議

本校本學期利用自習課及活動課程開辦重補修學分班。

建議相關部門能相互知會，以免橫生阻力。如教育部軍訓處、教育局軍訓室。

金門農工

實施現況

本校師資配合情形：本校自實施試辦學年學分制以來，全校教師均能全力配合，惟因重補修人數太多，上課時數相對增多，教師負擔太重多數教師均有心力俱疲之感。

困難問題

全校本學期共開重補修班八十七班，教師負荷沈重。本校現有教室僅空留四間，若利用早自習、午修、第八節、週末均上課，教室已嚴重不足。

解決建議

以限制開班之低限人數，及實施每位學生申請重補修最高之限制。

大安高工

實施現況

依需有教師專長排課。特殊專長之聯課活動聘請校外教師兼課。

困難問題

一般科目及專業科目授課時數逐年減少，現有師資將出現過剩現象。

解決建議

鼓勵教師進修培養第二專長。

教師出缺不補。

木柵高工

實施現況

各項課程依據教師專長排課及配課。重補修學分班均遴選具習專長且富教學熱忱之教師，擔任授課。

內湖高工

實施現況

利用寒暑假、放學後、週末等時間開設重修課。

困難問題

教師上課意願不高（因寒暑假及放學後，週末教師多安排進修、休閒或處理家務）意願高者不一定適合，具教學熱誠者，常常負荷過重，亦導致意願低落。

解決建議

重修課亦以平日上課時間之安排為主流。

依現制學生在上課期間根本沒有空間安排重修課程，建議應增加各年級空堂（自習）時間。

海青商工

實施現況

本校一年級實施學年學分制後，課程調整及原來留級制改為學分制，師資教學及評量尚能配合。

困難問題

實施學分制學生補考人數大幅增加，一年級上學期即有一、〇〇五人次補考。學分制行政工作增加，成績處理電腦化。上述兩項工作請教師協助監考及成績電腦處理，引起教師反彈，認為增加其工作量。

解決建議

建議是否提高補考分數下限為四十五分以上得補考或比照大學學分制不補考，以免學生認為尚有補考機會而不重視平時考查與評量。

台中護校

實施現況

本校目前各科師資尚屬充足，授課無問題。

埔里高中

實施現況

課程依教師專長排課。重補修師資以該科教師輪流為原則。

困難問題

「輪流為原則」教師如拒絕授重補修課，無「法」可約束。

大成商工

實施現況

為了因應學年學分制的實施，本校目前除了校內定期舉辦研討會外，並鼓勵教師至校外參加研習、進修，以培養其第二專長。

埔里高工

實施現況

目前本校師資尚可配合調整。

困難問題

八十八學年新課程標準中，共同科目增多，專業科目減少，專業科目教師超額現象將逐漸浮現。

解決建議

建議鄰近大專院校開設教師第二專長進修。（本校臨近暨南大學，本校教師希望能在該校開設第二專長進修課程。）

玖、宣導與溝通

南港高工

實施現況

新生訓練時辦理，針對各班單獨辦理學年學分制說明會。利用週會時對學生說明。家長座談會時，與家長說明溝通。

秀水高工

實施現況

於學生手冊中加強宣導學年學分制之實施重點。利用週會時間實施集體宣導。利用自修時間，實施班級宣導。

困難問題

學生平時不及格科目不申請補考或重修，當累計至不能畢業了，才找人對學校施加壓力，理由為不知道學年學分制施行重點。

解決建議

仍應繼續加強宣導與溝通。

東港水產

實施現況

由教務主任、教學、註冊、設備組利用自習課時間到新生各班宣導。

花蓮高農

實施現況

開學時印發學年學分制宣導資料，學生人手一份，並利用週會時間向全校學生加強宣導。請導師利用班會課加強宣導。利用校務教務會議與全校教師溝通學年學分制理念。

彰師大附屬高工

實施現況

本校每學年編印試辦學年學分制實施計畫分送全校教師及學生，並安排導師或相關教師向學生說明學年學分制主要內容及學生注意事項。

金門農工

實施現況

學年學分制各類規章，如成績考查辦法、畢業標準及課程架構等每年均作改變、修訂，增加宣導與溝通之困難。利用新生訓練、週會對學生宣教；利用家庭訪問、家長會開會與家長溝通。

困難問題

由於各類規章常修改，致家長、老師、學生常混淆不清。

解決建議

每次修訂宜整理、比較其差異供作學校師生參考。

大安高工

實施現況

新生於入學輔導即作詳細宣導。印製實施計畫，學生、教師每人一冊，定期利用集會宣導。利用家長座談會向家長宣導。利用校園刊物「大安高工簡訊」定期報導相關消息。

困難問題

教師對於授課時數減少，存有抗拒心理。

解決建議

加強宣導溝通。

木柵高工

實施現況

本校新生始業輔導時印發資料向全體高一新生宣導實施計畫內容。利用週、朝會時向全體教師、學生宣導。藉各科教學研究會與各位教師溝通與宣導。

內湖高工

實施現況

利用家長座談會及開學新生訓練宣導學年學分制有關資料。

困難問題

高中職非學區制家長座談會，家長出席率偏低，宣導效果大打折扣，加上每年課程制度均做調整，常造成家長的質疑。

育達高職

實施現況

學期初、學期中、學期末均針對教師、學生、家長進行集會、文書說明。

困難問題

家長的參與情況較差。在集會及文宣上的資料收集上需投入許多時間。

解決建議

統一編製精彩、簡要的文宣小冊以供各試辦學校發放各學生家長。

統一編製有關章則及規定供學校行政人員宣導用，也可統一作法而不至各校間存有不當之差別標準。

請研究小組分批前往各試辦學校對全體教師進行試辦方案說明。

海青工商

實施現況

新生報到時即向學生宣導學年學分制。開學第一個月利用星期六班會時間集合全體一年級學生於活動中心宣導成績考查及重補修辦法。

困難問題

本校宣導之後，向家長實施宣導成效調查，結果填不知者高達百分之二〇。一四，填需進一步說明者達百分之四十四。六五。

解決建議

需辦一次家長說明會。

請輔導活動老師利用時間再向學生宣傳。

郵寄資料給需要的家長。

台中護校

實施現況

新生入學時印發學年學分制計畫並於教務主任說明，故學生能瞭解本方案之精神，作法與目標。每學期（年）家長會時由校長說明宣導學年學分制具體內容。全校教師均瞭解學年學分制。

埔里高中

實施現況

學生入學即給予宣導。辦理幹部座談會，予反應學生之意見。透過導師、輔導室、註冊組之說明予學生瞭解。

困難問題

學生因沒有留級陰影，對功課較為不在乎。補考及重補修人數眾多。

解決建議

規定補考後超過六學分（不含）以上不及格者，必須留級重讀或轉學。

大成商工

實施現況

八十五學年度上學期開學前，首先對校內同仁進行宣導，共舉辦說明會三次。自上學期起，利用校內集會機會不定期對同仁、學生作宣導。

八十五學年度上學期為了便於對學生及家長宣導，共製作宣導手冊一仟分，發送給每位學生家長及全校同仁。

困難問題

一年級新生對本身性向尚未能了解，故宣導時較困難，其餘尚無餘大問題。校內會議進行討論，也獲得解決。

公東高工

實施現況

每學期校務會議中加以宣導與溝通。學期中發資料給全校師生實施要點。與導師溝通於週會及班會中加以宣導。以科為單位召開會議，溝通理念及實施要點。

埔里高工

實施現況

利用各種公開場合宣導學年學分制之精神及內容。

透過導師向學生宣導。

設置學年學分制信箱，解答師生疑問。

編印學生手冊加強宣導。

困難問題

有些學生對學年學分制漠不關心，等到三年級後，無法順利畢業才緊張。

學生被動接受宣導，無主動瞭解之精神。

拾、行政配合

南港高工

實施現況

實施方案由教務處負責規劃擬訂，訓導處、實習輔導處、輔導室配合執行，目前各處室配合良好。

困難問題

試辦方式不斷更新、訊息尚未傳遞週知，然又有新方案推出，上下執行時有些落差。

秀水高工

實施現況

本校行政大致良好。

困難問題

試辦學年學分制後，各處室均有一些相關行政工作必須配合推行，目前因缺乏分層負責職責表，以致各單位未能主動配合，須由教務處提醒或臨時分派工作。

解決建議

實施學年學分制後，應重新強調與分配各處室工作職責，使全校之行政工作能以主動與合作的精神順利推行。

花蓮高農

實施現況

各處室均予以確實之配合。

彰師大附屬高工

實施現況

本校試辦學年學分制成立推行委員會，由各行政人員及教學研究會主席等組成，共同擬定試辦計畫，推行及研討改進事宜。

困難問題

沒有困難。

金門農工

實施現況

重補修班數過多，致上課教室安排困難。學生申請重補修迄繳交學分費，須耗

時二週以上，影響開班時間。成績管理系統軟體由電腦公司開發，修訂不易。

困難問題

本學期重補修班計開八十七班，十人以上計開十四班，餘為自學輔導班。

解決建議

宜由主管單位委託開發供各校免費使用。

大安高工

實施現況

學年學分制的規劃推動業務由教務主任主導，由於教學組、註冊組平日常態業務已夠忙碌了，對於外加的學分制工作頗有力不從心的感覺。推動學分制對各科教師未蒙其利，先增加負擔，大多教師的行政配合、支持度普遍不足。

困難問題

工作負擔加重，人手不足。

解決建議

比照高級中學，凡試辦學年學分制學校於教務處增置「實驗研究組」。

木柵高工

實施現況

本校成立學年學分制輔導委員會綜理本校試辦學年學分制之有關事宜，舉凡學生之課業輔導、生活輔導等有關辦法之制定、修正及相關問題之裁決等。學生輔導委員會下設課程發展小組、成績優異學生輔導小組，學習低落學生輔導小組、生活輔導小組及團體活動實施小組。

內湖高工

困難問題

重修學分班造成教師及行政單位甚大的壓力，重修學生太容易及格，導致學生投機心理認為繳錢重修即可過關；太難則家長質疑教學成效。重修學分班之學生安全維護、生活管理、缺曠課管理、交通安全活動課程之規劃、使用教室之維護、成績評量等均需投入諸多人力、時間。

解決建議

請召集相關會議，以交換心得，並請專家學者提供解決方案。

建請設置專人負責重修學分班事宜。

海青工商

實施現況

重讀生其已通過學分之科目重讀時該科可抵免，唯該時段該生可至校內圖書館閱覽書籍，並請圖書館配合開放閱覽室，以利同學自修。

輔導室並舉辦學年學分制家長及同學之說明會，並於朝會宣導。並且特別針對重修同學加強重補修輔導，以利同學暑假時重修。

困難問題

學生認為學年學分制不會留級，因此部份同學有著不在乎心態，少數家長亦不關心，至上學期不及格人數眾，重修生中有少數超過二分之一以上科目不及格，恐影響其修業年限。

解決建議

請教育部、廳、局配合學校全面宣導，學校本身亦對教師、家長及學生加強宣導。

台中護校

實施現況

本校自試辦學年學分制以來，各處室之行政配合良好，業務推動順暢，各行政單位全力支持。

埔里高中

實施現況

配合單位：收重修費時：會計室出納組協助收費統計。發鐘點費：造冊發給（出納會計）其餘大部份工作全由教務處包辦。

困難問題

大部份工作均由教務處包辦，費時曠日吃力不討好，重補修工作確實太多，又無法分出給各單位協助。

解決建議

教改列車在推動，大部份國人心理仍停留在從前；僅教務人員的步伐在緩緩前進於事無補。

大成商工

實施現況

成立工作小組，定期追蹤了解實施情形，並適時提出討論、改進方案。依各處室業務及職掌分配各項工作。定期召開處室間，工作協調會。

埔里高工

實施現況

以原有人力，承辦煩雜學年學分制各項措施，甚感吃力。

困難問題

教務處人員工作，精神者荷負過重。

解決建議

增加教務處人員編制，並建議增設研究發展組長。

協和工商

困難問題

軟硬體設備加強金額較高，也較缺少。

解決建議

經費變更項目。

拾壹、綜合建議

南港高工

困難問題

依現有課程規劃，學年學分制未來愈來愈接近大專院校模式，但現有高中職的人力編制與大專院校相較，有天壤之別，若考慮續辦，請考慮增加人員編制（實在不可能），不然試辦工作勢將反彈愈來愈大。

電腦作業系統遲遲無法發展出來，建議與高中、綜合高中之電腦系統整合、發展。

秀水高工

實施現況

試辦高職學年學分制

困難問題

依試辦學校之必修選修的彈性空間，容易淪為只重視以升學考試課程，忽略職業類科之專業精神（如實作課程），使國中之升學惡性競爭情形，幾年後提昇到高職，而失去技職教育之意義。每週學生無課時間缺乏活動空間。學生活動課程尚未規劃相關負責輔導人員。高職學生心智尚未成熟，對於必修、選修、重補修、無課時間、生活教育等問題，缺乏自主能力。必修、選修之因素，將打破高職班級的建制，而失去班級向心力，增加導師經營班級之困難。

解決建議

應預先研究改進四技二專之入學方法。

利用教育改革之機會，重新規劃職校教師的職責，才能配合高職學年學分制的推行。

針對試辦學年學分制以後升入四技二專的畢業生實施意見調查，以明瞭實施學年學分制之成效。

三民家商

實施現況

試行學年學分制以來教務處終年無休，除各校一般性業務外，寒暑假安排補考，開設重補修學分班之相關事宜，學生科目類別之多、人數之眾、命題、監考、閱卷、重補修老師之難覓，成績處理之急迫，業務量之龐大，造成教務處同仁負荷過重。

解決建議

給予承辦人員適當之獎勵，以激勵士氣。

提供試辦學校教務處相關之設備，使工作順當，如影印機、傳真機（一般學校考量經費及各處室均衡，不可能為各處室購買，但卻是辦公必備機具）、電腦

軟體（迫切需要），使教務處同仁雖工作量大，卻能深受鼓舞。

金門農工

實施現況

本校教務處各組僅設組長及幹事各一人，員額不足，工作量繁重。

困難問題

試辦學年學分制後，學生成績計算、統計次數加倍，補考人數大增。補考、補修工作繁重，工作具時效性，限期完成，工作壓力大。

解決建議

宜增加教務處員額。

大安高工

困難問題

學年學分制課程調整方案與修訂中的高職課程標準並未同步。

解決建議

比照教育部八十六年一月二十九日台(86)中(一)86007618號函頒「高級中學試辦學年學分制實驗課程實施計畫」第十二條第一款所訂，於教務處增置實驗研究組組長一名。

內湖高工

困難問題

學年學分制課程降低學生授課學分數，大量增加活動課，改善了現行留級制度之缺點，但也因此造成學生學習態度鬆懈、投機取巧之心態。

選修課程之增加及重修班開課等因素勢必打破原來一班一教室的原則，對於教室整潔與維護均較困難。

為開設選修學分一．五倍的課程供學生選讀，需要原編制班數以上的教室方夠用。

解決建議

請專家學者研商解決之道。

海青工商

解決建議

學年學分制中訂定畢業為一六〇學分，且有五節共同活動時間，且選修課得由學生自由選修，每班級課程幾乎滿堂，若以一個班級五十一個同學為例，祇要

二十五人登記即可開班，則一個班級選修成二個班級，班級數量暴增，教室空間嚴重不足。

選修課增加之教師鐘點費是否請教育部專款補助，使選修更具彈性。

補考分數考四十分以上得補考，造成補考人數眾多，學生認為尚有補機會而不重視平時考核及評量，也因而造成行政及教師之困擾。建議取消補考制度比照大學或提高補考分數之門檻為四十五分以上得補考。

建議取消共同活動時間，不要硬性排定共同時段，共同活動時間祇得留班會或週會以便作為全校性活動用，其餘為空堂，讓學生有選修時段或建議空堂可排為重補修時段而不硬性規定在第八、九節或寒暑假「重（補）修」。

埔里高中

綜合建議

學年學分制立意很好，減少因少數科目不及格而遭留級重讀，然而整個教育人員（含教師及行政同仁）依舊原地踏步，良規美制亦無由施行。

教務人手不足帶動改革列車，似乎太沈重了，實施以來似有拖不動之感概。

埔里高中

實施現況

學年學分制立意很好，減少因少數科目下及格而遭留級重讀，然而整個教育人員（含教師及行政同仁）依舊原地踏步，良規美制亦無由施行。

教務人手不足帶動改革列車，似乎太沈重了，實施以來似有拖不動之感概。

埔里高工

解決建議

降低教師授課基本時數，開辦第二專長進修，以解決新課程標準實施後，教師超額現象。

開發學籍管理，成績管理，排課，選課等電腦軟體，以應付多變的學年學分制。教務處人手不足以帶動教改列車。

請教育部、廳局配合學校宣導學年學分制。

對於各校提出之問題，希望能研商解決之道，並給學校作一答覆。

調整四技二專考試科目，使之趨於簡單（科目少一點），以利各科發展其特色。本校重修學分費完全支付於鐘點費，相關行政工作，生活輔導等均無支付津貼，請上級編列預算幫助解決。

高級職業學校採行學年學分制
八十五學年度訪視檢核表

* 高職採行學年學分制專案研究小組將於 86 年 4 月至 6 月 *
* 間，抽樣訪視試辦學校，為協助各試辦學校自我檢視，並幫助 *
* 「訪視小組」瞭解各校辦理「學年學分制」之現況，敬請各試 *
* 辦學校填妥以下訪視檢核表，並請於收到一週內先傳真再郵寄 *
* 回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台灣師大教研中心，謝謝。（傳 *
* 真：02-341-5994，聯絡人：方志華、楊洲松） *

學校名稱：_____ 校長簽名：_____
承辦人員（職稱及姓名）：_____ 日 期：_____

自評及訪視項目：各項目之「自評」，請各校就現況自評，如已實施則打√。

組織架構與規章	自評	訪 視 人 員 意 見
一、已有組成委員會		
二、已有組成工作小組		
三、已有訂定實施方案		
四、已有訂定相關規章		
實施困難與建議：		

課程調整	自評	訪 視 人 員 意 見
一、比例結構		
1. 一般科目與專業科目比例符合課程調整要點		
2. 必修與選修比例符合課程調整要點		
3. 部訂與校訂比例符合課程調整要點		
4. 選修科目預開學分數達選修學分1.5倍		
5. 各類課程領域最低學分數符合課程調整要點		
二、校訂必修具有學校特色		
三、已有製作各領域課程開設流程圖		
四、已有製作各學期開課表		
五、已有各科不同進路選課建議表		
六、已有編寫科目大要		
七、活動科目實施情形		
1. 學生有多樣選擇的機會		
2. 編有活動課程概述		
3. 留有空白課程		
實施困難與建議：		

學籍管理與成績考查	自評	訪視人員意見
一、依據學籍管理辦法，訂有作業準則		
二、各項表冊建立完整		
三、已完成電腦化作業		
四、有辦理補考作業		
五、有辦理重修班		
六、有辦理互轉抵免		
實施困難與建議：		

學生輔導	自評	訪視人員意見
一、有辦理教師宣導		
二、有辦理學生宣導		
三、有辦理家長宣導		
四、有辦理選修輔導		
五、重修班輔導管理良好		
六、延修生、重讀生之輔導管理良好		
實施困難與建議：		

經費運用	自評	訪 視 人 員 意 見
一、學分費依規定收費		
二、鐘點費依規定支付		
三、行政費所佔比例未超過規定		
四、整體收支可以平衡		
實施困難與建議：		

辦理赴四技二專預修	自評	訪 視 人 員 意 見
一、有辦理赴四技二專預修宣導		
二、有學生赴四技二專預修		
三、有辦理預修學生追蹤輔導		
實施困難與建議：		

辦理學徒式教學	自評	訪 視 人 員 意 見
一、訂有本校學徒式教學作業計劃		
二、有辦理學徒式教學宣導		
三、有與廠商合作辦理學徒式教學		
四、有定期赴合作工場訪視或輔導		
實施困難與建議：		

其他綜合建議事項：

附錄 4 高職採行學年學分制種子研習班課表

種子研習班課表

時間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一	08:10 09:00	報到	技職教育課程 發展理論與實 務	教學評量原理與 學生成績考查	學籍管理與成績考 查	高職學生赴技術 學院或二專提早 選修專業課程實 施原則	專題研究設計與 實施（報告） 林新發教授
二	09:10 10:00	開幕	技職教育課程 發展理論與實 務	教學評量原理與 學生成績考查	學籍管理與成績考 查	學徒式教學實施 原則	專題研究設計與 實施（報告）
三	10:20 11:10	技職教育政 策與發展趨 勢	教務工作	師生互動與學生 輔導	電腦化作業	問題研討與解答 （綜合研討）	學年學分制專題 研究設計與實施 （報告）
四	11:20 12:10	技職教育政 策與發展趨 勢	教務工作	學生輔導	電腦化作業	問題研討與解答 （綜合研討）	閉幕
五	01:10 02:00						
六	02:10 03:00	中等教育改 革動向	教務工作	參觀美國學校	專題研究設計與實 施（綜合研討）	學校觀摩	
七	03:10 04:00	中等教育改 革動向	教務工作	參觀美國學校	學年學分制專題研 究設計與實施（綜合 研討）	學校觀摩	
八	04:10 05:00	高職採行學 年學分制方 案之精神、作 法與問題	分組研討（教務 問題）	參觀美國學校	學年學分制專題研 究設計與實施（綜合 研討）	學校觀摩	
九	05:10 06:00						

高級職業學校採行學年學分制種子研習班
綜合研討意見彙整

時間：86 年 4 月 25 日 1:30-3:00

地點：陽明山中國大飯店會場

主席：黃政傑 主任

出席人員：簡明忠、王慧、李錫津、吳文憲、方志華、楊洲松、種子研習班學員(姓名略)

意見彙整：

台中高護教務主任羅桂玉

- 一、感謝教育部及師大教育研究中心辦理此次種子研習班，在膳宿、課程安排方面均非常好，收穫良多，非常感謝。
- 二、課程安排除理論實務介紹外，又安排參觀美國學校、南港高工、了解學年學分制教務工作運作情形，提供我們很大幫助。
- 三、護理類科學生畢業後均須參加考選部檢覈考試，方可取得護士執業資格，而實施學年學分制因專業課程時數減少很多，對試辦學校學生考試可能不利，能否協商考選部考量試辦學校情況命題，更能取得師生共識。

省立埔里高工教務主任孫兆霞

- 一、本校試辦學年學分制已 4 年了，歷經大小問題不勝其數，其中透過不同方式吸取試辦學校經驗來作為本校解決之道。關於學業優良者，符合條件可提早領到畢業證書，以下提出二問題：
 - (一) 提早一年畢業者（即修業兩年），是否表示即放棄四技二專保甄資格（因規定須五學期之各項成績符合者，才能報名）。
 - (二) 提早一學期畢業者，本校爾後可能會有學生提出申請提早畢業，盼屆時鈞廳能讓本校以專案報廳辦理。
- 二、台北市擔任實習課教師不除以 1.3，基於同工同酬原則下，教育廳所屬學校亦能仿照辦理。

省立秀水高工教務主任陳勤仁

- 一、修訂教師每週授課節數避免最低最高時數之規定，以簡化教師課程之安排，也可解決實習打折之不合理現象。
- 二、學徒式教學為多元化教學之一部份，但易被誤解為職業教育，因此建議學徒式教學以現行輪調式建教合作之架構，改善崗位

- 輪調，師傅以小組教學，強調「做中學」之理論來辦理。
- 三、學年學分制將來全面施行後，各行政單位之職責應本著「詳細分工，充分合作」之精神，重新協調。
 - 四、預先規畫四技二專之入學方式，避免以升學導向來引導教學，失去技職教育之特質。
 - 五、利用教改之潮流重新定義教師之服務制度，發揮教師傳道、授業、解惑之全功能，尤其學生空檔時間更須加強發揮每位老師的輔導功能。
 - 六、學年學分制的推行除顯示學生能力本位的精神外，在教師方面則應強調（制）實施形成性評量，以提昇學生之學習成果。

金門農工教務主任盧元培

- 一、感謝師大教育研究中心辦理學年學分制種子班研習，為了種子班老師發揮功能，建議辦理種子班進階研習及定期辦理研討，以宏成效。
- 二、學年學分制八十五學年第二學期補助經費尚未核撥，希望能儘快辦理。
- 三、學校辦理學年學分制，教務處工作份量倍增，請考慮增加研究組、或增加教務處承辦職員員額。
- 四、試辦學校之各處室相關人員宜研究辦理短期研習，以便了解學年學分制之基本作法，讓行政配合更完善。

海青工商教務處教學組長林賢郎

- 一、試辦綜合高中之學校（局部試辦）增設了一至三個組長（研究組長、輔導組長、實習輔導組長）。而試辦學年學分制之學校是全面性試辦，教務處業務量驟增，業務承辦人員卻還是原來人數，建議是否可增加承辦小組及增設研究組長，以利推動學年學分制之業務。

木柵高工教務主任楊萬和

- 一、種子班的課程安排經驗交流的時間。
- 二、預修制度能擴充到畢業生，以符合進修管道暢通之政策。
- 三、比照高級中學試辦學年學分制實驗課程實施計畫加設研究組組長，以減輕工作人員的負擔。

花蓮高農教師褚慶澎

- 一、學年學分制符合公平、積極學習原則。
- 二、本校原住民學生佔 1/3 強，普遍學習慾望低落，即使留級，仍然

享公費獎助。但學分制實施後，重補修必須交學分費，學生都較以前更重視學業成績。

台中高護註冊組長曾惟文

- 一、研習課程可再精緻化。
- 二、參加研習人員應全程參與，以免失去「種子」功能。
- 三、另為訓導人員辦理研習，使能完全參與學年學分制的相關課程。
- 四、護理學校實施「學徒式教學」是否具實質功能？
- 五、研習班可購置有紀念價值物品，贈送參加研習人員作為紀念。

附錄 6 高職採行學年學分制八十五學年度訪視行程

訪視行程

訪視 時間	縣市	受訪 學校	訪視 委員	集合 地點	集合 時間
9 月 18 日 (四)	花蓮市	省立 花蓮高農	林新發 莊謙本 吳文憲 張江漢 陳樂斌	花蓮高農 校門口	9 月 18 日 上午 9 點 20 分
9 月 22 日 (一)	南投縣	省立 埔里高中	黃政傑 李錫津 吳文憲 陳勤仁 孫兆霞	埔里高中 校門口	9 月 22 日 下午 1 點 20 分
9 月 25 日 (四)	台北市	台北市立 士林高商	侯世光 莊謙本 林新發 吳文憲 羅桂玉 莊錫欽	士林高商 校門口	9 月 25 日 上午 9 點 20 分
9 月 30 日 (二)	台北市	私立 協和商工	方崇雄 侯世光 李錫津 楊萬和 韓福榮	協和商工 校門口	9 月 30 日 上午 9 點 20 分

附錄 7 高職採行學年學分制八十五學年度訪視記錄

八十六學年度省立花蓮高農試辦學年學分制訪視座談會記錄

壹. 時間：八十六年九月十八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

貳. 地點：省立花蓮高農行政大樓二樓會議室。

參. 主席：李有賢校長

肆. 出席：

林新發 吳文憲 張江漢 陳樂斌 王 慧 方志華 楊洲松 徐南瑚
陳勝富 戴瑞岳 陳美鳳 張聰賢 葉日進 褚慶澎

伍. 記錄：葉日進

陸. 主席致詞：李校長有賢

本校自八十一學年度起參加試辦學年學分制，本人自八十三學年度起接續前任何經校長的工作，配合教育部政策來繼續辦理。

本校包含了農業類的八個科別，日間部正規班有八科二十九班，一年段實用技能班二班，特殊教育啟智班三班，國中技藝教育班五班，以及成人教育花藝設計班一班，全校共有四十一班，唯在師資編制上仍維持在正規班二十九班的編制員額，所以感到師資明顯不足，若有辦理不力及許多缺失，尚請多指導協助。

柒. 訪視主持人致詞：林新發教授

今天的訪視主要的目的是因師範大學教育研究中心主辦的高職學年學分制專案，教育部技職司希望能瞭解各高職在試辦過程中有那些問題與困難。希望彙整各校的問題，能協助解決，或作訂定政策的參考，並給與各校經驗交流的機會。

捌. 綜合座談：

一. 教務主任：徐南瑚主任

1. 本校於八十一學年度一開始就參與試辦到現在，因為入學農校的大多為低成就的學生，要辦理學年學分制必須不厭其煩的宣導，向同學、老師、家長們解釋學年學分制的精神與做法，這幾年來，我們一直依照師大教研中心給我們規劃的方向認真在做在走，曾經三個年級有三種制度，現在，三個年級都已統一同一種制度了。
2. 實施學年學分制之後，學生補考人數增多了，每人的每一科不及格都會給他機會補考。幾乎有四分之三的學生回來補考。
3. 補修因為職校專業科目較多，較難達到十五人的開班人數，故各科目補修大多以自學輔導的方式辦理。
4. 預修制度因附近只有大漢工專能提供本校農業土木科學生預修，且距離

較遠，故沒有學生參加。

5. 學徒式教學部份由本校實習輔導處主辦，請實習處報告。

二. 註冊組長：張聰賢組長

本校辦理學年學分制的做法說明如下，詳細情形請參閱手冊。

1. 成立推行委員會：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委員有各處室主任、有關組長、各科主任及各科教學研究會召集人等計三十人組成。
2. 成立工作小組：由教務處主任及組長組成。
3. 訂定實施計畫：
4. 加強宣導工作：
 - (1)在開學、期末及期中的校務會議、教務會議、訓導會議中對教師宣導。
 - (2)週會及其他集會場合對學生宣導。
 - (3)郵寄宣導資料給學生家長。
 - (4)導師在班會中宣導。
 - (5)任課教師在課堂內宣導。
5. 各科班每學期33學分。
6. 三年級開設跨科選修科目，例如英文、生物、農業概論等，使升學與就業的學生可以各選適合性向的選修課。
7. 暑假開學前發給學生補修科目調查表，通知學生所累計不及格的學分數，若有超過15%不及格，必須重補修，不到15%的也可以選擇性重補修，補修學分費每學分450元。
8. 本校補修大都採自學輔導的方式，經由重補修調查及註冊後，由教學組排定原任課老師為輔導老師，請學生於自習課或其他空堂時段，找輔導老師輔導自學。
9. 八十五學年度重補修有159人次，本學年度99人次。
10. 考慮學生的負擔因素，每生可重補修10學分為限。
11. 應屆畢業生畢業學分不足在10學分以內者，在五月份畢業班停課後開設補修班，使他可以在暑假期間取得足夠學分畢業，超過10學分者當然只好多修一年或半年了。

三. 設備組長：葉日進組長

在本校試辦學年學分制五年來感覺到它有兩大好處：

1. 課程較未試辦學校有更多彈性，例如跨科班選修等。
2. 的確改善了留級制的缺點，在每個學習階段，老師總會不斷的警告不及格的同學，並輔導他重補修，因此每年因不及率超過50%而必須留原年級重讀的極少。

最大的缺失，也是較為棘手的問題就是自學輔導的通過率偏低，因為升級後的功課大家都相同，而補修同學除了新年級的學分外，還得外加重補修的學分，除非有超人的能力才能應付。事實上就有三至四成的重補修同學繳了學分費，卻被老師三摧四請，最後成績仍以零分做收，

非不為也，是不能也，故建議下列兩點：

- (1)可以減少當學期課程的學分，不必修滿。
- (2)留原級重讀的標準可否改為各校自訂，讓學生有留原級與否的選擇權利。

四.實習主任：陳勝富主任

本校實習輔導處主辦學徒制教學計畫，主要做法如下：

1. 八十五年暑假成立學徒制教學推動小組，積極規劃、宣導、連繫，最後終於將學生送上第一線參與學徒制教學。
2. 例如天祥晶華酒店，我們請經理、副理帶學生到現場參觀說明，我們為學生爭取到的條件有：畢業後原公司優先錄用，年資併計及學校給予二至四個學分，最後選送十名學生參加，學習成績斐然，畢業後至今仍在職的也很多。
3. 也有主動來校洽商的廠商，例如台北皇后寵物美容，他希望能有畢業生任職，我們則請他在學生畢業前就能學到寵物美容，此後他每週來校指導畜牧科學生，校方也在經費許可範圍內給予交通費及教學鐘點費的補助。學生畢業後也陸續到台北任職。
4. 參加學徒制教學的學生返校後也有一些回饋效應，例如感覺需要加強外語能力來應付外國客人，需要增強體能來應付工作負荷，需要加強儀態及工作技巧等，返校之後的學習態度也有極大的改變。
5. 八十六年暑假與六個單位簽約合作學徒式教學計畫，學生二十五人次。
6. 經費方面目前都與不需要支付鐘點費的單位合作，將來若有專屬經費再行擴大辦理，尚請上級規劃撥款補助。

五.就業組長：戴瑞岳組長

1. 學徒制教學在校長支持下，就業組以很謹慎的態度規劃及執行，因為以前在校二年級學生曾經辦理暑期校外實習，產生很多不良效應；現在推行學徒制首先就是要慎選廠商。
2. 選擇廠商應重信譽卓著、具有執照、具有職業證照等，經校長核定後簽約之。
3. 界定學徒式教學目標是加強實務學習，且取得職業證照，故學科成績不是重點。
4. 最令主辦單位擔心的是學生安全的問題，如交通安全、工業安全衛生等。

六.教師代表：褚慶澎老師

1. 學年學分制站在基層教師的立場，感覺最大的優點就是不要留級，不必浪費時間去修已修過的科目，學生有尊嚴，家長也覺得蠻好的。
2. 本校原住民同學佔三分之一強，本有每學期二萬一仟元的補助，有些原住民同學的學習意願不高，自從補修繳費制度實施以來，原住民學生感覺到補修要花錢，因此學習態度也有不同的轉變了。

3. 補考人數實在太多了，多到教務處處理補考業務如臨大敵，現在都要求老師期末出兩張試卷，一張期末考用，一張補考用。
4. 自學輔導學生已繳了費卻未來上課補修，是否可能給予退費？這是其他老師要我提出討論的問題，我想這是自行放棄權益，沒有退費的道理。
5. 自學輔導補修對老師或同學來說都意興闌珊，造成通過率偏低，白白浪費了補修學分費。

七. 教學組長：陳美鳳組長

本人剛接任教學組長，有關學年學分制的工作正在學習中。這個暑假參與了畢業生補修班的國文重修課程，他們能接受嚴格的功課要求，但是常常需要老師打電話催他們來上學。

八. 南港高工吳校長文憲：

1. 南港高工去年參加預修同學有成功的，也有失敗的，例如預修電子電路，因為沒有先修週邊課程，最後覺得很苦惱，若是預修一些操作性的課程則較易成功。
2. 貴校的自學輔導工作，感覺到教師們的責任蠻重的，本來要求學生找老師，最後變成老師去找學生。南港高工現在的做法是不論人數多寡每一個自學輔導都開課，排九節請教師授課，另九節則集中到特別教室上自習課，排老師輔導自習，一方面節省鐘點費，就學生而言，他們也不至於輕視自學輔導。
3. 貴校每學分收費450元實施起來可能經費不足，似可依規定600元收取。
4. 第四年延修生的學分費照收，隨班附讀卻不需另外支應鐘點費，可能對經費來源有幫助。
5. 延修在南港高工今年有二十多位，每人都應穿制服、掛名牌，名牌背後有課表，有課時才來上課，隨班附讀，另設導師乙名及共同班會課一節。
6. 重讀生全部時間都在校，建議將已通過而免重修的課程，改先修上一級的課，或者到圖書館打卡報到自習。
7. 教務處買了兩個打卡鐘，一個放在教官室，另一個在圖書館，免修時段自習時要簽到打卡簽退打卡，銷過服務時打卡，遲到補打卡．．．，學生很在意時間的浪費，他們很清楚做了什麼事就得付出什麼代價，故實施起來非常順利。
8. 在大家為了補考、補修問題弄得焦頭爛額時，對高成就的同學而言，學年學分制給予他們的考慮的確太少，未來，各種問題較為熟練後，對高成就學生的輔導也應規畫出一套制度來，讓學年學分制更週延。

九. 內湖高工教學組長：陳樂斌組長

1. 教學組在試辦學年學分制的工作中是首當其衝，責任重大，工作人員在摸索中開創新局，其中辛苦可想而知，絕對需要得到長官的支持與鼓勵才有再奮戰下去的動力。

2. 內湖高工今年經校務會議決議取消補考制，以免耗費太多人力物力，師生同感不便，在取消補考的同時也不忘宣導有關評量標準，必須公正、客觀、多元，規定各科各班不及格率不得超過20%，這些事項要給所有老師研討，形成共識。
3. 內湖高工預修制去年有六人參加，今年校方更努力宣導，反而無人再願報名，分析原因有三：家長認為交通安全堪慮不同意，學生認為預修影響升學考試不必要，老師認為學生難管理不喜歡，雖然預修制立意良好，但推展起來卻產生許多困擾，希望能研議出更週延的辦法，以免良法美意落空。

十. 松山工農設備組長：張江漢組長

1. 設備組主要在協助準備補修或輔導課的教室，注意照明環境要舒適。
2. 本校各項通知書本來以掛號寄達家長手中，但掛號的郵資太高經費有困難，這兩年改用平信寄發，配合事前的宣導，仍能達成預期的效果。

十一. 師大教研中心方志華老師：

1. 師大教研中心針對學年學分制所成立的3W網路資訊站已成立多年，今天看到花蓮高農辦理學年學分制有許多成果與特色，一旦全面實施學年學分制，各校一定很需要這些試辦學校的經驗，希望貴校能將辦理的經驗與成果提供出來交流，而且可以廣為宣導。

十二. 教育部技職司第四科專員：王 慧小姐

1. 高職試辦學年學分制，在師大教研中心黃政傑教授領軍之下，專案小組不斷規畫輔導各校轉型，各校在改變過程中所遭遇的困難可以想見。
2. 整個試辦的制度已稍具規模，例如成績處理電腦化，排課電腦化。
3. 新課程預計八十八學年度實施，在課程內容及時間的安排上是否有必要每生都修198學分，這樣將造成補修壓力增大，且沒有空堂可以做補修或預修。
4. 在學徒制方面，可否考慮除了寒暑假之外也在學期中間利用時間辦理。
5. 在教改的熱潮中，留級制被評為不符教學原理，部裡對技職教育也希望將它變成學生的主要選擇，故教育部八十八學年度全面實施高職學年學分制新課程，相信現在的試辦學校是先苦後甜，能很順利的實施新課程。
6. 新課程現階段仍在技職司研議整合中，希望透過學年學分制讓各校發展出自己的特色，學校的特色讓學校成為自己的學校，而非上級機關的學校。

玖. 訪視主持人結論：林教授新發

1. 試辦學年學分制的學校在新課程實施後，將苦盡甘來。
2. 高職課程較大專多，可排課時段反較大專少，大專生可以排到中午、晚上上課，高職十五到十八歲的青年仍需父母師長注意安全，故在補修安排上的確非常困難。

3. 在參觀訪談的過程中，了解到校長對校園規畫建設投注相當多的心力，而且對於校務行政及教學理念的推動，也有許多創見，這是推動學年學分制成功的保證。
4. 師大教研中心有資訊網路系統，可以做各校間的資訊交流及學年學分制的宣導工作。

壹拾. 主席結論：李校長有賢

1. 請研議提前畢業辦法，使高成就學生可以在二年半之內取得足夠學分，以提升學年學分制的吸引力。
2. 希望有機會能到南港高工以及其他先進學校去觀摩學習，出去走走可以激盪出更多新觀念，對學校的成長有很大的幫助。
3. 謝謝各位蒞臨指導。

壹拾壹. 散會：十二時正。

八十六學年度省立埔里高中試辦學年學分制訪視座談會記錄

時間：八十六年九月二十二日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省立埔里高中會議室

主席：埔里高中郭孚宏校長

與會人員：教育部 徐昌慧專員

教育廳 沈溪南股長 教育廳三科

訪視委員 黃政傑教授 國立台灣師大教育研究中心

李錫津校長 建國中學校長

吳文憲校長 南港高工校長

孫兆霞主任 埔里高工教務主任

陳勤仁主任 秀水高工教務主任

執行小組 方志華小姐 師大教研中心助理研究員

楊洲松先生 師大教研中心助理研究員

埔里高中 陳浩程主任 教務處主任

郭中一主任 實習處主任

王景槐主任 人事室主任

魏碧鳳主任 輔導室主任

陳保安主任 商經科主任

陳金鳳主任 會計科主任

洪榮良組長 教學組組長

施玉美組長 註冊組組長

張世杰組長 設備組組長

會議記錄：埔里高中 張峰燕老師

郭校長：埔里高中是高中和職業類科合併的學校，原來每年級高中三個班級、高職六個班級，自八十四年起，高中有四個班級，高職有六個班級。職業類科以商業類為主，設有商業經營科、會計事務科和資料處理科三個類科。學生總人數不含補校有 1358 人。我們所實施的學年學分制高中高職同時進行，自民國八十一年開始施行，至今已邁入第六年。埔里高中接辦了許多教育部、廳的試辦計畫，從與埔里高工合辦的跨類科選修到最近許多的教改方案，例如：多元入學管道包括推薦入學保送甄試甚至國中技藝教育、實用技能班及學年學分制都在推行，部廳的這些計畫皆可在埔里高中看到。然而教師的員額並未增加，雖因近年來增班的關係新近五、六位同仁，但就全校同仁的工作負擔而言，還是增加很多。事實上教師每週的授課時數也未減少，每週除週六四節課外，週一至週五幾乎都排至第八節課。除了部分因應升學需要的輔導課外，亦排重補修的課程，加重教師授課時間。因為同時進行部廳的各項計畫，每天都要書寫各項施行的計畫，而相關法令眾多，不同計畫牽涉到不同的法令，造成行政壓力相當大。所欣慰的是，在

教學方面有正面的效果，學生的學習意願，一般而言均提升；學生的挫折感亦降低。不但入學新生程度提升，畢業生的表現不論升學或就業均有進步，以上就是這些年在施行學年學分制的甘苦談。

黃教授：學年學分制的推動已有多年，過去多半是在台北舉行研究小組會議，再邀請各校的代表至台北開會解決有關問題，而後教育部舉辦研討觀摩會讓各校觀摩，最近這一年，教育部從試辦學校中找有意願的優秀老師做種子班的訓練，也辦了一些大規模的研習，場地已不限台北，希望藉此能讓更多的人參與。我們知道埔里高中從八十一年陳校長、王組長在任時就參與計畫施行，是第一屆就推行的資深學校，在學年學分制的推動十分有貢獻，希望就有關的意見再提出補充，然後一併討論解決。

郭中一主任：一、本校學徒制經本校實習組長自 85 年先和台中中友、SOGO 百貨公司接洽未成後，後來與興農超市合作。學徒制是很好的構想，剛開始有高商三年級四十多位學生參加，後來逐步減少至二十多位，最後減少到十多位學生。雖然興農的埔里分店規模較小，但我們十分感謝興農提供此一實習的資源。因為工作內容多半流於搬運性質，學生偶有質疑學習的定義，自覺是做義工但經教師的開導後，學生多半可接受這樣的學習過程。但是為本校實習組長感到不平的是，實習組長往往犧牲自己時間於興農與學校二地奔波，接送學生並照顧學生安全。然而上報的差旅費、加班費限於法令卻無法支領分文報酬。建議：是否專款專用的經費能給予學校較大的支用彈性，而不是用法令限制，希望能讓工作同仁多少有一些鼓勵。二、課程方面，商科課程過份分散且重覆性高。如商業概論、企業管理、行銷管理、財務管理是否可以合併為一本企業管理，增加該科授課時間，而減少該科各學期重覆部份，將多餘時間挪給其餘重要課程。

陳金鳳主任：學年學分制的確有其好處，可依學生需求開設合適科目，但有一點不太明白的是，課程方面每年都在改，特別是課程規劃，有分為部訂必修、校訂必修、選修等科目，但部訂必修科目教育部並未給予一致的修訂標準。目前仍是各校自訂部訂必修，較無所適從。其次，有關實習成績的計算，在學年學分制中，實習成績已融合入各科成績內，但是商科保送甄試規定，學生需有實習成績，造成我們的困擾。

施玉美組長：一、高中學年學分制每一不及格學分須繳交 515 元，但商科學生每一學分繳交 600 元。是否可調整成統一學分收費標準，特別是一些共同科目，例如：國文、體育，以免造成不易對老師、學生做交代解釋。造成承辦人員的困擾。二、人員編制上，註冊組並無專屬的行政幹事，必須和教學組共用。在行政業務增加的同時，造成必須由註冊組長和教學組長常要兼辦幹事的工作，希望教育部、廳能增加行政員額。

陳浩程主任：有關排課部分，由於學校地處偏遠，所以排課較為吃力，由於老師本身的課已經很多，有些老師接受重補修的課，也有些會拒絕。若老師拒絕，我們也於法無據，對拒絕的老師也莫可耐何。此外，重補修的兼課費，只有區區四百元，再加上須利用下課後或假日來上課。成為老師不願意上課的原因，聽說臺北市的鐘點費為五百元，好像變成一國兩制。此外，我們兼辦職業類科，在高中部的成績考核辦法中有規定，不論是辦理學年學分制或現時學制，學生有一科不及格但在40分以上，且總平均皆及格者，得順利升級或畢業。而職業類科，必須是其必修學分通過百分之八十或八十五以上，得以升級或畢業，也是另一種一國兩制。這對我們綜合性的高中有困擾，另外高中部的老師排課上有彈性的節數，而職業科的老師排課則規定嚴謹，造成老師會覺的有不公平的情況，以上是我們在實施過程中所遭遇到來自老師、學生的一些問題，在此請從事研究的長官幫我們做適度的反應。

洪榮良組長：教學組這裡排課有兩種：一是正式課程，另一種是重補修課程。目前學年學分的正式課程，學生的自由度並不是非常高。主要是因為若一班五十位學生，其中二十五位選一種，另二十五位選另一種課程，將造成老師的鐘點費和教室數量的問題，而課後重補修的強制實行，老師和學生的負擔都很重。目前本校的實施方式是：同一年級的老師是用輪流的，常年下來也較無爭議。但是學生方面，特別是轉學進來的學生，問題非常大。如果從高中轉進高職要重修的學分可能高達二、三十個，一次要繳好幾萬元學分費，而且不見得可以修得完。因為目前蠻鼓勵高中高職互轉，但學年學分制的這種情況剛好背道而馳，故而希望課程中的核心課程，其基本學分是否可降低，讓轉學生較易生存下去。另外，真的很希望高中、高職的制度面能齊一，因為目前的情況，在學校內製造出來老師和學生之間的問題非常多，將來綜合性的高中越來越多，問題會更突顯，請盡早規劃。惟有制度統一才能做到適才適性多元發展，不然會造成學生心態不同，難以調教。

郭校長：大致上，各位同仁的意見可歸納為兩點：一是相關制度相關法令的整理，若能各個層面兼顧，將有實際的效率。另一是整個課程架構的落實，希望各位委員能替我們做適度的反應。

李校長：過去曾在教育廳和松山高職服務，松山高職也是第一批試辦的學校，有關開班人數、人力不足、鐘點費的問題，的確也有這樣的困擾，個人曾嘗試歸納為：一、課程的彈性空間不夠大，學生在真正選修部份並沒有很大的空間。二、行政人員的確不足。三、經費不足。四、師資員額過緊。五、課程配置不容易。六、師生觀念。七、學生用心程度不足。剛剛郭校長歸納的，可分為法令、課程、人員三層面，但是這三層面，我想以現在來看很難做到調整，人員方面，目前正

在做精簡，法令的修訂有時須花費很多年，倒是可以建議一個自我彈性的方式，譬如說：減少補考重補修的人數，也曾和部分老師交換過意見，有些老師已經開始做，感覺上也不錯。但是，還沒有學校大規模做，這個觀念是：教多少不重要，重要的是學多少，教會學會才叫教學。在台北市曾這樣做：分段學習、分段測驗；重覆學習、重覆測驗。若老師標準定為七十分，學生一次未達標準，再多給幾次測驗機會，直到七十分為止，兩種七十分的定位相同。就像有人大學聯考多次，最後拿到台大的畢業證書，與應屆考上的定位都相同。但若有兩生同時申請獎學金，則以第一次達到七十分者為優先，這樣就可將最後的補考、補修重修，化整為零。這樣的教學效果也比較好，而學期中的補救也較學期末的補救於經費、員額、工作負擔減少。上學期在台北市有五、六位老師試辦，效果不錯。學生藉此受到鼓勵，感覺上有進步。法令規定是死的，但是，我們可以這樣彈性處理，再譬如剛剛說的課程重覆，目前台北市國小已經開始老師自己修訂課程，國文和歷史重覆的部分，可協調看誰來教，我想高職的課程，部分的確很多重覆，我們也可以老師之間協調，教育部的規定並不是那麼呆板，老師絕對有權利應用專業的觀點來做調整，互相整合，刪除重覆部分，工作量自然降低，學生的負擔亦減少，課程的重覆狀況馬上可獲得改善。有關經費、加班的限制等問題，台北市是授權給學校，基於專案的需要兼代課時數和員額都有一個彈性，我想應該可以做一個考量

吳校長：我們可以看出貴校班級數不多，但是接辦的計畫又雜，基本的編制配備有限，可能增多貴校很多困難。前面的報告，我們可看出技術面的問題，貴校已處理得差不多，剩下來有關法令政策面的問題，雖然不易解決，但是如同李校長所提，我們可以彈性處理。實施學年學分制的學校，可依課程要點來調整，要點只是個初淺的架構，可能需要陣痛的時間，以學生的立場做調整。有關課程調整後，實習成績的計算，還是可以抓出來單獨計算，包括互轉學分的承認，雖有準則，學校亦可從寬或從嚴認定。關於學分費，我們高職學校應是收取一學分六百八十五元，貴校收六百元已是彈性降低，以我們學校而言，從第四年有延修生後，財務狀況很快就改善，延修生是只交學分費，不另開班，隨班附讀。台北市預計明年開始實施教師授課時數的調整，不論科目統一時數，同時應以學校大小給予行政助理的人數，相信在不增加員額的編制下，這樣對各校人力的運用較有彈性。

沈股長：一、有關經費的部分，只要是應用在學徒制專款專用的開支，應是沒有問題。二、員額編制的部分，牽涉到人事法規的問題，一時改變並不容易，不過，授課兼課的時數，高職部可配合部裡面新課程的修訂標準，故將盡快修訂新課程標準。三、重補修的問題，因為高職學生學習成就個別差異較大，故建議以多元評量的方式辦理。

陳勤仁主任：高中高職並行學年學分制，的確困難度高，埔里高中所提出的問題，多數學校亦有相同問題。例如：學分費如何在學生負擔和教師鐘點費之間取得平衡，教師授課的意願，特別是在近日一再提週休二日制，休閒意識高漲，建議貴校將重補修時間定在寒暑假，效果較佳，學生較能定下心學習，但是相對增加老師的負擔，尤其是單科人數少的科目，個人認為要加強的一個方向是平行的溝通，聯絡教務、訓導、輔導，共同朝學年學分制大方向來推行，同時加強平時階段性評量工作，對學生較有激勵作用。老師於學期中即提出有問題、不交作業的學生名單至有關的處室，相關處室再根據這些名單和家長聯絡，讓家長了解情況及時訂正學生行為，實施之後因平時成績欠佳的學生比例將降低。

孫兆霞主任：因為有參加過教育部所辦的種子班，種子班的用意是希望這些種子能夠到各地播種發芽，但是每個學校的狀態環境不太一樣，所以有的發芽狀況就不是很好。有關部訂的必修科目，在八十五年改為取消核心科目，只有部訂的必修和選修部分，在此部分，必修科目都是由共同科目來做它的主要架構，校訂科目在埔里高工都是實習和專業科目，其中將來在八十八學年度新課程將實施。有關在八十五年度課程實施要點中所提，希望在試辦學校中能夠開放學生的選修課程，誠如剛剛吳校長所提這需要一個陣痛期，和老師坐下來溝通。在我們學校認為，因八十八學年度將要實施新課程，如需多次陣痛倒不如一次痛完。故預定在八十八學年度再來配合實施，這其中包括場地和師資的問題，曾和秀水高工陳主任談起教師的專長，陳主任就很質疑教師的第二專長，在此也一併提出。關於學分費，高工的學分費一般科目是600元，若有實習再加上材料費180元，共是780元。所以學生負擔相當重，高工在八十六學年度有兩項較以往不同：一是加開延修課程，延修班課程有十位同學，以隨班附讀方式上課，不須再另請老師開課，重補修部分，每次開課前都會先核算收取的費用是否可達到可開班的標準，有時有些人數不足則寧可不開班，我們開班有三階段：第一是寒假階段，第二是暑假七月份修上學期課程，第三是暑假八月份修下學期課程。這三階段不論是否到達開班人數，我們皆開班。實習科目以五人為一班，共同科目以十人為一班，其他科目即使有一、兩人也都開班，在學期中，只要可達成基本開班人數，我們就可以開班，學分費事實上全部支用在鐘點費，行政部分從八十一年試辦，至今一毛錢都未分配到，我們也希望就此狀況反應出來。

至於課程調整，可有升學和就業兩條進路，我想這兩條路應可以相輔相成，希望學生同時並進，一手拿畢業證書，一手拿技術證照。就高工而言，考四技二專的路非常寬廣，最後有關實習課程部分，因為將來八十八學年度新課程要實施，專業科目和實習課程必須要縮減，而且臺灣省高職教師實習鐘點與北、高兩市計算不同，我們必須要除以1.3，屆時專業科目超額教師將逐一浮現。

許專員：學年學分制試辦的高職，至八十六學年度共有24所，雖然只占有所有高職總校數一成左右，但我們十分重視這些試辦學校，希望這些試辦學校能發揮種子學校的功能，為擴大試辦奠定良好的基礎。剛聽過大家的報告，我想就兩方面

說明：一是八十八學年度要實施高職新課程，目前草案都已完成，若無意外，應該在八十六學年度公布，八十七學年度試行，八十八學年度正式實施，目前試辦過渡期的問題，將會逐年化解。另外，很高興知道四技二專的預修制在埔里高中推行，去年雖沒有辦成，可能是距離太遙遠，今年有暨南大學的合作，希望學校能加強宣導，在這方面有好的成績。此外，大家比較想知道工作津貼和員額編制的問題，自從吳部長在任，有許多重點工作都在技職教育方面，技職司也增加許多業務，但也無法增加員額，我們能努力的方向是從工作津貼著手，工作津貼可分為兩方面：一方面是指經常性的業務費，學年度由部裡頭撥出，核支的彈性較大，如專款專用的部分，細節和教育廳核商，只要合乎教育廳規定，教育部亦無意見。另一方面，非經常性業務而實際有需要者，可請訪視委員提出需要，於訪視報告中列出，將來可送到教育部簽辦，未來訪視會議可能會邀請部裡會計相關單位長官參與會議，讓他們了解實際推動工作的困難，這樣將來在經費爭取上比較有利。

方志華小姐：教研中心的配合作業，在這一學期搜集試辦學校的試辦工作成果，整理後會上網路，藉由教研中心的網址出去，和各校的網址相連，各校可透過網路，互通有無，分享各校的試辦特色。目前我們還在整理中，若各校有最新的資料，歡迎以磁片寄給我們，這是一個很好能夠讓大家互相觀摩交流的機會。

吳校長：由於埔里高中有高中也有高職，我想是否可將高中高職合併起來，做一個實施方案，其中有差異者把差異提出來，基本上讓它盡量一樣，這樣的想法不知是否可行。

郭校長：經過剛剛各位長官訪視委員的指導，我們可以了解各位對學年學分制的努力，我們也知道部裡對這個工作有相當的重視，學校整體的目標和規劃發展都是配合這個方式在做，在此我願意再度呼籲如何讓我們的制度更具彈性化，經過多年和部裡接觸知道部裡對經費的彈性非常大，有關的困難應是在解釋上的問題。另外人力上的困惑，我想在整體教育的投入，應以共同經營的方式和老師溝通，比較重要的是，將來課程修訂時能將主要核心課程，也就是部訂課程一定要定得很精緻、很清楚，這是一個基本條件。若做不好將來其他的部分都會有困難，有少數部分的孩子有特殊才能，但是大部份的孩子可能是我們定核心科目所要注意到的。另外，我們對各校的發展課程，如商科、工科的校訂發展課程，若能精緻不論考試或發展，自然可以做得完美，同時再度呼籲技職教育的尊嚴問題，不應把技職教育視為次等教育，事實上職業教育應該包括高中都要做成為一個全面化、全民化的職業教育。所以，我非常支持剛剛吳校長的看法，把高中、高職課程結合起來，或許如此將來後期的中等教育會有個很順利的發展。最後，希望本校同仁在聽完剛剛長官委員的說明後，有些觀念不要太緊，執行上才會有彈性，工作效果才會更好。我想這幾年學年學分制的落實，應該是我們未來教育的一個

關鍵，讓每一個人真正學到他想要學到的。

黃教授：剛剛聽過各位的意見，我想這當中有很多的關鍵，第一個是目前而言還是要注意到整個教育改革，教改在當前的社會十分重要，展望未來會有越來越多的學校加入競爭，若不改革將死路一條，好在埔里高中在教改方面很認真在做，但是，其中一小部分有特別的困難，例如，四技二專的選修預修將來再繼續努力，學徒制人數雖然不多，但是仍進行，所以，我想這個大方向是很正確的。有幾點是將來需要努力的方向：一、埔里高中有高中高職部，故在試辦期力邀埔里高中參加，可同時了解兩方的問題，但是教育部有個困難，高中是由中教司管理，高職是由技職司管理，兩邊各有司長和長官，要兩邊整合起來不太容易，所以建議就制度面而言，是否能請貴校好好研究兩邊制度的彈性在那裡，然後再將兩邊的距離拉到最近，例如高職80%學分通過是否可拉到100%和高中一樣，若擔心高職生通過不了，我們可採前面委員建議的多元評量方式，不一定採紙筆測驗，也可採實作成績，而且應重技能教育，很重要的是在過程當中如何讓學生學會，而不是在最後一個總結性的考試不及格當掉，老師應在平常就盯著學生，問題是要如何找出誘因盯著學生，老師平時要如何來做，這樣將減低不及格的人數，這裡也牽涉到標準的問題，需要重新思考學校對學生標準的要求應該到何種程度，評量的方法真的要去檢討一下，而課程做檢討是必要的，因為在學年學分制課程標準要點給學校相當的彈性，學年學分制的彈性雖不比綜合高中大，但比現行學制彈性要大，所以像課程重覆的部分，科裡老師可以自己研究如何做整合重開，至於其他有關行政和部廳局配合的問題，我們都會帶回去研究。在教改當中，老師、主任、校長最為重要，所以我們應該在學校崗位上努力做教改，謝謝各位今天的高見，我們回去後會繼續研究。

八十六學年度市立士林高商試辦學年學分制訪視座談會記錄

壹、時間：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至十二時

貳、地點：士林高商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

參、主席：許校長勝哲 記錄：林麗慧、周玉連

肆、出席：如簽到表

伍、學校簡報：

許校長勝哲致詞：

歡迎各位光臨本校，在多元化入學管道的趨勢下，高職可以說是比高中更適合實施學年學分制。

本校是一所有制度、懷抱理想、活動又多，兼顧學生學業追求及團體生活表現的學校，特別值得一提的是本校試辦學年學分制調整課程後，每週六為彈性課程時段，第一節為週會、第二節為班會、第三、四節為聯課活動；有關教師進修、分組研討、舉辦演講及學生社團活動都利用週六蓬勃展開師生研習。

本校教師非常認同學校，這可由本校教師異動率低看出來。

侯教授介紹訪視委員。

韓主任福榮報告：

本校在追隨南港高工及松山家商兩所前輩學校的步伐中前進，更感謝師大教育研究中心的指導與協助，自試辦學年學分制至今，本校歷經課程彈性調整、增加五間視聽教室、二間普通教室、規劃學生空白課程時自學中心的利用、圖書館的充實、教師再進修等相關配合措施。

學年學分制試辦以後，帶給本校最大的衝擊及相關活動有以下幾項：課程調整。考量學生素質的轉變，因應社會變遷的需求，並配合教育政策的使命感中，本校首先彈性課程調整，以創造士商共同的願景。請參閱手冊第 1 至 18 頁。

因應學生選課，排課難度相對增高之外，學生跨選他科課程或退選無課的輔導與管理，帶來訓導處、教官室生活管理、缺曠課點名等工作，輔導室的學生生涯輔導規劃等，這些相關配合措施都說明了學年學分制是全校性總動員。

學徒式教學的規劃與實施，請參閱手冊第 19 至 22 頁。

高三績優學生赴四技二專預修專業課程，請參閱手冊第 25 至 27 頁。
學生重補修學分的因應措施，例如寒、暑假老師至校上重、補修班意願不高，請參閱手冊第 43 至 46 頁。

輔導高三學生順利取得畢業學分，請參閱手冊第 27 頁

陸、綜合座談

黃組長澄洲：

本校實際進行學徒式教學過程中覺得最為困擾是：

各生產單位配合意願低落。

學生在生產單位除了知識的學習，重要的是跟著師父學習技術，但因為是營利單位，加上設備昂貴，學生往往沒有機會實際上機操作。

建議：請教育部、局行文到各生產單位，獲取其配合與合作之共識。

楊老師洲松：

試辦學年學分制學校普遍反應預修制之辦理成效不彰，是否可請貴校分享辦理預修制之概況？

韓主任福榮：

本校於八十五學年度與台北商專（夜二專）取得共識後共有十三位學生申請預修，有五位學生完成第一學期課程，第二學期則因下列困難而終止：

原學校課業與預修課業無法同時兼顧。

對預修結果與未來不確定。

本校課務、活動與晚上預修之學習衝突。

八十六學年度統由大安高工將推薦名單呈報教育部，由教育部與鄰近四技二專聯繫、協調，採二階段報名計有十五位學生赴四技二專預修。

在與四技二專之主辦單位接洽時，各校均能接受並勉勵學生用功。然因課程內容不一，學生需要一段時間適應，若給這些參加預修學生一個良好的誘因或結果如：成為參加四技二專推薦甄選學生，則學生動機將更堅強。

侯教授世光：

請貴校就學徒式教學作一詳細說明？

許校長勝哲：

籌備學徒式教學前即召集各處室主任、科主任及相關人員構思計畫，最後決定由廣告設計科的學生優先實施，透過實習處黃組長聯繫與攝影及印刷廠商簽約。本校勉勵學生除在技術上的學習外，應就工作場合中之人際關

係....等去觀察與學習。

柒、訪視委員致詞

林教授新發：

畢業總學分數減少可使選修課程及排課時更有彈性。

日間部課程手冊訂定得很完整、詳細，清楚。

推動學年學分制造成行政人員工作量大增，卻提供學生更有彈性的選修空間。

建議將貴校相關資料載上網路。

經費運用可由學校會議決定後統籌支用。

吳校長文憲：

電腦選課卡的觀念很值得推廣與學習。

試辦學年學分制標準評量或重修班教師給分寬鬆不時，宜多與老師溝通。

本校(南港高工)重修班教師鐘點費為五五〇元與目前教師兼代課鐘點費四〇〇元有差距，宜就代收款與政府預算之方式對老師說明。行政費用建議各校教務主任集會討論分配比例標準。

本校有建教班，其合作契約即詳載學習內容，使校方與廠商依據契約憑辦，另輔導學生就工廠人力調配、工作安全、環境衛生....等詳加觀察，提供學生廣博學習。

莊教授謙本：

國父名言：「知難行易」，推動學年學分制首要重點為宣導觀念，觀念被接受後即容易執行。

試辦學年學分制是順應世界潮流，並統合社區資源，提供給學生選課的認識與機會，學校並需提供管道輔導學生進行選修，減少學生學習時間。貴校「自學中心」的設立與用意相當值得推廣。

羅主任桂玉：

感謝教育部、師大教研中心提供試辦學年學分制各校有一互相觀摩機會。對於貴校預修制、選修課學習良多。

莊老師錫欽：

試辦學年學分制最困難的就是與老師、學生、家長的溝通。

教育有如架絲瓜棚，非綁鐵絲，提供學生寬廣有彈性的學習機會。

貴校課程架構完整、選修制度落實。

蔡督學孟宏：

感謝訪視委員指導。

祝福各位、校方業務蒸蒸日上。

楊老師洲松：

希望貴校提供相關資料磁片、資料，師大教研中心將彙整上網。

侯教授世光：

「新學制」推行不易，希能制度化、系統化。

書面文件宜規格化、系統化、一致化。

校務運作電腦化，減少能源消耗。

社會需求反應學校在師資結構、教師專長、課程上均需調整。

捌、結語

許校長勝哲：

本校試辦學年學分制，以克服技術困難、堅持理念來落實學年學分制，並透過師大教研中心的指導，相信可以實施的更順暢與落實。最後感謝訪視委員與督學蒞臨指導。

玖、散會。

八十六學年度私立協和工商試辦學年學分制訪視座談會記錄

時間：八十六年九月三十日上午九時三十分

地點：協和工商行政大樓3樓小會議室

參加人員：侯世光教授、方崇雄教授、黃督學、簡明忠科長、李錫津校長、王慧專員、何股長、韓福榮主任、楊萬和主任、方志華小姐、楊洲松先生、協和工商校長、教務、訓導、實習、輔導、會計、總務主任、教學組長

會議記錄：

校長：學年學分制自83年發展至今已4年，實施之缺失請各位提出並指導。

黃泓慶主任：

- 一、本校計九科學生達3,246人，自83學年開始銜命實施學年學分制。
- 二、本校一直採學期制，實施下來學生學分不及格者眾多，遇到的困難亦不少，上、下學期實施，人數眾多，學生須繳的費用太多，所以本校於84學年開始試辦學年制，但學生須補修者太多，輔導困難。
- 三、自85學年始又恢復學期制。
- 四、86年第一屆學年學分制學生畢業，有8位因實習學分不及格現隨夜間部重修。
- 五、學年學分制實施下來行政困擾不少，負擔加重，每學期結束，不及格者予以補考，補考者眾多，達600多人次。
- 六、重修學生時間之安排，平時及寒假時間短促，所以排在暑假實施，實施以來，轉科產生問題，因本校每天課程排的滿滿的，所以選修皆以班為準，整班選修。
- 七、預修制因學生程度及人力原因，本校並未參與。
- 八、學年學分宣導方面，本校於新生訓練時對全校師生作宣導，家長部分於親職教育時，向家長做一宣導。

張永才主任：

- 一、學分方面：以校訂科目為主，實習部分之學分皆須及格，不及格之學分安排在夜間部開課。學分重修費不低，學生負擔太重，所以本校以不及格1/2學分來實施重修。本校去年實施抵免學分辦法，鼓勵學生參加二年級丙級檢定以取得証照抵免前一年實習不及格，但今年辦理發現一現象，學生不及格，不參加重修，期待以丙級証照抵免不及格，所以本校暫停抵免方案。
- 二、學徒制：本校汽車科三年級有兩班實施校外實習，分發38個汽車工廠，並建立導師制每天查廠並做記錄，主任亦做不定期之查訪，並做尿液抽

檢，期末並安排專任教師去做檢定，並列入實習成績。但分發有困難，工廠有限，分發不易，必須再開發一些工廠，學生之安全問題亦是我們須特別小心注意的，所以在分發前先予以安全宣導，並投保 300 萬意外保險。

訓導主任：學期計算操行成績，使得一學期成績不及格之學生即必須轉學，遭致師生家長反彈，不似以前以學年計算往往第二學期尚有補救機會，對於延修生之違反校規應如何處理並未有明確之法規，希望能有明確之條文來遵循。

會計主任：學年學分之經費能否刪減人事部分經費，增加軟硬體方面之經費。

方崇雄教授：

- 一、實習學分多，費用高，若實習以分段來評量，可針對不及格的部分來重修，不需要以全部時數來實施。
- 二、預修制：私立學校實施不合適，可向附近之二專學校做協調合作。
- 三、學徒制：私立學校各有特色，選擇適當之科別來試辦。
- 四、轉科：將普通、職業、專科一年級之課程採一致性，但困難度頗高，須進一步研究。

李錫津校長：

- 一、行政負擔很重，沒有彈性，所以主張在時間、人力方面採分段式。
- 二、課程安排困難：採分段學習、分段測驗。
- 三、要主動、團隊、專業、創業、並提高警覺性。
- 四、成績應採公平性，為提高學生學習興趣、提高成績計算。

楊萬和主任：

- 一、利用夜間部、聯課活動來辦理重修，可減低重修之人力及時間之利用。
- 二、在學期結束以前即發佈選修課程選修，以免成績結算完會措手不及辦理選修。
- 三、實習之內容採分段學習，對於學習較易，重修安排亦方便。

何股長：為簡化行政手續，在某些造冊呈報上皆已交由各級學校自行處理，在學徒制方面，各工廠之安全亦須注重，並且勞工局須有案之建教合作工廠。

簡明忠科長：

- 一、學年學分制剛試辦時，反彈聲浪很大，事實學年學分制將全面實施。
- 二、學分學分制具有彈性以學生為主題，以學生性向為導向多元化。
- 三、各級學校轉科、轉學皆以各校自行處理，簡化手續。

- 四、重補修可採隨堂補修，剛試辦時補修生眾多，現階段重修生減少。
- 五、評量改變，學校與老師進行溝通，評量方式予以改變。
- 六、延修生須彈性處理，採一般學生之學校管理辦法，在升旗週會方面，可加以彈性處理。
- 七、對於成績之計算可以各校之特性來計算。
- 八、對於課程安排可互相協調，教室若不夠，可做現有狀況做適度安排。
- 九、一般課程做通盤一致性的時段配合。

方志華小姐：

- 一、3～5年將學校課程修畢、學生成績之計算以學期計算。
- 二、學年學分制之推展將上網路，各級學校可將簡介提供，一併上網。

侯世光教授：

- 一、行政電腦化、表格一致。
- 二、進行學年學分制方面請各級學校與各行政單位多連絡、溝通，排除困難，一致將學年學分制辦得成功。

附錄 8 高職學年學分制訪視學校訪視委員意見表

受訪學校：花蓮高農

訪視日期：86 年 9 月 18 日

學校試辦情形

林新發教授：

- 一、學校研訂八十六學年度試辦學年學分制實施計劃，研提試辦學校學徒式教學規劃報告及試辦學校赴技術學院或專科學校提早選修專業課程規劃報告書，組成委員會及規劃小組，學校同仁之努力，值得肯定。
- 二、八十五學年度訪視檢核表自評項目 40 項中，已做到 34 項，餘仍在積極努力及辦理中。

吳文憲校長：

- 一、校園幅員大，人力未相對擴增，實施學分制更形人力短絀。
- 二、原住民學生佔 36%，學分制涉及經費支付，對原住民學生有正面的功能。
- 三、學徒式與飯店、寵物店合作，成效相當良好。

張江漢老師：

- 一、依部頒要點成立組織亦訂定工作進度，執行成效良好。
- 二、學校人員熱心積極，均能合作參與。
- 三、妥善照顧原住民子弟教育，如升學管道、學徒式教學及四技二專預修。
- 四、各科設有科館，資源充分運用，且發揮學以致用功能，亦為其特色。
- 五、校園綠化優美廣泛，實為學生學習的良好環境。

陳樂斌老師：

- 一、對於試辦提早赴四技二專選修專業課程，已擬訂規劃進度表；已擬定作業要點；計劃週詳。
- 二、對於試辦學徒式教學，已分別擬訂實施辦法、教學計劃、合約書、家長同意書及成績考核辦法，規劃週延。
- 三、對於試辦學徒式教學，學生分別赴豐興食品，晶華酒店實習處

進行暑假學徒式教學。

- 四、對於試辦學年學分制課程，擬訂實施計畫，對於試辦內容、進度、成績處理、重補修規定均有詳細而週全的規劃。

問題與改進需求

林新發教授：

- 一、學生可自由選課的空間有限，彈性較小，新課程如增加自由選課時間，因空間有限，排課的複雜度將增加。
- 二、補修之自學輔導班因無固定之教室，亦無一定之時段，常造成師生教學時段無法配合，或常已有繳費卻放棄補修的情形。
- 三、試辦學徒式教學，師傅鐘點費及輔導教師鐘點費之支應，仍有待解決。

吳文憲校長：

- 一、補考人數量（約四分之三學生需補考）。
- 二、重修生零散，經費不足以全部開班，多採自學輔導，管理略有困難。
- 三、延修生學籍及生活管理尚有困難。
- 四、預修制較不符學生期望，推動較有困難。

陳樂斌老師：

- 一、花蓮地區大專院校農業相關科系少。
- 二、符合推荐資格之學生多以準備升學為要務。
- 三、家長態度不支持。
- 四、導師多顧慮學生安全問題。
- 五、未編列師傅之鐘點預算。
- 六、校外生活安全問題令人顧慮。
- 七、教務處行政人員更遞頻繁。
- 八、補考人數眾多，重補修學生亦多，造成行政工作業務量大增。
- 九、延修生學習意願低。
- 十、縮短修業年限有待努力達成。

建議

林新發教授：

- 一、花蓮地區同性質類科之專科學校甚少，預修管道狹窄（尤其以農科為甚），且將來亦不一定考取，因此預修制度可視學校實際狀

況決定是否試辦。

- 二、試辦學徒式之教學，師傅之鐘點費及輔導教師鐘點費之支應標準，有待主管教育行政機關開會研商解決。
- 三、建議農業類科新課程如定案後，及早公布實施。

吳文憲校長：

- 一、教師評量方式及標準相當影響學習成就，建議教師加強學習過程階段性的評量，重視階段性補救，以避免期末大量補考。
- 二、延修生學籍在修業期間內應無問題，延修生如達一定人數，宜加派導師並按時開班會，平時以識別證做為進出校門之識別。
- 三、預修可擇週邊支援課程較少的科目嘗試辦理。

張江漢老師：

家境清寒（含原住民子弟）其學分費用，請上級單位給與照顧補助。

陳樂斌老師：

- 一、教育當局應製作宣導短片，廣為推廣。
- 二、提供誘因如：推荐甄選優先錄用；補助學分費、交通費；修得之學分得做為在校學分。
- 三、參加預修學生應為其投保意外險。
- 四、參加預修學生應填寫家長同意書。
- 五、教育部編專款支付師傅及輔導教師的鐘點費與差旅費。
- 六、辦理學徒式教學，學校與廠商訂定合作契約，填寫合作廠商，並訂明契約，以確保學生權益與安全。
- 七、學徒式教學可與三年級實用技能班相結合。
- 八、舉辦實習主任座談或研習。
- 九、花蓮高農辦理學徒式教學之成果可為試辦學校的表率，推而廣之。
- 十、教務處增設組長一位，或副組長兩位。
- 十一、簡化業務，分工合理。
- 十二、各項獎勵、工作費、加班費宜由下而上給予敘獎、酬勞。
- 十三、取消補考，改善評量技巧，明訂成績採常態分配給分，不及格人數百分比，重視形成性評量，力求評量多元化。
- 十四、寒假增為六週（第一學期行事曆常長達22至23週），以利辦理寒假補考及重補修業務。
- 十五、設立延修班導師，專責協助延修生各項輔導工作。
- 十六、三年級下學期減少必修課，增開選修課。

受訪學校：士林高商

訪視日期：86 年 9 月 20 日

學校試辦情形

侯世光教授：

- 一、學生選課以班級開課優先選習，修課後辦理加退選。
- 二、使用電腦選課，提升該項作業效率。
- 三、重補修科目，學校開設多種開班時段提供學生修習。
- 四、和多所專科、大學辦理預修專業課程，提供績優學生預修。
- 五、學徒式教學的合作廠商開放科目包括攝影及印刷兩科。

莊謙本教授：

- 一、自民國 83 年至 86 年，已有畢業生、教職員與校長上下一心。
- 二、課程設計遵照暫行要點，充分利用教師專長排課。
- 三、有預修制，今年有 17 人到大專院校預修。
- 四、設置學生自學區，供無課同學自修。
- 五、週六上午均安排活動，師生共歡。
- 六、各項實施計劃，執行成果均有記錄。

林新發教授：

- 一、學校研擬之試辦學年學分制計劃詳實，執行及相關配合措施積極。
- 二、83 至 85 學年度試辦學年學分制之工作報告詳細且完整，主辦及相關單位人員盡心盡力，非常投入，甚多困難亦能自行克服，成果值得肯定。
- 三、84 至 85 學年度訂有試辦學年學分制宣導手冊，對於學年學分制的相關規定，學校亦配合適當時間向老師、學生加以說明。
- 四、訂有詳實之日間部課程手冊，有助於師生之瞭解。

吳文憲校長：

- 一、規劃作業完善，課程調整調適性良好。
- 二、落實學分制各項配合措施，如學徒式、預修制，且成效良好。
- 三、行政作業細密，各項工作計劃及表格完備。
- 四、學生修課彈性，社團發展蓬勃。

羅桂玉主任：

- 一、試辦學年學分制課程調整計畫，內容週詳，具體可行。
- 二、重補修開班時間能配合學生需要，彈性安排。
- 三、試辦學年學分制宣導工作落實，並訂有宣導手冊。
- 四、資料建立電腦化，且完整美觀。

莊錫欽老師：

- 一、各科課程均依高級職業學校採行學年學分制課程調整要點調整，符合學年學分制精神。
- 二、編印完整之課程手冊及學年學分制宣導手冊，使全校師生能充分瞭解學年學分制之精神與作法，降低推行阻力。
- 三、學年學分制軟體規劃完善，簡化行政流程，方便學生選課作業。
- 四、配合學年學分制選修課程安排，校區、教室、排課方式等均重新安排，落實選修制度推行。
- 五、安排學生赴大專院校預修，增加學生學習機會。
- 六、推動學年學分制，各項工作均經完備計畫，降低推動阻力。

問題與改進需求

侯世光教授：

- 一、工作經費的運用尚未訂定支給標準，徒增動支經費作業困難。
- 二、重修生成績考核標準不一，尚待討論訂定。
- 三、學徒式教學的合作廠商較難找到合作對象，在連繫與溝通、學生安全、學生活輔導等較感困難。

莊謙本教授：

- 一、學徒式教學僅找到 4 家合作廠商，溝通不易。
- 二、預修生大多只能利用夜間到大專院校選修。
- 三、課程學分數仍以 212 學分為原則。學生有 99.6% 以升學為導向。

林新發教授：

- 一、目前行政費尚未訂出支給標準，有待謀求解決。
- 二、訪視書面報告中，課程調整計畫、學徒式教學實施計畫、預修制度計畫、學生選修輔導計畫、重補修計畫均有明確的規定，執行或實施情況良好，惟學徒式教學、預修制，亦有賴有關機關、單位之密切配合。

吳文憲校長：

- 一、教師評量標準不一。
- 二、教師鐘點費及行政工作費發放標準不一。
- 三、學徒式廠商意願不高，學習內容不夠寬廣與具體。

羅桂玉主任：

預修專業課程學生，畢業後可繼續追蹤，評估成效，作為爾後繼續辦理該項制度參考。

建議

侯世光教授：

- 一、課程手冊之科目名稱後之序碼使用大寫羅馬字代替中文數字。
- 二、工作經費運用建議由行政部門包括人事、會計共同商討或擬交請示主管教育單位（教育部、教育局）。
- 三、教育部、教育局提供學徒式教學的合作對象，協助學校辦理事項事宜。

莊謙本教授：

- 一、學徒式教學之實施單位可改由學生自行尋找，經學校認可，雙方簽約後，知會家長而實施。其學習時間可利用課後，週末或寒暑假，只要有學習，對工作世界有體認即可，期末繳出報告以便評分。
- 二、學生選課、預修，需建立輔導制度，課程需有流程架構。
- 三、學校實施成果豐碩，各項記錄大體完好，建議建入電腦網站，以供學校參考。

林新發教授：

- 一、試辦學年學分制之學校，對於辦學績優之學校，建議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予以獎勵。
- 二、學校計畫、宣導手冊、工作報告及作法，建議提供給師大教育研究中心上網，俾提供給其他學校參考。
- 三、建議學校聯合台北市其它學校，研訂學年學分制經費支給標準。
- 四、教師之評量標準和觀念可再進一步溝通，並取得共識。

吳文憲校長：

- 一、教學評量係教師專業之一，其方式與標準固宜由教師自主，惟為符教育原理及公平原則，仍宜維持個別教師間差距的縮小，國中

評量標準可以參酌。

- 二、教師鐘點費教育局已訂有發放標準，宜按標準支付，行政費用建議與局屬各校先行磋商，可參考高中課業輔導作業方式。
- 三、學徒式之學習內容除課程內之技術與知識外，週邊的附加學習資源可予以充分運用。

羅桂玉主任：

繼續安排試辦學年學分制學校承辦人員參與訪視工作，可收校際互相觀摩學習之效。

莊錫欽老師：

- 一、預修制度建議免繳學分費用。
- 二、士林高商辦理學年學分制，各項資料、作法均足為楷模，建議辦理情形可上網供各辦理學校參考。

受訪學校：埔里高中

訪視日期：86年9月22日

學校試辦情形

吳文憲校長：

- 一、學校規模小，科班複雜，高中與高職分別訂定兩套標準。
- 二、試辦計劃完備，學徒式教學執行成效良好，赴四技二專、預修制有計劃，惟學生意願不高。
- 三、各項配合措施良好。

李錫津校長：

- 一、試辦學校極見用心，投入人力不少，除原規劃中的學年學分制之外，加辦赴四技二專、學徒式教學，乃至開設第二外國語等，試辦情形相當良好。
- 二、教師對重補修之課務安排，有較高之配合度。但整體而言，行政人力亦因試辦後所增加之工作量而有應接不暇之感。
- 三、校長及相關負責同仁工作熱心及理念正確，有助於整體方案之推動與配合。

孫兆霞老師：

- 一、重補修上課教師之安排，較難順利聘請。
- 二、課程調整難於有效彈性辦理學生自選功能。

問題與改進需求

吳文憲校長：

- 一、教師授課意願低，期能以提高鐘點費，開放師資之方式解決。
- 二、課程穩定度很低，且內容重複性高，宜採取措施，補其不足。
- 三、人事無法因應新制所需人力。

李錫津校長：

- 一、工作負擔較重，行政人力明顯不足。
- 二、鐘點費不足，且高中部高職部學生所交費用標準不一。
- 三、課程（商科）重複不少，浪費師生人力、時間。
- 四、實習成績內含於學科之內（部分科目），對畢業後繼續升學的學生在報名入學考試造成困擾。

- 五、學徒式學生有「義工」、「勞工」的感覺。
- 六、部分組沒有專任幹事（可內部調整）。
- 七、開放選修後，所開班級會有比原編制班級多的情形，鐘點費不夠解決。

孫兆霞老師：

- 一、教師們普遍認為重補修課程是額外多餘工作，即使有上課鐘點費，亦不太有意願上課。
- 二、地處山區就讀之學生，其學科程度普遍低落且入學成績亦差，學期中競爭力亦不夠，因此對學生於第三學年時，有意升學者則專心讀書考試，並無心赴四技二專預修。
- 三、辦理彈性選修有兩大窒礙點：教學場所不足；鐘點費不夠支付。

建議

吳文憲校長：

- 一、建議進行課程調整，可提高學生選課自由度，消除課程重複。
- 二、轉學生學分承認除依要點外，可自行從寬認定。
- 三、建議考慮將高中及高職從課程、學分、重補修及經費等予以整合，或可利於學生學習及行政作業。

李錫津校長：

- 一、涉及法令修訂，課程太多太重，人力不足，經費不足者，往往較難解決。
- 二、課程部分，可由教學研究會來尋求簡化，歸併統整。
- 三、因重補修補考集中所造成的人力不足，工作壓力，可嘗試在評量上化整為零，試以分段學習、重複學習、分段測驗、重複測驗，將補考化為平日的補救教學與補救評量，可提高學生學習興趣，因而降低人力工作負擔。
- 四、部分學科內含實習成績問題，可自行加以分離。
- 五、加班、鐘點費可簽請或報請准予彈性。
- 六、配課排課，學校可本於專業自行根據需要予以必要之調整，目前彈性已大。
- 七、加強分散式，學生自學輔導，可減輕工作負擔。
- 八、資料上網可方便流通。
- 九、建議教育廳考慮給予彈性處理。

孫兆霞老師：

- 一、各學科任課教師透過教學研究會中取得共識。
- 二、四技二專預修制度請增加誘因，如保送甄試及四技二專考試增加百分比之分數（在專一或專二上）。
- 三、彈性選修須打破班級制，下課時間讓學生跑班，否則很難徹底實施選課效益，及適性發展。

受訪學校：協和工商

訪視日期：86 年 9 月 25 日

學校試辦情形

方崇雄教授：

- 一、不斷針對問題，提出檢討改進，成效良好。
- 二、畢業學分不足，實習科目不及格，可在夜間部選課。
- 三、實習科目必須及格，才能畢業，具有特色。

侯世光教授：

- 一、班級共同必修科目，原則上以班為單位開課，提供該班學生選習。
- 二、學校除重視學生認知學習，也加強專業實習與技能檢定。
- 三、重補修學生隨夜間部班級就讀或在暑假期間學校開課修習。
- 四、學徒式教學辦理成效良好，惟預修制尚未具體施行。

李錫津校長：

學校執行認真，能掌握本制度之精神。在執行中發現困難，還能設法解決，尤其學徒式教學之運用頗有特殊之處。

韓福榮老師：

- 一、學徒式教學實施落實。
- 二、試辦學年學分制之其他資料，未能得見，無法瞭解其課程調整，選課、教學實施及經費運用之實際情形。

問題與改進需求

方崇雄教授：

- 一、預修制度缺乏誘因及學生程度關係未實施。
- 二、實習科目學分數高，實施較困難。
- 三、轉科學生，補修科目頗多，實施困難。
- 四、學徒式教學，在汽車科實施成效尚佳，惟合作機構尋求困難。

侯世光教授：

- 一、行政作業繁雜，工作量徒增，應考量簡化作業程序。

- 二、重修學生的操行成績考核與處理困難。
- 三、補修科目之學分費，造成學生家庭經濟負擔。
- 四、學徒式教學較難找到適當的合作單位，學習環境安全及學生生活管理的問題等都較感困難。
- 五、教學軟硬體設施待擴充，補助之經費訂定百分比的變更項目。

李錫津校長：

- 一、補考、補修等時間集中，人數增加，行政負擔重。
- 二、科目多，時數滿，選修彈性不大，重補修時間難覓。

建議

方崇雄教授：

- 一、預修制之推行，建議與就近之私立二專協調實施之可能性，並鼓勵學生參與。
- 二、建議學校依個案學生情況，訂定轉科學生之補助科目。
- 三、建議試辦其他適當科別（如商科）之學徒式教學，以增進學生實際工作能力。

侯世光教授：

- 一、課程調整待加強，考量學校教學資源、老師專長、學生特質及區域發展，使能發揮學校辦學特色。
- 二、加強學習過程的考核與輔導，以減少重補修學生數。
- 三、學生進路輔導考量多方向性，如繼續進修、技能檢定以及國內外技能檢定賽等。
- 四、學校行政部門研討簡化作業程序，行政運作制度化，文件資料規格化與格式化，及資料處理電腦化。

李錫津校長：

- 一、補考所造成的工作負擔，可採化整為零的方式，引導學生分段學習，分段測驗，重複學習，重複測驗，實施平時補救，既可提高學生興趣，又可減輕工作量。
- 二、加強老師觀念的溝通。

楊萬和老師：

- 一、為減輕學生重補修學分費和學校財務的負擔，亦使學校學制彈性運用，重補修學分可配合學校夜間部課程和班級實施。另外除了寒暑假和第八節課外，亦可考慮使用聯課活動時間實施重補修學

分教學。

- 二、選修課程，配合學校硬體設施，可在學期結束前，先做預選和輔導課程選修。
- 三、實習課程學分數，可依實習內容分類調整、授課時數和學分數。

韓福榮老師：

- 一、各學年度試辦學年學分制之宣導資料，宜彙整成冊，俾利學生參考。
- 二、試辦學年學分制之工作報告及實施成果宜分別陳述，以利行政作業之用。

附錄 9 高職學年學分制校務電腦系統使用手冊目錄

高職學年學分制校務電腦系統使用手冊目錄

排課系統

系統維護

共同項目

排課優先權

基本資料檔

自訂共同項目

課表顯示項目

科系代碼設定

流覽資料

建立及編輯教師資料

建立及編輯班級資料

建立及編輯課程資料

建立及編輯場地資料

建立及編輯教師開課資料

建立及編輯教師可開課時間資料

核對資料的正確性

開始排課

檢視課程排入情況

檢視班級課表、教師課表以及場地課表

人工調整

列印

設定列印字型

結語

學籍管理系統

學籍資料之建立及修改

新建

修改

學籍異動

檢視學籍記錄

列印學籍資料

製作及列印畢業證書

結語

成績管理系統

系統維護

項目設定

基本檔案

成績比重

建立學期成績（基本成績檔）

修改開課課程

注意

加退選作業

注意

輸入成績

德育及群育

智育

段考成績

平時成績

體育、軍訓以及實習

輸入體育技能、輸入軍訓段考成績、輸入實習實作成績

輸入軍訓、實習平時成績及體育認知成績\

繳交段考成績

檢視及列印班級段考成績

檢視及列印班級段考前 N 名

繳交學期成績

輸入補考成績

繳交補考成績

檢視及列印各班段考前 N 名

檢視或列印各育成績前 N 名

檢視及列印符合保送甄試資格

檢視及列印在校生歷年成績

檢視及列印畢業生歷年成績

設定列印字型

結語